

湖南省銀行月刊

丘國維



第一卷 第三期

目 彙

湖南農事史料徵集會

論金融系統之樹立與省銀行之地位

張人介

論地方銀行業務之指導與監督

邱人鎬

信用合作社業務之指導與監督

姚溥森

——中國農業金融實際問題之一——

湖南省經濟概況

周維樸

祁陽經濟概況調查

經濟研究室

洪江經濟概況調查

經濟研究室

桂陽之菸葉

經濟研究室

湖南新化錫鑛山之銻

經濟研究室

各地金融物價調查

經濟研究室

湖南省田賦改征實物實施

戴鍾衡

辦法之研究（下）

和約後的國際動態

勞紹璣

第一期要目

理想之青年行員

丘國維

確立農業長編金融制度之實際問題

姚溥蓀

晚近銀行會計制度改革研究

羅權

糧管機構與金融機構之聯繫

邱孟潔

麻陽縣經濟概況調查

安江經濟概況調查
洪江木業調查

經濟研究室

租稅轉嫁與價格之關係

張人介

和約後的國際動態

勞紹璣

論政府專賣

(附糧食公賣與糧食問題)

張人介

湖南金融業之迴顧與展望

邱人鑄

農業金融對象問題之商榷

姚溥蓀

論縣鄉銀行設立問題

招裕坤

零陵縣經濟概況調查

洞庭湖漁業調查

經濟研究室

湖南省田賦改徵實物之研究

戴鍾衡

和約後的國際動態

勞紹璣

湖 南 省 銀 行 經 濟 研 究 室 出 版

- 一 湖南濱湖各縣農產品調查 (編印中)
- 二 湖南湘東各縣工藝品調查 (編印中)
- 三 湖南金融概況 (編印中)
- 四 湖南紙漬調查 (編輯中)
- 五 湖南之茶葉 (編輯中)
- 六 湖南蔗糖調查 (編輯中)
- 七 湖南植物油調查 (編輯中)
- 八 湖南木瓜五棓子調查 (編輯中)
- 九 湖南重慶縣市行業調查 (編輯中)
- 十 湖南經濟概況 (編輯中)

論 論

著者

論 論 金融系統之樹立與省銀行之地位

張 八 介

銀行分類與金融系統

因標準不同，銀行之分類亦不一，普通依銀行之性質及職能，而分為商業銀行與非商業銀行兩大類，此亦為公認比較合理之分類方法，茲將兩類銀行之特點，分述如次：

甲、商業銀行

一、商業銀行之主要任務為靈活市場調劑金融。

二、商業銀行之職責在供給商業信用，商業信用為比較短期的，小額的，商業信用以商業票據為授信之保證，商業信用之授信對象為一般商人及商業公司，商業信用之目的在供給商業上之流動資本，或融通資金。

三、商業銀行之業務以存款，放款，貼現，匯款等為主。

乙、非商業銀行

一、非商業銀行之主要任務為扶助農工續，以發展生產事業。

二、商業銀行之主要職責在供給投資或產業信用，產業

信用為比較長期的，巨額的，其授信之担保為公司股票，債票，及動產或不動產之抵押，其授信對象為產業界之個人合作社，或工廠公司，其目的在供給產業之固定資本及流動資本。

三、非商業銀行之主要業務為儲蓄信託，抵押放款，實業投資，及其他長期信用放款。

由以上之分類，每類銀行各有特殊之任務與業務，在整個銀行制度中，各銀行皆應就其任務與業務，充分發揮其經濟上之機能，以適合社會之需要，於此形成以下幾種不同之金融系統。

甲、商業金融系統 凡一般民營，官立 或官商合辦之普通商業銀行，及其他類似之金融機構，屬於這個系統，皆從事商業信用之放款，以調劑市場貨物之供給與需要。

乙、非商業金融系統 非商業金融系統又可分為以下兩種，一、產業金融系統 如產業銀行投資銀行以及信託公司

及其他類似之金融機構，屬於這個系統，皆從事長

期實業放款或投資，以發展生產事業。

二、農業金融系統 如農業銀行，土地銀行，及不動產

抵押銀行，及其他類似之金融機構，屬於這個系統。皆從事各種農村貸款，融通農業資金。

中國原為一金融落後的國家，近十餘年來各種銀行如國家銀行、地方法人銀行，及其他普通商業銀行之設立，雖數雖不算少。但在二十四年實行幣制改革以前，一方面當時政府尚缺乏一個整體的金融政策，方面各個銀行對於本身業務亦無一定之營業方針，結果，以如華銀行不發達，金融力量薄弱之我國，反而發生種種不必要的病態，從整個銀行制度觀之，可謂毫無系統可言，從政府與銀行之關係言之，國家尚無法執行統制與監督之權力，從國家銀行與普通銀行及地方銀行之間係言之，國家銀行尚未積極指導並協助普通銀行及地方銀行之發達，最後就各個銀行之性質言之，彼此亦未有明確之業務界限，於是各種重複摩擦偏枯之現象亦隨之發生。一、地域上之畸形發展 銀行集中都市，本為各個普遍之現象。惟中國在抗戰以前，因政治或社會的原因，銀行皆擁擠於上海，於是上海資金過剩，而內地廣大農村，反感覺資金之枯竭。

二、經濟部門間之畸形發展 我國一般銀行之注意力皆集中于商業放款，即非商業銀行之業務，亦暗中侵入商業信用之業務範圍，以為中國銀行雖不多，但因相競從事短期商業之放款，忌避長期生產之投資，於是一方面商業資本過度膨脹，促成商業之畸形發展，一大面各種產業急需金融界之融通與資金之接濟，反而無人顧及。

三、銀行本身業務之畸形發展 一般銀行既無政府之監督，

而本身又無一定之營業方針，最初利用發行，濫發紙幣。次之投機取巧，專尋贏利之取得，於是利之所在，雖與國家民族利益違反，無不爭先恐後，反之，有關民族國家利益。而私利欲薄之業務，無不相率消退。

中央對於普通商業銀行及地方銀行濫發紙幣之通弊，已予以有效之限制，抗戰以後，政府因非常時期之需要，對於這個金融政策，漸已採取積極指導與監督的態度。故在此時期內，我國銀行之進步特多，其最顯著者有下列數種：

一、上海及其他大都市之資金，因戰事發生，漸向內移，此為一種對於我國最有利之全國資金大流動，自此內地金融機構增多，後方各種產業投資，已漸漸為一般銀行所注意，昔都市用於投機之游資，今則變為發展後方經濟之原動力。此為一種對於我國絕對有利之資金大流動。

二、中央政府對於金融之控制權，已日見增強，國家銀行與普通銀行及地方銀行之關係，亦日益密切。

三、因為後方銀行業之日益發達，經濟與金融之聯繫日深，一般對於整個銀行制度，皆認為急應加強，對於金融系統，茲再就以上第三點加以申述之，迄今中國金融系統，雖尚未完成，然照中中交農四行之各個組織條例，對於各項性質，皆已有明確之規定（如中央銀行為銀行之銀行，中國為匯兌銀行，交通銀行為產業銀行，農民銀行為農業銀行），中國金融之系統自此即已確立初基，措事實上，歷年來各

者之經營，並未集其力量從事本位業務之推展，不獨較少農業金融之發展，尚欠分明。重復偏枯之弊病，亦在所不免。即就農業金融系統而言，農業金融為今日中國金融系統中之最重要者，同時也是最需要調整者，如前農業貸款之機構，屬於全國或中央方面者，有中國農業銀行及農本局，中國銀行與交通銀行，即參加之。對於半城地方者，有各省該農業銀行，各省市合營金庫，各省地方銀行，各商業銀行，如上海，金陵，新華，四三儲蓄銀行，亦參加之。隨時曉場上各銀行之農業與農業比較之，應全屬短期之信用貸款，屬於中期者，甚少，長期者，則更鮮矣。次之，再就存款之區域，比較之，特集中於交通便利，物產富饒之地域，而僻遠之鄉縣，則少有注意及之。今欲使我國國民經濟得高度聯合，必以聯繫，以應戰時需要。該銀行在戰後半時經濟之基礎，非有雄厚之金融力，實與國家之金融組織不可，欲使金融與經濟互相配合，吾人唯有希望銀行各在其本位上，集中力量，充分發揮，方有此效。並希望各行將日後更進一步，各司其職，各盡其能，以利農業之發展，吾人即繼續研究。

省銀行之性質及其業

吾人既認定獨立銀行之銀行制度及金融系統，為目前我國增加金融關係，其根本機關，吾人即繼續研究。

究省銀行在全國金融系統中究竟立於何種地位，但尚未解答這個問題以前，必先對於現任全國地方銀行及我國省銀行之性質，加以分析比較之，此種省地方銀行之性質，可由有關省地方銀行之法務，及省地方銀行所營之業務，表現出來。

茲就省銀行之法律關係言之，政府對於普通銀行（即一般商業銀行）有普通銀行法制定，皆認定銀行為一種公司組織，為一法人，為一種營利社團，其一切行務及業務與法律之關係，悉依此種法之規定，對於特種銀行如儲蓄銀行，土地銀行及各種商業或投資銀行，均另有特別法之規定。

（二）各省政府之地方銀行（英國本部之地方銀行，係屬於儲蓄信託銀行之一種，對於此種銀行之經營與管理，均有各種特別法規之制定，美國銀行制度以聯邦準備銀行為其幹凡原有地方銀行之國立銀行及其他州銀行或邦立銀行，多已加入為聯邦準備銀行之會員銀行，聯邦準備銀行之主要性質雖屬於商業銀行，惟此類會員銀行中，亦有兼營實業放款，儲蓄，票券發行等項，並有其專門之經營，如德國之地方銀行，多為北德半島諸邦貿易等業務，但聯邦準備銀行為避免銀行資金之呆滯凍結，對此社會員銀行，放款以投資，均有法律上之限制，此外美國另有農業金融之系統，即各區之聯邦土地銀行是也，德國之地方銀行，有儲蓄銀行，人民銀行，土地銀行，及市抵押銀行，對於此等銀行之存款放款業務之經營及監督，法律均有特別之規定，日本之地方銀行，從性質上，可分為普通銀行，農工銀行，及儲蓄銀行三種，對於普通銀行適用普通銀行法，對於農工銀行及儲蓄銀行，另

(二)我國之地方銀行 我國地方銀行以省銀行為主，但戰前我國對省銀行之性質從無法令之明文規定，民國十七年全國經濟會議，曾有頒布地方銀行條例之擬議，欲由此禁止地方銀行鈔票之發行，並限制地方銀行營業之範圍，惜因故未果，繼之先後有二十四年「設立省銀行或地方銀行及領用或發行兌換券暫行辦法」（二十九年為管理各省銀行或地方銀行發行一元券及輔幣券辦法）之頒布，僅對於省地方銀行之發行，予以規定。然事實上，戰前省銀行之性質，可從其所營之業務，觀察出來，戰前一般省銀行之業務，可分普通銀行業務，代理公庫及發行三大類，普通銀行之業務中，又可分存款放款、匯兌、有價證券之買賣及其他商業銀行之業務，但對於投機業務，企業之直接經營，不動產之抵押放款及不動產之購入，或承受，公司股票之抵押或購入等，均于各省銀行組織規程中，加以禁止。至二十七年，中央感於後方生產事業之重要，但鑒於過去一般地方銀行多採取商業銀行之做法，對於農工礦之實業投資，未能積極進行，同時對於地方建設事業之扶助，亦未盡最大之努力，特於是年頒發「改善地方金融機構辦法綱要」，如該綱要第二條之規定：「各地方金融機構如照本綱要第三條領用一元券及輔幣券經營，一、農產品之儲押，三、種子肥料耕牛農具之貸款，四、農田水利事業之貸款，五、農業票據之承受或貼現，六、完成合併手續及有繼續收錄土地及房屋抵押，七、工廠廠廬之抵押，八、工業原料及製成品之抵押，九、商業票據之

承受或貼現，十、公司債之經理發行或抵押，十一、照章發息之公司股票之抵押，十二、農林漁業製品及日用國貨品之抵押」。此條規定之意義，除加強省銀行原有普通業務外，并增加省銀行之農工礦之投資以及不動產農林工礦產品之抵押等業務，以期達到發展實業提高生產之目的。二九年八月七日財政部公布「非常時期管理銀行辦法」，對於一般銀行業務，又有以下之規定：「第三條，銀行運用存款，以投資生產建設事業及聯合產銷事業為原則。第四條，銀行不得直接經營商業或國積貨物，並不得以代理郵貿易部或信託部名義自行經營或代客買賣貨物，第五條銀行承做匯往口岸匯款，應以購買日用必需品及抗戰必需物品之貨物為限」。最近本年第三次全國財政會議決議案中。有「省地方銀行遵奉中央金融政策切實執行，以利抗建案」對於省地方銀行之業務，僅責成應遵奉既往政策繼續辦理：一、鞏固省商業銀行之業務，二、充實省內機構，三、溝通省內匯兌，四、努力推行儲蓄，五、調劑省內籌碼，六、發展省內經濟，從歷來省銀行實際所營之業務及各次中央法令之規定，省銀行在戰前可說皆屬於商業銀行之性質，抗戰以後，雖仍以商學銀行之業務為主，但已逐漸兼營非商業銀行之業務，並且此種非商業銀行業務如生產投資長期信用放款等業務尚有繼續推廣之趨勢

省銀行前途之展望

由上節，省銀行之性質及其業務，已可觀其大概，但省銀行在將來全國金融系統中究應居於何種位置，同時其與國

家銀行又頗居於何種機關關係，實有研究之必要。

目前各省銀行之性質者，有省營銀行與商業銀行兩種：

第一種主張省銀行應屬於省營銀行性質者，以爲省銀行

可兼有商業銀行與非商業銀行兩種性質，換言之，省銀行除普通銀行之業務外，兼經營特種銀行之業務。此即目前我國各省銀行現有之性質，蓋我各省之銀行皆已先後遵照中央金融政策與法令，辦理儲蓄、信託、農貸等業務，今後即可繼續原有性質，凡有關地方之銀行業務，可統歸省銀行負責辦理，此派主張，有下列各種理由：

(一) 現各省銀行之歷史，皆甚悠久，業務基礎，已告穩固。

(二) 省銀行既屬地方銀行，其業務固以服務地方爲目的，同時對於社會經濟情形及地方實際需要，亦最爲熟悉。

(三) 如中中交農皆依其時有之性質，分別成立全國各種之金融系統，並於省縣地方另建立各個系統之特殊地方金融系統，其效果，似可使地方金融陷於混亂，廢擫以及力量分散之弊病，尚不如即就省銀行已有之機構，人力，資力，設實充之，便受國家銀行之委託或監督，辦理各種業務，此不獨可使地方金融體系簡明化，且使地方銀行之人力資力，可擅集中。

(四) 在目前銀行不發達，人才缺乏之中國，欲建立各種全國金融系統，並完成各個系統中之地方融合機，確有事實上各種人才資金組織等之困難。

第二種主張省銀行之性質，不獨須將商業銀行與非商業銀行兩種業務，完全分開，並應確定各銀行以隸屬於某個金融系統，使之成爲專業之銀行，關於此點，有以下兩種意見：

(一) 省銀行應屬於商業金融之系統，此派意見以爲原來省銀行之性質係屬商業銀行，今省銀行亦仍以商業銀行之性質爲宜，故欲使省銀行成爲專業銀行，莫若就其已有之經驗與機。確定爲普通商業銀行，或聯合各省省銀行於中央另設總行，或由管理處，或即以中央銀行爲最高管轄行，(因中央銀行乃全國銀行之銀行，有管理準備、操縱利率之職權)次之，再即以各省省銀行之原來分支行爲其地方機構，形成一個完整之商業金融系統。

(二) 省銀行應屬於農業金融之系統，此派意見以爲中國原以農立國，農村經濟之繁榮，關係我國國民經濟者，至深且巨，加以農業放款，既大碎，亦散漫，又於長期，自應另成一個金融系統，專責其責，次之，中國地域廣闊，欲於短期內，完成全國農業金融體系與機構，實非常而易舉之事，今省銀行既係地方金融機關，其業務必須使之適合廣大農村經濟之需要，而省每省有銀行之分支行，已經充滿全省各縣市，故將省銀行改屬於農業金融之系統中，是爲合理適當之措置，如各省省銀行即改爲各省農業銀行，中國民族銀行則以國家銀行之資格，對於全國農業金融政策之決定與各省政府之調和，均居於領導協助之地位。

調劑，已盡很大之職責，同省行或擁有多數之分支行處，已形成爲一種最大之地方金融機，今後如能確立其性質與業務之範圍，及其在全國金融系統中之地位，使之皆

論 地 方 銀 行 業 務 之 計 途 徑

邱人鎬

地方金融機構，原爲內地的百業樞紐，經濟血脉，其活動的行徑，自應與內地之經濟和農工商業，有妥貼的適應，同時各地方之經濟，乃整個民族經濟的一環，各地農工商業乃全體民族產業的基本隊伍，論目的是一致的，論動作是協同的，故中央對於地方金融的措施，和地方對於中央政策的從遠，在正常狀態中，必有正當的發展，不然者必有其癥結的存留，茲就全體民族利益上，整個民族經濟發展上爲出發點，提出本問題，以求正於海內賢達！

地方銀行的業務，根據各地方銀行章程的印載，不外下

列數端：

- 一、各種存款
- 二、各種放款及食單抵押
- 三、各國匯兌及貨物押盤
- 四、商業期票匯票之貼現或承兌
- 五、有價證券之買賣
- 六、代理人保管證券票據及其他貴重物品
- 七、代理收解款項
- 八、辦理農貸及小本工商貸款

在中央金融政策之下，集中力量，共謀業務之發展，此於將來整個金融界之貢獻，與地方始濟之輔助，實不可限量也。

上述各種業務；並可互相歸併，或爲特殊性質，茲就一概實情，及其業務本質，分下列三大類，分別討論如下：

(一) 存款

爲受人信用的一種業務，人之樂予信用，並受之而能任意運用者，其需要的條件，全係銀行有保證存款安全的機制和信譽。省地方銀行有保證存款安全的機制因有下列各因素

- (一) 資本出地公庫撥充
- (二) 政府當局製實監督。
- (三) 國家法律及金融政策的維繫。
- (四) 公庫收入的可能擔保。
- (五) 科庫管。公開檢查。如發行準備之檢查等。
- 至於保證安全的信譽；其因素更有數種：

(一) 省地方銀行大部具有相當之歷史

(二) 省地方銀行主腦部大多為當地有地位有資望的人

於銀行也。

物。

(三) 分行處主管人員，或為有經歷之專才或為有資歷之士紳而已為一般人士所信仰。

各省地方銀行，大都尚能具備上述之種種條件，故尚能吸收當地之游資，辦理各種存款之業務，至其將來的趨勢怎樣？一時尚難遠述，若果能努力轉變，時時尋求新從徑，前途當仍有無窮的希望。茲就管見所及，略述關於存款方面之新途徑如次：

(一) 創辦特種儲蓄存款

抗戰軍興以來，機方人力物力，集中產地，農工商業漸趨繁榮，一般人士收入較前增多，即販夫走卒，亦多囊橐飽贍，惟若單純犧牲存款利息而將活幣留於手邊，一則取其便利，二則可以乘機牟利，故欲擴展存款業務，必須在便利與利益二原則下，求其解決。如舉辦法幣折合田賦實物庫券，外幣，或金銀券的長期儲蓄存款等，皆為針對上述需要的一種方案，所謂大幣折合外幣儲蓄存款財如早有明文的規定，同時能呈准財部辦理存金還幣（一月或隨時以金類存入，於定期間後，依金類的倍折合法幣提還）的長期儲蓄存款或代兌金類，並依法轉存四石，藉以增厚銀行資力，鞏固法幣信用，穩定地方金融，并加惠一般人民，蓋地方銀行分支行處，分佈內地，鄉民皆防盜賊之竊奪其金銀或願存其金

(二) 實行小額連鎖存款

其次為舉辦小額連鎖存款，此乃就民間「合會」制度，加以改進，民間「合會」的組織，各地皆甚普遍，其立意頗合合作原理，所謂集腋成裘連鎖保證，就是它的重要意義。在昔單純農業社會，自可行之而無弊，至今工商業社會，似有改良協助的必要，其法即採用民間固有合會的方式，依會款之大小，分為若干等級如五百元，千元，二千元，五千元，一萬元五等，認會者組合或會後，由會首（即第一社會腳）取得認會各戶之委託憑證，向銀行接洽零存整取的存款，經銀行認可後，乃以會款存摺發各認會存戶，會款由存戶按期存入銀行，第一期會款，本為會首（第一柱）領用，現既存入銀行，會首如需此會款，則轉向銀行商借。訂立分期歸還之定期放款契約，以第六期認會存戶為借款保證人，並以第六期應得之會款作抵，如需用，即收入會所存戶之帳，作為第存零取之存款。第二期會款到時，亦如第一柱（會首）辦法辦理，如第二柱需款者借，則以第七柱為保證人，以此保證制度依次類推，至第五期會款到期，第五柱，如需用商借尚可，以第十期為保證人，至第六期會款，由第六柱僅能借支會款之一部，如欲全部透支，則需請人擔保，第七，第八，第九，各柱，亦如此辦理，至第十為最後一期，第十柱，自可取得會款，即依照一般銀行所謂定期零存整取存

款之方法辦理，各存戶如已付款在五期以上，需款時可將存摺以貼現方式扣抵以後應存之會款及利息。

(二) 辦理定期透支存款

此外，如定期透支存款等，亦可普遍舉辦，其法，即由存款人一方存入定期存款于銀行，一方銀行即以此為保證，予存款人以兌支的便利。惟兌支之數，不得超過其存款之數之半數或五分之三（視當時存放利率之大小而決定之）此乃便利定期存款者因隨時需要或生活變遷而支取存款項，同時銀行方面亦可局部利用定期存款，經營較長期的放款業務，以協助生產事業的發展。

(二) 放款

業務千頭萬緒，難期計劃周詳，惟其重要原則，如網之有網，必須把握緊守，不稍放鬆，乃始有條而不紊，原則維何？即如下所列。

一曰放款之安全性，銀行業務為信用之受授，其主要收入即為受授間利息出入之差別，故受授相成，不可或失，

授人信用，貸放款項，而至不可收拾，則其危殆，不言可喻，
信用基礎及確實把握，放款之對象，所謂信用基礎，亦即一
般所謂信用之三要素如借款人之能力資力及品性等，放款之
對象者，即抵押品及吸收貨款之事業是。

二曰 放款之確實性 放款之能安全，而不至呆擱，端賴抵押品之確實，或放款用途之確實，抵押品之確實，不僅求質與量之確實，尤須注意其價值之確實，放款用途之確實

，不僅在於確實投資於生產事業，又應注意其生產計劃之確實，以期可以確實獲得將來之利益。

三曰 放款之福利性 放款之貸放，即資金之融通，資金為生產之工具，亦可為消費之購買。消費之借款，因為銀行界所不應有之現象，但生產之放款，亦為視其運用資金後之效果，是否能不違反一般社會之福利或整個民族之利益。如煙酒之製造，或奢侈品之運銷，謂之生產則可，謂之福利生產事業則不可，蓋煙酒及奢侈品之生產，實有損於一般社會之福利或整個民族之利益至同為有益民生之生產事業，如紡織工業或糧食運銷亦不必皆對社會謀福利為民族求自強。如貪得無饜之資本家常稱其雄厚之資產，易於取得銀行之資金，以擴展其再生產之行程，以壟斷其獨佔之市場，對生產品之價格，惟求其日益高漲，對生產之工人，則一味壓低其工資，廉工高價下所榨取之厚利，惟圖一己之享樂，則銀行所助其擴展生產之資金，於社會何利？於民族何益？是又不可不注意及之！

放款之原則既明，可进而討論地方銀行放款業務之新途徑，茲分述之如左：

(一) 試做工廠定貨放款

抗戰軍興以來，物價高漲，與時俱增，一般握有游資者，常事囤積居奇，以牟厚利，影響所及，非病禍國不至，政府為平定物價，救濟民生計，對金融界曾諄諄告戒，停止放款於此等囤積居奇者，惟正式工商界為擴展其業務，周轉

其資金計，乃必須賴有銀行之融通，銀行界為協助其營業之

向上，對於有確實銷路之定貨，自不得不設法的。受押貸放

之，其法即將批發商各機關向工廠洽訂之定貨單，借放款之

部分保證，其抵押之折扣，視實物商貨，自應大為降低至折扣如何規定，可視實際情形及借款人之信用資力隨時決定之，其金額之限制，則視各銀行之資力而為伸縮，在試辦時，不妨暫假在十萬元以下定貨之放款。如是在銀行方面，其放款之安全性及確實性，自較信放為高，在工商界方面，因此而獲得資金之週轉，為數雖小，然亦不無少補也。

全例，對於承攬工程合同之放款，亦可設法徵收，在此經濟建設發軔之際，正有賴乎銀行界之資助，而漸有進展。上述放款之例，事前須有司法界及企業界之協商者，即一貨單及工程合同，借款人之權益上，須有其確實之地位，又如時效問題，交貨問題，亦均須有確實之規定，使此種放款有確實之保障。

(二) 創辦工廠原料放款

中國工業落後，揆其原因，甚為複雜，惟其主因，則為資本之缺乏，茲生產建設之時，對於最感迫切之各種工業，自應設法供給其必需之資金，如原料購運之資金，尤為急需，金融界能根據調查資料，特別何種工廠，何家工廠之基礎良好，與前途有望，並認悉其原料需要，而分別接受其借款之請求，如紗廠之需棉花，機器廠之需煤鐵，凡本省或本地方產品之可取給者，則更為便利，蓋可與銀行信託部和其他貿易機構取得聯繫，進行放款，使貸出之款，能符合安全

確實之原則，同時以此原料，製造民生所需之貨物，直接對工廠盡扶植之職責，間接對社會謀人民之福利。

(三) 推行農產抵押放款

內地農村經濟，現雖逐漸改進，然大半農家，仍感資力之不足，或謂兩年來各同業舉辦農貨結果，農村資金，似有飽和之象，但據本室調查員在農村調查特產時之見聞，藉悉農貨資金之運用於農業生產者，實勢有限，甚或有甚利利用，權充賭本，反足以榨取農戶偶有之生產資本，嗣後在內地之各行，能利用原有辦理農貨及信託之機構，發揮力量於各鄉鎮，甄別各合作社之真實性，謹慎重辦事，使資金投之於確實需要之途，以期于本行可保資金之安全，一會，可謀無窮之福利，茲略述其實施方法及步驟如下：

(一) 先行扶植倉庫，保險運輸等事業，私人無力經營可求之地方公營，一行能力不及，可出之聯合投資。

(二) 然後在大鄉鎮大墟集；主要農產之主力集散地，試辦農倉押放，及農產運銷放款，俟有成效，逐漸擴及其範圍。

(三) 最後辦理青苗貸款等協助農產之增產及農民生活之改進。

(四) 匯兌

為銀行代顧客辦理異地間債務債權之了結或款項之劃撥，通常之匯兌業有為送金匯兌；其方式有電匯票匯傳票三種，他如活支匯款及押匯二者，亦併入討論之，蓋前者為一種

旅行支票的制度，後者為一種匯兌方式的放款，均為一種變相的匯兌。茲將舉三項關於匯兌業者的改造途徑，願與先進學者共商榷之：

(一) 懶惰兌電匯大都爲一箇商號之匯兌，因商場瞬息萬變，商人爲爭取時間，不惜犧牲重金，請求電匯至於機關公款匯兌，爲數亦不在少，惟取費既昂；請求者，究不多覩，迨乎七七事變以來，交通阻滯，郵汗寄遞，有失常態，各埠商業往來，又頗頻仍，而各埠間之交通，則常時通守阻

月之所得無形中大打其折扣。在此米珠薪桂，物價高漲聲中，各方雖有增加職工薪津之議，而對於此固潤以損失。折扣竟未聞有人設法減輕，非怪乎。故地方銀行能利用各縣市之已有機關而在其附近之鄉鎮，設特約匯兌所委託當地信譽素著之商店，暫為代辦。如是即可為銀行代支匯款，又可為銀行代收存款或協辦農產押放等事宜。使各地工作人員，或從業員在各地向銀行存款託匯後，其眷屬即可在其附近之鄉鎮取得匯款，其匯費之支出較之郵匯減省多矣。

，商人為謀取良機，請求電匯，乃日益衆多，惟電報電碼當易洩露，若肯疏忽，常有發生冒領匯款事件，收各銀行慣例，雖須有商店或可靠人士保證，但戰時動亂，人事靡定，找保求證，非易事，故由交匯或款活支匯款等，乃規定預留印鑑，辦法，以資補救。然印鑑之使用，亦難免不發生紛葛，如遺失冒領之事，亦常有發見，故爲求銀及收款人方面，不損失權益及處理方便計，不如改用對像付款之方式，其一即如預留印鑑者然，向銀行預留領款人之照片，以於將來取款之憑證，此外若託存活支匯款摺及鉅款票上，貼用照片，尤

(二) 農村潤兌 目前新式銀行爲便利顧客在外埠之旅行，或特約同業各行支取不定期之匯款，特定有活支匯款之辦法，其有助於匯兌業務之發展，自可不言而喻。惟此僅亞謀商人及旅行者之便利，現值抗戰軍興之際，各界從業人員多遠離家鄉，而其眷屬則散居鄉間，因之其等屬購米費，常不能利用銀行以爲匯兌，其利用郵局匯兌者取費頗高，以致其每

存款，並各以此種押匯之純收益平均分配隨即收入對方。報
（四）總上所述，地方銀行業務之途徑，或為往昔一部
分商業銀行或地方銀行業已行之而有效，惜未普遍通行而不
能見其宏效或為中國社會原有之成績與歐美各國業已實行之
成法而稍加改良，通體觀之頗為卑之無甚高超，然甲能斟酌當
地情形切實實行則各地方銀行必有其限光明之前途，固不
必見中央之嚴格管制等事象而引為深憂也。

信用合作社業務之指導與監督

姚溥蓀

一、中國農業金融實際問題之一

自從各級合作組織大綱公布之後，合作社業務多採取經營制度，專門的信用合作社在統計上逐漸減少；即過去已經成立的無限責任信社，亦已遵照上令次第改組為兼有的保社，所幸現在還來談信用合作社業務之指導與監督，未免有不識時務之譏。可是合作社的名義已經改變，內容似乎還是不變，舊有的責任，網上明定一律採用保證責任，但是宣傳時，却仍以無限責任相警惕，合作社的業務，亦在一以信用業務為主的原则下，仍屬經營。貸款方式則更無改變，仍按原員借款、一次貸放、定期收回、舊例辦理，所以我們就過去無限責任信用合作社放款方式中所發生的問題，略抒管見，提出討論，似乎也還有必要。

(二) 貸款用途之稽核

農貸機關對於合社員放款之核准，或則依據社員耕地畝數與財產狀況，隨時詳細一員借款之用途，似乎非如此，不足以確保貸款之安全。根據社員之借款用途及償還，而核放貸款，當較根據財產狀況，或耕地畝數，該放貸款者顯有進步，蓋以地畝數多者，經濟地位之較好，未必需要向外通融資金；即使感覺資金缺乏亦未必就治其耕地面積或正比例，具體言之，貸款不能與需要相配合；在如俗語所說，「有肉吃者，愈看肉湯泡飯」；需要資金最迫切的人，因其耕地面積少，反不能得到充分的資金融通，發展其經營能力。

可是關於貸款用途之調查，在技術上總可以說是完全歸於失敗；而失却他本身應有的意義。我們祇有檢查清權調查的結果，我們立刻就可以知道，社員貸款之用途，完全根據金融機關的主張以確定。如果金融機關認為貸款祇能用于生產，其他用途概不予融通；則社員所申請者，大約不外下列諸種：購買牛、養豬、肥料、種籽等項。如金融機關獎勵提倡創業者，則又有下列諸種：購買紡織上用之棉紗，供給挑運小貿之資本，再如金融機關認為消費資金亦可貸放者，則更可擴大至下列諸種：購買食鹽、食鹽等項。但若考之實際，凡稍有農村工作經驗者，大概都能知道，社員貸款依照其申請追用，恐百不得一。最大的原因，并不是農民不守信用，不顧諾言；實因「農民知識水準太低」，對於家庭的財務收支，絕難談到有預定的計劃；且以「這個錢買鹽，那一個錢買醋」的科學管理方法，在農村中是絕對辦不到。加以農家經濟十分窘迫；而農業生產的時節又如此之長，農家經濟收益又在季節性的限制，家庭中必謂的，急迫的開支，採用「移墳」的辦法，又何足厚非。

至於中國的農業經營，完全是以其家庭勞動為主；比較歐美的「企業」經營者，絕不相同。因此，農業經營者的家

庭人口，就是農△生產的勞動；既七八歲的小孩亦不能例外。——老弱的勞動雖不得擔任主要之工作，但對於生活及飼養牲畜，都可為他們担任。所以任這種情況之下，家庭中的食糧消費，常常過度點上說，他是一種消耗，是不生產的；但在另一方面上，卻僅是一種生產的消費。因為沒有此種消費，則不能維持農業家庭人口的生活，維持勞動力之供給。我們說着，在每次大荒歉的年歲，赤地千里，農民無以爲生，紛紛向外逃亡；於是田園荒蕪，生產停頓；就可明證。

再就其他種非生產用途而論，合作社予之資金流通，亦有必製。甘貝爾 W.K.H. Campbell 氏曰：「合作社一經成立，凡社員有正當需要，即應給予款項，以防止社員再向機於以放款爲營之高利貸者。絕對禁止非生產用途之貸款，實非妥善之辦法。」¹當社員之子女生病，或遭文喪，而認為非生產用途，拒絕貸款，是不會將其乞援於高利貸者之門。

社員向高利貸者借款，乃合作社所應該防止而也不能者也。若社員竟為之，同時又曾爲耕種或其他生產目的，向合作社借款。高利貸者之貸款利率，約為合作社貸款利率之四倍；以放款爲生之高利貸者，其催款之力量，自非合作社僅於工餘服務之義務職員所可及；而負債者之願先還利息極重之借款，更無問題。高利貸者已先索回其貨款，合作社貸款之款用途不必過于追究；聽其某用於生產固好，用于非生產亦可。

所以我們認爲，在現階段按戶合借方式之下對於社員貸款用途不必過于追究；聽其某用於生產固好，用于非生產亦可。

可，因爲嚴格詢問，而明許其作偽；非用之於生產者，亦可以用於生產名義取得資金；實無異於獎勵社員之不誠實，對於整個合作事業——培養善良風俗之推行，實有最惡劣之影響。筆者辦理農貿時，對於貸款之用途並不十分注意。當然不是不聞社員貸款用途，需要資金的情形，而一律予以等額之貸款；仍是根據社員之生产能力，品行道德，及需要而爲適當貸款之核定。且此種貸款既不嚴格監督其用途，實亦無法監督其用途，則使社員趨於浪費，大有可能；所以爲貸款安全計，當儘可能的將貸款額減低，便毋超出社員償還能力以外。兩年以來，未嘗出過任何糾紛，或亦不無可供同仁之警戒。

(二) 放款細數單之核減

現在一、金鑄機關對於合作社放款，必須由合作社將各社員申請借款金額，借款用途，轉社員的財產狀況，詳細列表，隨同借款申請書，送請金鑄機關審核。於是金鑄機關遂根據此種審表，免使社員借款太多，流於浪費，及超出社員償還能力以外起見，坐於辦公室中，爲之核算核減後之總額，始爲合作社可能獲得之資金；而社員亦祇能依照核減之數額，獲得貸款。

此種核發貸款的方式，不獨早爲合作社員所詬病，即合作社行政機關亦常有嘗議。甘貝爾氏於其所著「經濟落後國家的合作事業」一書中，曾藉以指摘；鄒枋氏於第二次全國合作社會議席上，亦曾慎重提出，促起金融機關的注意與改善。鄒氏的意見，以爲如此核放貸款，則

(一)使合作社理事會失其自動能力；蓋社員放款數之核定，原為理事主要工作之一；以其對社員之需要、信用及能力，至為熟悉，審核人員既未在村中，僅就辦公室內冥想，推測，予以核，理事方面認為既由金融機關予以核減，即不參加意見。

(二)「金融機關核款，漫無標準，普通或據社員自有及所耕土地之多寡；但此不足以作為標準，恆往往視各個人之好惡，加以核減；

(三)造成社員之故意，僞，社員中國金鑄機關之核減放款，於是故意將借款額提高；原欲借百元者，則提高至二百元，或一百五十元，以備核減。此種情形，甚為普遍。

(四)社員借款機會不能公允；金融機關之核減，在第一筆借款較為苛嚴，第二三筆借款則核減不多。由此，第一筆借款社員之借款平均較第二三筆為少，但第二三筆借款之社員多為新加入者；由此引起舊社員之不滿，甚而自願退社。

鄒氏所提出這種核放貸款的情形，及可發生的流弊，我們相信確是十二分真實的事跡；而且我們還可以補充一點，即其流弊之所至，還足以無形養成農民的浪費。因為農民為某種用途而申請借款，則其最低限度必須借到之金額，當已確定；今從而核減之，則其不適合於此項用途甚為明顯；於是遂阻止其索取之心，移作他種用途，或不必要之用，養成其浪費，譬如，今有一農民於此，自有資金六十元，欲購買耕牛一隻，價值二百元；於是不足之數，向合作社申請借款一百四十元。但經金融機關核減之後，僅准予借給一

百元。農民借到此一百元，連同自有之資金，僅一百六十元，不足購買一頭牛；除不得不將預訂生產計劃打破，而將貸款移作別用，新用用途，是否能將此一百六十元均得合理運用，殊難逆料。換言之，農民借到此種不少不少之資金，一時找不到合理的適用，其結果不免於浪費，很難料定。雖然，有時農民以採取作弊的方法以資對付；做法鄒氏在前面所說有的。將需要的數額故意的提高；以誘金融機關的核減。但是核減後的數目，是不是恰如他的需要呢？假使他的名字列在第二第三以後，核減得很少等；他所能借到的數目，超過他預定用途的需要；於是他就免不因爲貸款容易。而趨於浪費。

因為上述的種種原因，我們深深的感受到了，合作社員的貸款由金融機關的負責人坐在辦公室中予以核定；——姑無論其核減是否有合理的標準，其可能發生的流弊太多，應絕對加以改善。

誠然，社員借款細數單作為合作社借款的附件，是有其必要。因為如此，金融機關才能瞭解合作社對於資金的運用；才能對合作社盡監督的能事。同時我們也承認，合作社理事的能力薄弱，對於社員申請借款之核定，難求其公允與合理；金融機關農放員對於金融常識比較充足，協助處理貸款之核定，很有必要。但是，農放人員參加此項工作，不能「閉戶造車」辦理；應於合作社評訂社員信用等第，及理事會核定貸款數額時，一同參加其工作；提出自己的意見，供他們參考，並儘量採納社職員的意見，以作自己核定某個合

作社貸款的張本。如此方能於按戶合借的原則下，得到比較合理的解決。

不過，或許有些人要說，合作貸款核定的是否合理，不在乎辦法如何完善，理由如何充足，根本的問題，是一個金融機關的人力問題——金融機關明知知道坐在辦公室核定貸款流弊甚多，但是許多金融機關為顧及他的開支，和利息收入，而不敢多派農放人員，譬如我們所熟知的，某農貸金融機關的農放員，通常要管三縣到四縣，又有若干合作金庫並不備用營業或調查人員，這樣，我們試替他們想想，要實地參加合作社的核定貸款工作，又烏可得。

再則，又有些金融機關，因為不相信自己所派出的農放員，恐其舞弊，於是合作社借款直接向金融機關辦理申請，並不經過農放員手，農放人員之職責，祇在辦理合作社成，作為金融機關室內核定貸款之參考。

所以在這裏，我們又深深的感覺到，合作社貸款欲求其合理，也必須金融機關的立場不完全以牟利為目的，不十分顧慮到開支，多派幾個農放人員，才能辦到。

(三) 貸款之監放

金融機關之所以要派員監督合作社發放貸款，其唯一理由，在防止合作社理事操縱合作社資金，專供少數人利用，在過去，我們常常可以聽到，合作社重要職員操縱合作社的事實：普通社員時常得不到借款的便利；即使可以得到一部分貸款，但為數十分渺小；大部分貸款均為重要職員所獲得，供一己的運用、甚或轉為剝削他人的高利貸資金，最近

幾年來，因為抗戰的關係，通貨數量略為增加，物價日趨高漲，懋遷有無，或囤集居奇的商人，無不獲利十倍，而農貸數額，近年來亦因中央積極擴大農貸，發展農業生產，每合作社或每社員平均可能借到之資金，較之以前突增十數倍，或二三十倍不等，於是一般地方上較有勢力的人，智識水準較高，「得風氣之先」的人，認為這種資金大可利用，紛紛發起組織合作社，申請農貸，被宣傳而加入的社員，多是一些「後覺者」，知識水準較低，經濟地位亦較弱，經舞弊解「經濟地位平等」之真義，今能加入合作社，享受貸款權利，已認為莫大之榮幸，非發起人之提攜不為功，何敢對於他們尚有平等待遇的要求，何敢如此之不知足，所以年來農貸為少數人操縱，轉變為投機資金，甚至囤集居奇。影響物價，我們從事農村工作的人，當不能熟視無睹，或「諱疾忌醫」否認其為事實——監放就是救濟此種流弊，毋使農貸資金為少數人所操縱，均能直接達到農民手中，發展生產事業的必要手段。

可是，若干農放人員對於此種認識，並不充分；多認為是必須敷衍上級規定的一種公式；致發生不少絕不合理現象，如合作社向金融機關借到貸款的時候，農放人員並不立即下鄉，監督貸放，而命令合作社將貸款由司庫保管，候農放人員下鄉時，再行處理，或則農放人自無暇下鄉，簡切的命令合作社全體社員離城，由彼監放，或雖下鄉，彙集合數個合作社社員於一處共地點，由彼監放，此種監放，此種監放的形式，固然都已做到；但是原來確立監放制度的精神完

全喪失殆盡，因之，社會人士遂有不少的批評；鄒枋氏亦有下列的意見：

(一) 阻礙合作社之自營能力，各社員之借款需要，還款能力，各人品性之最詳明者，莫如合作社之理事，故社員放款之監督，亦以各社之理事最為方便而適當，若金庫機關從事監放，每使合作社理事放棄監督社員之責任，失却整個合作社自動能力。

(二) 發生攔息，及放款遲延情事；有時合作社雖鑄到貸款，但以監放人員不克下鄉，須遲延若干日，遂致發生攔息情事，又如合作社社員需緊急，而監放人員無暇下鄉，不得不隨之遲延，竟有因此失却借款時效者。

(三) 發生戰社社員羣聚一處，如以監放情事，如此則監放人員不能知悉各社情形，監放完全為一樁表面之應付工作。

(四) 增加地方負擔，浪費社員時間，若由合作社社員至金庫機關覲視，其害最烈，監放辦法，在合作原則上尋，金庫機關干涉合作社內部工作，倘合作社成為被動，此其一，監放之作用全屬表面而暫時，金庫機關之監放員決不能如合作社理事之與社員終日相處，此其二，採用監放，一方面表示不信任指導機關，亦即表示不信任其本機關所核減之放款細數為合理，此其三，(見氏在第二次全國合作會議中之提案。)

鄒氏這種意見，我們相信確是合作行政機關一致的呼聲，金融機關應有提出檢討之必要，筆者服務金融機關，對於

這種寶貴的意見，當然不能；無動於衷，但是，筆者再三考慮之後，不能同意鄒氏的主張，認為合作社貸款仍有監放之必要。第一，合作社重要職員據縱貸款，圖謀非法利得的現象太普遍了；我們若不多方設法予以糾正，則不獨以「農貸」最新式的統一，供少數人造臺財機會，多數人仍供其利用，剝削；而且造成囤集居奇，助長物價騰貴之風。監放誠足以防礙合作社之自動，但是合作社一般社員知識，能力水準太低，不能監督職員之操縱、自動太甚，流弊必多；故筆者意見，欲求農貸之合理，每個投放農村之資金，於國民經濟上均能發生良善效果，仍不如少自動之妙。第二，至於鄒氏所列舉監放之各種弊竇，我們亦相信為常有之事實，並且我們還可根據我們所見聞的事實，補充說明另一可能發生之最大弊害：我們各省各縣的治安，大體上雖可以說毫無問題；但是實際上，偷盜搶竊案件却時有所聞，合作社將各個貸款交司庫保存，等候金融機關派員前來監放；設或此種消息為匪人所知，因「懷璧有罪」而被搶劫，試問其責任將歸誰負責？——但是這些，我們不能認為是監放工作人員未盡認清本身責，瞭解監放之意義，所演成的流弊，我們也敢相信，金融機關對於他的監放人員的規定，也一定是，合作社借到款項後就須立即地往監放。換言之，這些流弊，祇是些不幸事件；並不是監放本身的過錯；我們絕不說因噎廢食，而主張不要監放，第三，監放絕非對行政機關指導員不信任；實在是行政機關指導員對於監放向未會注意，如果行政機關負責人，肯負責說一句，「我們指導的合作社都很健全，職員

對於貸款絕無操縱，舞弊之可能」；則我們敢相信，金融機關絕對願意根據行政機關考成標準，核放貸款，并完全讓合作社自由運用，絕不加以干涉，因為就金融機關立場言，多派工作人員即增加他的開支，增加他放款的成本，於他是十二分不願意的，換言之，金融機關派員監督合作社放款，實是一種不得已的行為。

更有進者，我們還覺得，合作社職員舞弊，操縱的能力太強大了，我們單純要靠監放來使農貸達於合理境地，每個社員都借貸有平等的機會，還是不夠，我們曾經發現過，某社員在監放時確是借到一百元：在辦理申請時，他聲述也確有一百元的需要；合作社帳簿上，也是記載他借了一百元，他當時出具的借據，也是一百元，但是隔一個相當時期，再到合作社去查帳時，則發現這個社員的借據撕過了一張。由一百元變成了四十元；其他記載則一律仍舊，經詳細調查，這個社員他原來就祇借到四十元，其餘的六十元乃是報答理事提攜他加入合作社的好意，代替理事告貸的。至於借據的撕換，在先則是恐監放人員的否准貸款，在後則又恐事後發生糾紛，蒙受無謂損失。——所以在一個合作社中，社長理事能把握這種社員十個至二十個，他可能操縱貸款的金額就很有可能了；他也可以做到「生財有道了。」

總之，我們覺得，監放在原則上是有其必要；但是在金融機關人力不夠分配時，應通知合作社於借到貸款時，立即發放，切不可擱在司庫手中擔受風險；事後再派員詳細調查，絕對應防止重要職員之操縱貸款，違反農貸政策的本意。

(四) 鄉社之保證

合作社向金融機關貸款，一定要找一個附近的合作社作承還保證；差不多已成為國內農貸機關一致採用的辦法，這種保證有何意義，其反面又若何，常是仁者見仁，智者見智，而有不同的意見，鄒枋氏認為，合作社貸款由鄉社保證，在事實上既乏意義，且常發生種種不合理情形：

(一) 擔任擔保之社，對其所保之社多不明瞭。

(二) 甲乙兩社交互通保，失却鄉社擔保之本意。

(三) 各社任意擔保，每有一社擔保他社至五六所之多者。

(四) 不幸其所擔保之社，宣告破產，擔保者意多不肯負責。

(五) 担保時僅由一二職員允准，加蓋社戳，社員多不知悉詳情；或雖由理事會通過，但未經社員大會追認。

「且一合作社未加入聯合組織，擔任鄉社之擔保；若遇鄰、破產，應否負責、合作社法未見明文規定，」。(見氏在第二次全國合作會議提案，)

當然，如果鄉社保證之意義是在求貸款之安全，我們也同樣感覺得太不妥當。因為誰都知道，中國人個人主義的色彩太重；在同一合作社中，朝夕相見的鄰人，雖在「守望相助，疾病扶持」的古訓下；但是某一社員因某種特殊情形，而不能償還其債務時，要他們履行無限連帶責任，代為償還；恐亦困難甚多，最近湖南有某一合作社社員，身死，不能

履行契約；合作、理賈們竟迫其妻，出賣九歲女兒，以償還其債務。鄉社與他們休戚相關的程度，更憑顯而，欲求其確切擔負承還保證責任，當絕不可能。所以鄉社保證的意義，絕不在爲金草機關，求貸款之安全。然則鄉社保證的意義在那裏呢？有人說，是在促使合作社間相互瞭解，增進他們的連繫，樹立組織聯合社的基礎。因爲在小規模合作社中，社員彼此之間尚缺乏「互信」。對於合作社間之聯合，當難求其感覺興趣。筆者曾參觀少數區聯合社，即深深感覺到，除聯社職員外，一般社員社中之社員，很少認其爲自身組織，而表示關切者。所以，以鄉社保證貸款的方法，來訓練社員對於鄰社之關切；而將連鎖精神由一社廣大至數社，不能不認爲是一種較好的方法。

誠然，鄉社保證，我們不能不顧及到法律上所發生的効果——鄰社宣告破產，該甚責成其履行借還債務，這就是說，如此做下去，一社破產，猶永遠保證責任之鄰社亦必隨之而破產；因其實無能力代替鄰社償還債務也。這樣，第三，第四合作社，勢必脫離田地耕作爲農業，而連鎖區域內所有的眷住戶亦被牽捲歸咎矣。這是我們相信這是不可能的。因爲金融機關絕不會有如此之愚呆；第四，合作者無端設了，於金融機關並沒有好感。第一，金融機關貸款之收回，多有賴於行政力量之協助，論或合作社借款不能如期履行契約時，若依民法手續申請法院對債權加以保障，則常終年累月得不到解決；反之，利用行政力量，常易得到圓滿結果。中國工農合作協會某辦事處負責某君曾語筆者云，工合貸款之

償還頗感困難，因爲縣政府無錢開保，縣政府多不願意協助；有時工合辦拖欠貸款之合作社負責人拘送縣府，常今日送去，明日即被釋放；我貸款變成呆帳，無法收回。又某省合作社主營機關免除負責人，爲不顧社會團體指導組社起見，竟公斷宣佈，凡未經適當所派指導員觀察登記之社，金融機關給予貸款，從「概不負責」。因之，金融機關設或不以事業爲前題，定欲因一社不能還款，而摧毀附近的合作社，我想行政機關必定會採取對貸款收回不負責任的方法，以資誣供。使他求助於法院，以保障其債權，引起若干吃不消的麻煩。

隸社保證既不以保障貸款安全爲其目標，則如氏所列舉諸各種設備，對於法無據，何審之有！

(五) 畜務之活動與貸款方式

合作金融由商業金融機關庖代的時候，常有兩個很普遍的現象：第一，貸放方式祇求手續簡單，免去金融機關的麻煩，多數干預貸放，一次收回，致合作社的活動，每年祇有兩天，即借款與還款兩日，遂有合作社之稱，第二，貸放時間，完全聽任金融機關的庫存爲定，設不能適應農時，失却資金最本適用的效力。

在第一種情況之下，在金融機關可求得一放簡捷，記帳便利，及頭寸準備容易諸便；但是合作社不能多有所活動，其致命傷却全基於此，因爲合作社自集資金太少，不能供合作社的運用；若無外資的協助，則合作社幾全無組織之可能。今金融機關對於合作社的放款，每年祇有一次，而合

作社接到此項貨款後，絕不能將資金窖藏，不求運用；換言之，就是不得不將貨款立即轉放出去，以免利息無人負擔，空受損失。至於還款，金融機關因為不願多所麻煩，接受分期還款辦法，於是，即使在收穫季節，農民有餘力足以償還貨款，亦不能不將資金窟藏家中，等候約定還款日期到臨。據筆者所知，當有忠實，優秀社員將貨款窖藏家中，等候還款達三個月以上者。這樣，不獨社員蒙受無謂的利息損失；而且合作社的業務陷於停滯，財務，業務永無發展的可能。

信用合作社的任務，大家都知道是在作信用之中介：吸收游資，貸放於需要資金之一員。這種全恃外資以爲資金唯一來源，祇是提倡時期一種誘導方式；當非合理的，永久的辦法。所以合作社應當吸收存款，辦理儲蓄，實爲目前主要工作之一。——第二次全國合作會議關於這點，曾提出作詳盡之討論，並有重要決議。可是現在國內一般合作社辦理籌蓄存款的情形怎樣呢？吸收存款是絕對的辦不到；第一，合作社基礎不穩固，不爲他人所信任，第二，吸收存款貸放於社員，因農業生產的特質，不能隨時收回，無法應付存戶的提取。所以現在合作社所說辦理的，祇有極簡單的，按月繳納一定金額。——通常是一角錢的強制儲蓄。反之，我們如果使合作社有生氣，自己有業務；必須首先培植其信用，要能隨時應付存戶提取存款，以便辦理存款業務。這就是說，我們對於合作社融通資金的方式，決不能採用一次貸放，一次收回的辦法；而應子合作社以便利，使其得因需要，隨時

時得到貸款，及隨時償還。所以農貸由定期放款演進爲活期放款，採用透支方式，實爲目前推進合作社業務，最必要的手段。

至於第二關於貸放時期者，如農貸改用透支放款方式，則一切均已解決；且亦非本文範圍似毋庸再來討論。但是有若干現象，大有使合作社資金不能合理運用，促使農民很難之可能；頗便提出，使合作者同仁予以注意，或亦有其必要。

現在若干農業金融機關，無不高唱『農貸應毋違農時之要義』；但考之實際，當金融機關頭寸吃緊時，合作社之中請貸款，常有經過兩個月、三個月之久，尚不爲可否之答復者。換言之，即農民需要資金迫切，向金融機關申請貸款；迄貸款達到農民手中時，需要已成過去，而失却其生產之重要意義再有些合作社金庫，因不願與輸設機關多有現金運送往來，以減輕頭寸調撥費用，於是在當地大量吸收匯款；而以匯款作為農貸資金，可是匯出款多的時期，並不一定是農村需要資金的時期。換言之，農村需要資金的時期，金融機關反不能予以資金流通；農村不需要資金的季節，金融機關爲免除頭寸解送的耗費，又強迫合作社接受其貸款。——這種完全以商業金融機關的立場來辦理合作金融，其採取一次貸放，一次收回的定期放款方式，已難望其合理；更何論談到進一步的適應農民需要的活期放款；更何敢望合作社業務有合理的發展！

合作社向金融機關申請借款，過去一般金融機關均限制合作社必須先將股金存放在該機關，並非更解散、或不再向該機關申請借款，不得提存。這種辦法，在抗戰以前即已提出討論：反對者，以為股金存放金融機關，即減少合作社本身運用之資金，使合作社更無活動餘地。甚且引起合作社：設錯誤觀念，以為股金存放金融機關，乃是金融機關對合作社放款的一種抵押；即如一般農民所謂之「押頭」。贊成者則以為在目前增加合作社之自動，固屬重要；而防止弊竊，使合作社不致因借款而組成，還款而解體；必須有其物質標準。股金就是合作社的「籠桶籤」；而限制股金必須存放金融機關，就是使合作社真實有股金的唯一辦法。所以近年來，各金融機關仍然不變更初衷，採取股金必須存放金融機關者，或許就是這個緣故。

的確，若干合作社組成的目的，均在獲得放款；其他如

健全組織，連鎖精神，與應有的業務，均非他們意想不到。所以他們繳納股金，一律每人一股。並得在「款內扣除」；如金融機關不限制他們將股金存放金融機關，則他們簡直就不繳納，而變成一個沒有股金的合作社；金融機關不予貸款時，則一切均歸於完了。甚者，筆者曾經看見有許多合作社款，

人均一律繳納有股金二元，帳簿上記載得清清楚楚；盈餘全部充作公積金，公積金亦已達到相當數額在外表上，誰都會承認這個合作社組織相當健全。但考核他的放款，則每人放股金二元，及公積金每人平均分擔之數額，我們試想想看，這種合作社是否真有股金；組織是否合理；所以又無怪金融機關強制股金一定存放金融機關了。

究竟金融機關這種辦法，是一種因噎廢食的辦法為合作社沒有股金，是法律上所不許，「虛股金」制度，行政機關指導員不能察覺，是表示其能力不行；察覺而不糾正，是表示其濶職，無能力與濶職，均屬行政機關本身問題，用不着金融機關越俎代庖，另立方法來限制；致失却訓練合作社自動的機會，尤以金融機關對於合作社加強其信任，採用透支放款方式；則股金存放金融機關與否，似應不成問題。

(七) 尾聲

湖南省經濟概況

周維樸

引言——人口——土地——金融——合作——
農產——畜牧——鑄產——工業——交通——

貿易——財政——結語
經濟為抗戰建國之基礎，關係於國家前途者甚鉅，此甚

確若極穩固，則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當可據之左旁。湖南物產豐饒，久負盛名，今日居於抗戰最前線之地位，其在經濟上所負之責任綦重，實不言而喻。但湖南經濟狀況如何？想為大眾所關心，茲特概述如左，以供參考。

確若極穩固，則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當可據之左券。湖南物產豐饒，久負盛名，今日居於抗戰最前線之地位，其在經濟上所負之責任綦重，實不言而喻。但湖南經濟狀況如何？想為大眾所關心，茲特概述如左，以供參考。

(一) 人口——湖南全省人口，普通雖號稱三千萬，但據歷年統計報告所載，則均未達此數。茲據湖南民政廳二十九年底統計，全省人口總數為二千七百一十八萬六千七百三十人，其中男子一千四百三十萬零四千五百九十五人，女子

湖南省各縣人口比較表

民國二十九年十二月分
《民政廳本年二月公布

縣別	面積(平方市里)	縣別	面積(平方市里)	縣別	面積(平方市里)	縣別	面積(平方市里)
邵陽	一三，二五八	湘鄉	二三，〇七	沅江	一三，一五三	平江	一〇，九三
武岡	一三，一五三	醴陵	一三，一五三	益陽	一三，一五三	衡山	一三，一五三
安化	一三，一五三	祁陽	一零，零零	零陵	一三，一五三	常德	一三，一五三
貴陽	一三，六七	臨澧	一三，四四	東安	一三，三六	漣江	一三，二九
衡陽	一三，六七	安江	一三，二九	永州	一三，二九	江永	一三，二九
常德	一三，六七	麻陽	一三，二九	靖州	一三，二九	江城	一三，二九
沅江	九，四〇	保靖	九，三〇	永明	八，八〇	靖陽	八，八〇
江城	九，三〇	永春	八，八〇	麻陽	八，八〇	江城	八，八〇
江城	六，五〇	永寧	六，五〇	麻陽	六，四四	江城	六，四四
江城	六，五〇	永寧	六，三九	麻陽	五，九八	江城	五，九八

湖南省各縣土地面積比較表

(二) 土地——湖南各縣土地面積，從未經過密測量，致各書所載者不盡相同，即前陸地測量局所估計之各縣面積數字，與民國廳近年所公布者亦稍異。茲據省政府民國二十九年出版之湖南省統計提要所載，全省土地總面積為八十一萬九千零八十四方市里；七十五縣中以邵陽之面積為最大，

，計二萬三千二百五十六方里；而以嘉禾絲之面積爲最小，則僅二千二百零四方里。至於耕地面積，因各縣多未舉辦，地清丈或土之陳報，而各縣統計員所彙報之畝積，又多不實、致尚無其實據之統計改字可載。

(三)金融——湖南金融，近年來大有變異，錢莊典當幾將絕跡，獨銀行業之發展甚為迅速，據湖南省銀行經濟研究室所編之半月刊所載，現在湘省境內各銀行之分支行處，及湖南省銀行業務概況，是如左列兩表：

湖南省境內各銀行分佈一覽表

民國三十一年一月調查
(省銀行經濟研究室調查)

(A) 中央銀行：
(1) 衡陽分行(2) 沅陵分行(3) 零陵分行(4) 常德分行
(5) 賀慶分行(6) 長沙辦事處(7) 茶陵辦事處(8) 叢谿辦事處(9) 漢江辦事處

(B) 中國銀行：
甲、已設行處——(1) 長沙支行(現遷零陵)(2) 零陵辦事處(3) 沅陵辦事處(4) 衡陽辦事處(5) 邵陽辦事處

乙、籌設行處——(1) 常德辦事處(2) 叢谿辦事處(3) 邵縣辦事處(4) 長沙辦事處(5) 湘潭辦事處(6)

江辦事處

(c) 交通銀行：

甲、已設辦事處——(1)長沙支行(現遷沅陵)(2)常德辦事處(3)零陵辦事處(4)衡陽辦事處(5)邵陽辦事處

辦事處

(D) 中國農民銀行：

甲、已設行處——(1)沅陵分行(3)零陵辦事處(8)衡陽辦事處(4)常德辦事處(5)芷江辦事處(6)邵陽辦事處(7)湘潭辦事處(8)新化辦事處(9)漁溪辦事處

乙、籌設行處——(1)洪江辦事處(2)長沙辦事處

(E) 興業銀行：

丙、輔設之合作金庫——(1)麻陽合作金庫(2)鳳凰合作金庫(3)辰谿合作金庫(4)芷江合作金庫(5)晃縣合作金庫(6)洪江合作金庫(7)武岡合作金庫(8)資興合作金庫(9)水綏合作金庫(10)永順合作金庫(11)沅陵合作金庫(12)靖縣合作金庫(13)新寧合作金庫(14)永綏合作金庫

丁、所設之信貸所——(1)永陽信貸所(2)新甯信貸所

(E)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 沅陵分行(2)衡陽分行
(3) 復興商業銀行：

(1) 復興銀行總行(衡陽)(2)醴陵縣濂口辦事處(3)長沙辦事處(4)邵陽辦事處(5)洪江辦事處

(g) 金城銀行：

(1) 沅陵辦事處(2)辰谿湖南大學儲蓄分處

(h) 聚興誠銀行：

(1) 沅陵辦事處(由長沙遷沅)(2)常德辦事處

(i) 江西裕民銀行：

(1) 衡陽辦事處(2)沅陵辦事處

(j) 廣東省銀行：

(1) 衡陽辦事處

(k) 廣西省銀行：

(1) 衡陽辦事處

(l) 湖南省銀行(總行在永陽)：

(甲) 已設行處：

分行——(1)衡陽分行(2)常德分行(3)沅陵分行

(4) 長沙分行

支行——(1)邵陽支行(2)南縣支行(3)洪江支行

(4) 潭州分行(5)零陵支行(6)津市支行(7)

益陽支行(8)耒陽支行(9)郴縣支行

辦事處——(1)衡山(2)溆浦(3)祁陽(4)安化

(5)芷江(6)乾城(7)醴陵(8)晃縣(9)湘鄉

(10)辰谿(11)慈利(12)攸縣(13)茶陵(14)桃源

(15)東安(16)會同(17)沅江(18)南鄉(19)漁江

(20)黔陽(21)永綏(22)華容(23)澧縣(24)甯遠

(25)永順(26)安鄉(27)道縣(28)汝城(29)鄧縣

(30)瀏陽(31)新化(32)武岡(33)大庸(34)桂陽

(35)桂東(36)靖縣(37)常甯(38)龍山(39)藍田
(40)東平(41)冷水灘(42)宜章(43)臨武(44)永

寄莊——(1)所里寄莊 (2)浦市寄莊 ●

湖南省銀行業務統計簡表

民國二十九年度(自省銀行半月刊轉載)

科 目 及 時 期 別	金 额 (元)	科 目 及 時 期 別	金 额 (元)
存 款 (廿九年底餘額)	五三·三四六·四九一·三一	發行本鈔(截至廿九年底)	三三·五八九·一二四·一〇
放 款 (廿九年底餘額)	三三·〇三三·五〇〇·八三	實收資本(截至廿九年底)	四·500·000·00
匯 出 (廿九年度全年)	五〇·六六·四四〇·五五	公積金(截至廿九年底)	一·七五〇·五四〇·九八
農 貸 (廿九年底餘額)	一·三三·〇三四·六六	純 益 (廿九年度全年)	六·一九七·〇一八

(四)合作——湖南合作事業，近年確有突飛猛進之勢，惟信用合作社佔百分之七十以上，而生產供給、運銷等各種合作社則為數甚少，似失平均發展之道。據湖南省合作事業

委員會印行之湖南合作統計所載，湖南省合作事業概況有如左表：

湖南省合作社統計表 民國二十九年十二月統計(自湖南合作統計轉載)

合 作 社 業 務 所	社 數	社 員 人 數	交足股金額 (元)	借款餘額 (元)
信 用 合 作 社	二〇·六三	三三三·一七〇	六九〇·六七四	一三·一五七·六六一·六一
生 產 合 作 社	四四四	九·二四一	1100·000	四九〇·九七八·一七
消 費 合 作 社	二二三	110·三三三	九〇·三三三	八·1100·00
運 銷 合 作 社	一·六三	一九·三三三	—	—

供給合作社	九
五互聯社	三一四
總數	一四，九三一
	五三七，二七四
	九三六，七六四
	一四，二〇七，九七一九
	五八，四四八，三五
	一〇五，六二六〇
	五七，〇五七，九三

(五) 農產——湖南農產豐饒，久已馳名遐邇，其穀米桐油茶葉苧麻五棓子木瓜等項，每年除供給本省外，尚有大宗輸出，裨益抗戰，誠非淺鮮。茲將其主要農產品產銷概況分述如左：

(1) 糜稷——湖南稻穀，常年出產總量約在一萬三千萬市石左右。全省七十五縣，無不產穀，而以洞庭湖沿岸及湘江上游各縣產量為最豐富。湖南省穀米之集散市場，為南縣安鄉津市常德沅江錢塘嘴靖港長沙易俗河漢口等處。在抗戰軍興以前，谷米之運銷外省者年達三四百萬石之多，即年來雖銷粵桂等省者為數亦大有可觀。

(2) 桐油——湖南桐油，常年產量約在六十萬担之譜，產區分佈於湘資沅澧各流域，而以沅水區為主要產地，年產約四十萬担。桐油之集中市場，為洪江沅陵常德長沙湘潭益陽津市及衡陽等處，全省每年輸出額約三四十萬担。

(3) 茅蓆——茅蓆為製造夏布及人造絲之原料，又可為製紙、織、魚網、及煤氣燈罩等項之用。湖南省茅蓆每年出產總量，約在十五萬担左右，以沅江瀏陽醴陵平江等縣出產為最多，在抗戰以前每年運銷外洋者甚鉅。

(4) 茶葉——湖南茶葉，據民國二十八年建設統計所載，全省年產紅茶一十一萬八千六百擔，青茶二十七萬零九百七十擔。七十五縣中，產茶者佔六十四縣，陳君山及古丈之茶葉品質最佳但產量不多外，即以安化臨湘平江湘陰四縣出產為最富。湖南茶葉，每年運銷外洋者甚鉅，即時局最緊張之民國二十七年，運至香港銷售之紅茶亦達五百餘箱，而青茶及茶磚之運至西北蒙古及蘇俄者恐更不只此數矣。

(5) 五棓子——五棓子有羊角與大肚兩種之別，在醫約上有收斂效用，在工業上為製造顏料墨水染料及製革之重要原料。湖南省五棓子產地，以沅陵永順桑植晃縣慈利洪江保靖武岡等縣為著名，據湖南省貿易局調查，全省每年出產總量約九萬五千市擔，集中於洪江常德津市等市場，再行轉口運銷外國。

(6) 木瓜——湖南出產木瓜，據湖南省貿易局之估計全省每年出產總量約四萬市担，幾全部運銷外國。

(7) 棉花——棉花為人民衣被所必需，湖南各縣均有種植，惟其主要產區則唯湘西瀆湖十四縣而已。全省每年出產皮棉約二十八九萬担，但尚不敷全省人民衣被之所需，此即

本省棉花尚有待於棉作專家之努力改進發展者也。

(8) 茶葉——湖南全省年產茶葉約四十萬擔左右，除有一小部份運銷外省外，其餘均供本省人民烹飪及燃燈之用。

萬株左右，以常德邵陽寧鄉小江湘潭等處種植林縣者
芷江等縣產者為較多，而以郴縣產者為最優。湘人喜吸土煙

湖南省主要農產品產量估計表

者對其相處於葉無不交相稱贊，故「湘州葉」之佳名，遂普遍於全湘矣。

(10) 蓮子——湘蓮當年出產總在約在一十六萬擔之譜，產於安鄉華容，南縣常德漢壽沅江衡陽耒陽祁陽等縣，而以安鄉為最多，常德次之，衡陽又次之。湘蓮之銷路，昔日以連銷漢口為最多，今則大部運銷粵桂黔川等省而已。

產 量	市 場	市 場	常 年	名 稱
110,000 市 擔	100,000 市 擔	100,000 市 擔	常	常
20,000 市 擔	20,000 市 擔	20,000 市 擔	年	年
10,000 市 擔	10,000 市 擔	10,000 市 擔	常	常
5,000 市 擔	5,000 市 擔	5,000 市 擔	年	年
2,000 市 擔	2,000 市 擔	2,000 市 擔	常	常
1,000 市 擔	1,000 市 擔	1,000 市 擔	年	年
500 市 擔	500 市 擔	500 市 擔	常	常
200 市 擔	200 市 擔	200 市 擔	年	年
100 市 擔	100 市 擔	100 市 擔	常	常
50 市 擔	50 市 擔	50 市 擔	年	年
20 市 擔	20 市 擔	20 市 擔	常	常
10 市 擔	10 市 擔	10 市 擔	年	年
5 市 擔	5 市 擔	5 市 擔	常	常
2 市 擔	2 市 擔	2 市 擔	年	年
1 市 擔	1 市 擔	1 市 擔	常	常

通志

〔註〕關於湖南主盜賊產品產銷概況，讀者可參考各行半月刊第一卷第六期。

(六) 畜牧——湖南對於畜牧事業，素不重視，故產量在湖南經濟上之地位並不十分重要，惟近年來因繁殖牛隻量。茲據第九戰區經濟委員會所印行之戰時經濟創刊號所載，湖南牲畜數量是如左表：

類等項，出產量漸有可觀，且為外銷物品，遂引漁人之注意。

茲據第九戰區經濟委員會所印行之戰時經濟創制觀所載，湖南牲畜數量是如左表：

湖南省牲畜數量統計表 民國二十八年（第九戰區經委會資料室發表）

種類	畜	數量	種類	牲畜	數量
水牛	頭	一，二五六，000頭	綿羊	頭	九，000頭
黃驥	頭	一，五三九，000頭	豬	頭	四，六四三，000頭
驢	頭	五一，000頭	鷄	隻	一九，八七七，000隻
山羊	頭	一六，000頭	鴨	隻	七，003，000隻
		三五〇，000頭	鵝	隻	三三三，000隻
		X			

湖南省重要畜產量估計表

名稱	年產量	名稱	年產量
豬鬃	三，000市担（毛貨）	雞	一〇七，五六六萬枚
生牛皮	四六，四〇〇市擔	鴨	八七，六三三萬枚
		蛋	

(注)此表數字，除鬃產量係根據省銀行經濟研究室所調查，其餘二項數字係自湖南實業誌轉載。

(七)鑄造——湖南鑄造發育，久，並聲全國。湘錫之產量，不僅在中國，甚或世界，獨占世界製造之半壁，越之地，金銀銅等，有國內又為首屈一指；而其他金產如煤、鐵、錫、銻、金、銀、水銀、青鹽等礦，在抗戰建

國之今日，亦有其特殊之重要性。茲根據建設廳出版之湖南產權及其他書籍所載者，將湖南各主要產量列表如左：

湖南省重要礦產量值計表
(民國廿九年估計)

別年產量估計	金鹽銀	鐵煤	食鹽	水	市擔
10,000噸					
一、四三，000噸					
六，000市擔					
(月產)八，000市兩					
(月產)三，000市兩					
(月產)二〇市擔					

(八) 湖南工藝，尚極幼稚。除官立工場及工合會所設工廠外，經營工廠尚為數不多，而工業品之出產最富且最有聲譽者，則仍為手工藝品而已。茲將湖南各種工藝廠數目及各種工藝品產量或產值，列表如左：

湖南主要工廠統計表
(民國卅年一月調查)

工廠種類	工廠數	項目
食品工廠	二〇	
縣營民生工廠	二一	
其他工廠	四	二五
總數	一八	總數

湖南省重要工藝品產量或產值表

(民國二十九年各省銀行經濟研究室估計)

名稱	年產量	名稱	年產量
夏棉布	二〇,〇〇〇疋	細繡	四四,〇〇〇元
張布	八,四〇〇,〇〇〇疋	粗繡	四〇,〇〇〇元
華布	三,〇〇〇,〇〇〇市擔	土	二·九〇,五〇〇元
爆華	六四〇,〇〇〇箱	細	二六,〇〇〇元
紙	八八,〇〇〇箱	瓷	一六,〇〇〇元
綢		瓷	

(九)交通——湖南交通，在抗戰初期，鐵路有粵漢湘桂、湘黔湘贛等四鐵路，公路有通川黔粵桂贛鄂各幹線，水路有湘資沅澧四大水，而其他公路河流及驛道尚多，設非因戰事關係致多數路線破壞或停修，則湘省交通網早已完成而四通八達矣。茲將湖南之鐵路公路水路及民船之統計，分列如次：

(1)鐵路——現存之鐵路及其里程：

粵漢鐵路株韶段 (株洲至韶關)	四五七公里	湘贛綫衡茶段 (衡陽至界化壩)	一二三五·三四公里
湘桂鐵路衡桂段 (衡陽至桂林)	三六〇公里	湘粵綫衡宜段 (衡陽至湘潭)	一二〇一·七二公里
(2)公路——主要路線(已破壞者均未列在內)及其里程：		衡陽至零陵	一三三·六九公里
		衡陽至邵陽	一五六·七六公里
		邵陽至洞口	一三五·二二公里
		洞口至安江	一〇七·九八公里
		安江至榆樹灣	九五·三四公里
		榆樹灣至芷江	五二·八六公里
		芷江至晃縣	三六·二〇公里
		未陽至茶陵	六四·七〇公里
		未陽至攸縣	六一·四五公里
		(3)水路——重要水道經過之重要縣市及各段里程：	
			一二七·〇九公里
			一〇七·九九公里
			二五四·二六公里
湘川線沅永段 (沅陵至茶洞)	二二一·三六公里		
湘桂線衡零段 (衡陽至黃沙河)	二〇八·一〇公里		
湘黔線沅晃段 (沅陵至鮎魚舖)			

水名	經過之重縣市	各段之里程
湘水	全縣 東安 雲陵 新陽 衡陽	零陵至新陽約二二三公里 衡陽至長沙約三〇七·四公里
資水	衡山 湘潭 長沙 湘陰 岳陽	長沙至營口約一〇四公里
沅水	武岡 邵陽 新化 益陽	桃花江至益陽一四·八公里 益陽至沅江六〇·九公里
澧水	黔陽 辰谿 漒陵 桃源	黔陽至辰谿約二二〇公里 辰谿至桃源約一六六公里 桃源至漢壽約一七四公里
	大庸 慈利 石門 澒縣 安鄉	澧縣至安鄉武聖宮約一一〇·二公里

(4) 民船 全省總計約四六，六五九艘（民國二十八年調查）

(十) 貿易——湖南省對於進出口貿易，向無專門管理之機構。湖南省貿易局，乃一種經營進出口貿易之企業組織，而非一管理全省貿易之機關，財政廳駐任本省各邊境之稅務局，對於貨物之進出口時專注意於產銷稅之徵榷，而對於進

出口貨物之數量及價值則多不統計。長岳常各關一向對於進出口貨物之課稅僅限於輪渡之貨物，其統計數字亦祇能代表進出口貿易之一部份而已。因此，在今日欲求明瞭湖南全省進出口貿易之全貌，實不可能。茲僅將長沙關近三年進出口貨物價值統計表，分列如左：

長沙關最近三年進口貨物價值統計表

（自省銀行半月刊第二卷第二期轉載）（單位國幣元）

項 目	二 十 六 年 (元)	二 十 七 年 (元)	二 十 八 年 (元)
(一) 進口雜貨	五，八九一〇〇三	五四，八六六	三三，一〇〇

(1) 煤油	三〇一，五三八
(2) 糖	—
(3) 馬口鐵	—
(4) 汽油	—
(5) 人造龍青	—
(6) 其他	—
(二) 進口土貨	—
(1) 棉疋頭	一，〇四九，七四八
(2) 棉紗	一九，七七九，七〇〇
(3) 捲煙	九，七〇三，七三三
(4) 麵粉	七，三〇一，七〇三
(5) 糖	一，九一，七〇九
(6) 棉花	一，四三，二三〇
(7) 茶葉	四七八，一二三
(8) 糖	四〇一，一五〇
(9) 尤加	三三，七六六
(10) 其他	六八，八七〇
總計	四〇三，七四一
	三一，六六一，〇〇〇
	一一，二三九，一八二
	一，四三六，三三八

(註) 進口洋貨數字，原以關金計算，為便利比較計，特將關金一元折合國幣二元。

長沙關最近三年出口貨物價值統計表 (自銀行半月刊第二卷第二期轉載) (單位國幣元)

項 目	二 十 六 年 (元)	二 十 七 年 (元)	二 十 八 年 (元)
(1)米穀	九,〇四一,三一七	九〇〇,〇九一	四三三
(2)純錫	六,五一七,四五八	一七,六一三	
(3)桐油	三,二五三,六九二	八一,零五二	
(4)鑄砂	二,九四一,〇六四	五,三〇九	
(5)茶油	二,八四〇,九一六	五七,九〇一	
(6)銅器	一,一六一,六五三	二,六〇一	
(7)爆竹	一,一〇八,〇〇八	一〇〇	
(8)生錫	一,〇八九,二六五	一,三三三	
(9)錫塊	一,〇七一,九一七	一,〇一八	
(10)鈷礦	一,〇〇七,六五九	一〇一	
(11)錫養	三三三,五三四	一〇一	
(12)其他鐵產品	九三,四九五	一〇一	
(13)頭髮	七三,七五六	一〇一	
(14)鑄砂	五七,一〇七	一〇一	
(15)鉛砂	一六,六九二	一〇一	
(16)紙	七,一七四	一〇一	
(17)其他	八六,八九九	一〇一	
總 計	三〇,〇一四,四七五	三,六六一,二五六	三,六〇一,四一四

(十二)財政——湖南財政，近年來有驚人進步，不但各機關政費能按時發放，借債還支之事又久不復聞，且對於教育建設諸項事業均能迅速推進。湖南各縣之縣地方財政，近

年來幸賴歲計會計公庫各制度之樹立，收支既有矩矱，財政遂納於正軌。茲將湖南省民國三十年度之省縣地方預算建表分列如左，於此即可窺知湖南財政之大概矣。

(1) 省地方財政歲入歲出概算。

(A) 湖南省民國三十年度省地方普通歲入概算總表

科	目	概 算 數 (元)	科	目	概 算 數 (元)
稅課收入	一一,七六七,二三〇	獎勵及賠償收入	一二五,五二〇		
補助及協助收入	一一,五四九,八八八	財產及權利售價收入	一〇〇,〇〇〇		
公有營業及事業盈餘收入	一〇,〇二九,六〇〇	物品售價收入	六八,六五五		
利息及利潤收入	二,一九〇,五六〇	其他收入	九,八二五,五三二		
規費收入	七七一,〇七六	總數	四六,九〇二,一四七		
租金使用費及特許費之收	四七四,〇八六				

(B) 湖南省民國三十年度省地方普通歲出概算總表

科	目	概 算 數 (元)	科	目	概 算 數 (元)
教育文化支出	一二,三〇四,二一八	保育及救濟支出	八九二,二〇四		
保育支出	五,九九九,三〇三	政權行使支出	六五三,一〇一		
債務支出	五,八四一,一一五	公務員退休及撫卹支出	三八六,一四四		
普通協助及補助支出	五,〇〇〇,〇〇〇	衛生及治療支出	三二八,五二四		
行政支出	三,九三八,三九〇	一二六,八九三			
財務支出	三,七一三,九八八	一,一八七,八九七			
經濟及建設支出	二,四四六,五一二	二,四一一,一八二			
營業投資及維持支出	一,六七二,六七六	四六,九〇二,一四七			
總額	數				
預備金	數				
備支	數				

(C) 縣預算(歲入或歲出)最大及最小之縣份：

預算數最大之縣(衡陽)……一、〇三四，一九三元
預算數最小之縣(通道)……一三五，一四八元

綜上十一項所述，即知湖南經濟尚有相當之充實，其中
諸吾人之特別注意者約有五點，茲分述如左，以作本文之結
論：

(1)湖南人口有二千七百餘萬人之衆，土地面積有八十
一萬九千餘方里之廣，比較歐美多數國家全國之人口面積尚
有過之，若能發動民衆，人力何愁不足？土地善於利用，又
何患物力之不敷？湖南人若能發動民衆充實軍需並建設民生
經濟，則雖以一省之力擊潰日寇，亦非難事。

(2)湖南金融業，舊式之錢莊與當已為時代所淘汰，
新式之銀行現已滿佈於全省。金融業既趨於現代化合理化，

是則今後地方金融當可賴以調劑，實業得輸翼而將日進發展

。(3)湖南物產豐富，糧食之產量足供軍糈民食而有餘
，桐油茶葉苧麻五棓子木瓜豬鬃及錫²錫³鉛⁴鋅等項物產又
能大量輸出換取抗戰建國所需之軍火與機器，而金銀礦產之
富又大有裨益於法幣基礎之鞏固。

(4)湖南交通，現執西南交通之牛耳，其鐵路公路水
路在軍事上及經濟上均有重大之價值，裨益於抗戰建國者甚
鉅。

(5)湖南省民國三十年度之省縣預算，對於教育建設
衛生等項事業費，列數均較歷年增加甚鉅，誠為一可歌可頌
之現象也。

三十年四月，於省銀行研究室

祁陽經濟概況調查

經濟研究室

本文係據李長衡等諸君根據其實地調查材料編成

陽安之歷史，後為長沙郡，迄至國，始屬衡，雖屬蜀，終歸吳，以今設縣十一縣，祁陽屬焉，五代隸永州，宋元明清無異，全縣總面積為一二，一六十平方公里，田畝總數為六九六，七一五畝，土壤成分，壤土占百分之三十，砂土占百分之五十，新土占百分之二十，全縣劃分吉祥，景星，鄉雲，自治，清豐，武忠，久安，四維，培漢，平中，筱簷，保定，文明，保太，同安，四端，同昌，金蘭，烏江，河陽，黃連，五福，湘家，龍文，培溪，觀音，大忠，合衷，蘿市，白水，黃市，八抄，三清等三十三鄉鎮，六〇二保，十七，九三七甲，一二八，一八一戶，男女人口有七五五，三五人，男占四二五，一〇二人，女占三三〇，二五六人，其土地肥沃，物產豐富，民性勤樸，不尚侈靡，尤為祁陽之特點。

二、交通

祁陽縣城東界衡陽常寧，北與西北界邵陽，西南界零陵

，南界常遠，水道以湘江為經源出廣西興安縣之海陽山，西折行百餘里，至分永潭，東流為瀟，北流為湘，湘水經全縣境六十里，繞縣城西北，經白水歸陽糧船埠等處，合桂陽諸水，過逕羅零，直下衡陽，至城北石嘴，與蒸水合，是謂蒸湘，此湘江來去之大路也，而又有緣流焉，據湖水上游，即縣北之祁江煙江，合湘水下游，即縣東之清江白河，縣南之白水祁陽之水路交通，概在是矣，陸路交通，除東南西北為有人行石板大道外，尚有湘桂鐵路及公路，貫通縣境，上至桂林，下達衡陽，車如流水，陸路交通，較水路更便利矣。

二、物產

祁陽之物產甚繁，以農產言，則有稻穀，甘薯，玉蜀黍，麥，蕎麥，高粱，麥類，菜子等，以林產言，則有杉，松，桐油，茶油等，以礦產言，則有煙煤，以其他特產言，則黃花，蓮子，蘿蔔，烏梅等，以工藝品言，則有草蓆，白竹布，土洋布，冲毛呢，冲華達呢，斜綾布，冲人字呢，冲疋綢，各色條格布，祁陽粗紙等，此外不顯重要產量不豐之其他物產，名目繁多，不及備述，茲擇其要者多者，分類敍述表列

於後，以供留心經濟者之參考焉。

上列各項農產物中，種稻田畝，僅有六八六，七一五畝，一季稻田畝占百分之八十，計畝為九四九，三七二畝，二季稻占百分之二十，計畝為一三七，三四三畝，十足年產額一季稻每畝產穀四石八斗，合計可產二，六三六，九八六石，二季稻每畝產谷六石，合計可產八二四，〇五八石，總共可產一二二稻谷三，四六一，〇四四石，常年產量照是年僅有育分之八十，合計總產量為二，七六八，八三五石，以該縣現有男女人七四五，三五八人，每人支配食糧六石計算，每年尚欠食糧一，七六三，三三三石，母種差欠之糧，一匱仰給濱湖及安陵耕田各縣，一面於山地園土或水田，加種甘薯，玉蜀黍，蕷薯，高粱，豆，麥等雜糧，以資補救。

杉木	兩	八，三三	七都等	一三，〇〇	長沙以上沿
松木	株	二三，〇〇	全縣均產	二三，〇〇	河帶
桐油	担	二三，〇〇	本縣西區	一〇，〇〇	桂陽長沙桂
茶油	担	二三，〇〇	本縣西區	一〇，〇〇	衡陽長沙桂
上	述	各	種	林	長沙桂
述	各	種	林	衡	陽
上述各種林產物，如松木一項，年戰前常年，本以漢口	爲	主	要	產	下
爲主要銷場，每年運銷數量，總在六萬兩左右，抗戰以還，	主	要	銷	場	七
因漢口淪陷，銷木地點，僅長沙以上沿河各地，現間有由湘	要	銷	場	都	都等
桂鐵路以火車運桂林者，編計每年產銷數量，已減至一萬八	銷	場	七	七	八
千五百兩，但樹木之產量，並未減少，不過因鐵路不旺，難	銷	場	都等	都等	九
長山圓，未盡量砍伐耳，松木品質較差，全縣俱產，或斧劈	銷	場	七	七	九
成塊供燒之用；或鋸割成板，供建築之用，桐油茶油，	銷	場	都等	都等	十
以該縣西部所產者為最多，在往年所產之油，多由油販產戶	銷	場	七	七	十
，運銷縣城，再由各油商油行，轉銷漢口長沙衡陽等地，自	銷	場	都等	都等	十一
湘桂路通車後，油類集散市場，復添有文家市洪橋山處，每	銷	場	七	七	十一
年貿易，反在縣城之上，而銷場情形，桐油改往桂林，茶油	銷	場	都等	都等	十二
每年之銷，陽長沙者，亦不及銷桂林之多。	銷	場	七	七	十二

邵陽、贛產，僅煙煤一種，查觀音灘之煤礦，原系商辦，在二十六年以前，每月產量，不過五六百噸，自二十六年九月，經大會建議採取新方法開採後，產量驟增，一日千里，據觀音灘煤礦之統計，二十七年歲，產量為二二，七一年

邵陽礦產，僅煙煤一種，查觀音灘之煤鐵，原係商辦，在二十六年底，每月產量，不過五六百噸，自二十六年九月，經大老闆及總經理段文開採後，產量驟增，一日千里，據觀音灘煤礦工程處之統計，二十七年度，產量為三二，七三四，二三四公噸，二十八年完成直井斜井工程，產量已增至四三，〇一六，九六五公噸，專供湘桂鐵路及水口山局之用。

用。

丁 楊柳特產

品名	單位	常年產量	主要產地	運銷量	地
黃花	擔	三, 000	黃土鋪附 近帶	10, 000	益州桂林
蓮子	擔	1, 100	洪橋魚陂 町等地	1, 000	曲江桂林
麻糖	擔	二, 000	魚陂町百 里鄉等地	1, 000	湘潭
梅	擔	六00	下馬渡附 近一帶	500	同

上述各種特產，如黃花一項，多栽種于旱田，專供蔬食之用，近年來價格高漲，有利可圖，幾人然者甚多，產量增加，正方與本已，而陽逐十，每植株一枝之上或田中一株數枝，其製法即端午節前後，將梅實壓以水微浸，再於火上燒，著箇根以火燒火燒烤一夜即成，各藥材商，品質之優，遠中漢寧湖連桂青等處栽種，每年產量，達

戊 工藝品

品名	單位	常年產量	主要產地	運銷量	地
土棉布	疋	一, 000, 000	文明四靖四維武忠文安青雲自 治保定等鄉	1, 000, 000	茶陵衡陽零陵武岡永明甯遠常寧桂陽道縣臨
土竹布	疋	500, 000	同	500, 000	武嘉禾新田藍山桃川界首興安
土洋布	疋	500, 000	同	500, 000	洪江晃縣邵陽武岡靖縣津市常德衡陽常寧
紗毛呢	疋	七, 000	三吾鎮	500	嘉禾常寧衡陽永陽耒陽郴縣新田道縣湘潭江華茶 陵攸縣青陽安江川
紗華達呢	疋	二, 000	同	500	祁陽洪江衡陽永陽郴縣長沙貴縣長沙等地
紗人字呢	疋	1, 000	同	500	同

三, 000 擔以上，尤因售價太低，種植者日趨減少，知種這一缺，應當是六十斤，現每斤一百元之價格計算，僅利差六十九，若此一箱，則可收各四石外，但可收麥二石，照現售價每石有三十元，麥價每石六十元計算，其可得利二百七十元，農民為兩利相權，必擇其重計，相違者無形驟減，迄至每年產量，較戰前當年，不過三分之一而已，近來漸漸遠銷貿易，每年仍在二萬擔左右，究皆購自瀆湖之安鄉等地，徒冒祁陽之名，實任屬祁陽產者，有如鳳毛麟角，祁陽產糖，品質較量，歷無盛名，近年百里洲魚陂町等地，縱有少數種非製糖者，品質低劣，遠遙消遼，烏梅為中藥中一種散熱藥，其製法即端午節前後，將梅實壓以水微浸，再於火上燒，著箇根以火燒火燒烤一夜即成，各藥材商人，常派人在產戶收買，並往湘潭銷售。

絲紋布 正 30,000

三吾鎮文明市

16,000

邵陽洪江南寧臨武藍山嘉禾常寧衡陽耒陽桂

陽武岡貴陽

價格布 正 20,000

開

2,000

曲江鵝林長沙衡陽邵陽洪江湘潭

全

草席 帆 帳 100,000

水冲何家譚架橋風口諸棗園

50,000

衡陽零陵等地

那表紙 盒 50,000

嶺雅言冲杉木村白石村等

100,000

祁陽回靖金蘭歸陽等鄉

開

上述各項工藝品，如布疋一項，在民國初年，縣城附近及文明市雙橋等地居民，即辦紡織土布，未久線布洋布，均有出品，當時所出之各種布疋，專銷售本縣，迄民國八九年時，出品數量大增，品質亦漸有進展，省內省外，銷路暢旺，抗戰以還，復有鄂贛機廠二十三家，由漢遷祁：多用鐵機，專織沖毛呢華達呢人字呢冲哩綢斜紋布條格布等項，惟原料價昂，各廠資本有限，不能盡量生產祁陽草席，分粗細二種，粗者曰粗席，細者曰蘇席，以印有花紋，又曰花席，

繩子出品，由外來販商，或本地商人收買，運往湘江桂林長沙湘潭衡陽邵陽洪江等地銷售，祁陽之紙，產量雖多，而粗壞不堪，除供迷信燒化及包裹貨物外，再無其他用途，以天然優美之竹料，造品質低劣之粗紙，暴殄天物，良可惜也！

三、工業（略）

四、商業

湖南商業中心，除衡陽外，即推祁陽，而祁陽商場，以縣城及火車站等處為最繁盛，茲將各該市鎮商務情形更分述於次：

五、財政

祁陽二十九年度縣地方歲入歲出概算總額，為二八八

科	目	數
田契		九三，四三七元
醫業		六，〇〇〇元
稅賦		一三五，一八〇元
捐		四，〇〇〇元
房地		九，四六一元
行政收入		五，七四〇元
事業收入		一，一四〇元
補助收入		三三，四七九元
其他收入		二八八，四三七元
計		

科

務

大

公

費

辦

日

行

業

務

財

務

教

育

文

化

要

衛

醫

藥

衛

生

衛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

助</p

小河曰雄溪（亦稱胡江）。西北臨大河曰沅水。故街道有大河街、小河街，及大河正街，小河正街等之稱。惟因依山結市，限於地形，除大小河兩大正街外，餘均崎嶇不平，石級層層，常有多至二三十級者，且遇仄基，曲折多，轉灣抹角，車馬皆無法通行，致初到者無不有歧途難達之感。

洪市之經濟情形實已今不如昔。昔日洪市有三大出口貿易，一曰特貨，二曰木，三曰洪油。此三大出口貿易，會促成洪市之繁榮，亦為洪市商場建立之基礎。民十八九年以前，凡貴州東部，廣西北部，與湖南省西南部，所出之各種土產，如特貨，木材，桐油，皆集中洪江，轉運常德，推往瀘溪。利之所在，雖各省外省外縣商人，亦不辭長途跋涉，越山渡水，進出匪區，相率來此，競營商業。故當時外銷人口，幾佔全人口百分之六十以上，致有內地小漢口之稱。但自北伐成功，全國統一後，特貨因受政令之嚴格取締，早漸絕迹於市場。迄抗戰軍興，京滬不守，洪油之銷場復失。武漢退出後，木材亦從此滯不能行。如是昔日促成洪市繁榮之此三大出口貿易，今日竟因不能出口，而又促成洪市之衰落矣。

二 交通

洪江僻處湘西，在過去雖有沅水可通舟楫，但沅水上游水淺灘多，逆水行舟，殊多困難。陸路爬山越嶺，尤多險阻，故交通素感不便。今湘黔公路線之潭南段已於民國二十八年夏季通車，另有支路自安江直達洪江，從此商旅往來，才覺便利多。茲再將沅江之水陸交通情形，分別詳述於

后。

1. 水路交通線——洪江市區位於沅水與雄溪之匯流處，故沅水與雄溪實為洪江水上交通之要道。沅水自洪江順流而下，六十里至安江，又二三十里至辰陽，又八十里至瀘溪，又六〇里至沅陵，又十八五里至鷺林溪，又二十五里至桃源，又三〇里至寧鄉市，又六〇里至常德。計自珠江流域水程全長八四〇里。順流舟行雖速，逆流則日暮達東換市所，所營集之十產如桐油，木材等，過去俱循此水運往常德，轉銷瀘溪及鎮江一帶。（二）沅水自洪江逆流而上，水源分為兩道，一名撫水，一名清水江，清水江復有支流名瀘水，皆發源於貴州境。以故貴州天柱，銅仁及苗河一帶之木材，皆運瀘溪及鎮江一帶。玉屏、客溪、青溪、黃平，遠至銅仁等處之木材土產等，則運瀘水運洪。玉屏、客溪、青溪、黃平，遠至洪。（三）雄溪自洪江逆流而上入綏寧境，又稱巫水，源出綏寧，經綏寧、橫貫會同境達洪江入沅水。故城步、綏寧、會同等縣之桐油、竹木、紙張等土產皆運至水運洪。

2. 陸路交通線——自湘黔公路之洞榆洪段於民國二十八年夏季通車後，洪江至安江相距僅三三公里，每日上下午均有汽車行駛，兩小時可達。自安江轉車東上，可通邵陽、衡陽。轉車西上，可通芷江、晃縣出貴陽。轉車北上，經榆樹灣，可通沅陵、常德，倘將來靖會公路修築成功，則可直通廣西。惜目前因受抗戰影響，車輛之補充修理不易，汽油之採辦購買為難，故雖有公路可供運輸，尚未能暢通其利也。

滿意之便捷，則有待於抗戰勝利後之改進。

三、工業

洪江之工業，可謂尚在萌芽時代，少大規模之組織，無甚設備。除洪江造紙廠、湘西瓷器公司、業木料廠等外，無足述者。茲將以上三家分別筆之於后。

1. 洪江造紙廠——該廠創辦人爲力報記者譚天萍氏。譚在民國二十七年時，因探訪新聞，遍歷湘西，發現湘西確

屬物產豐富之區，實有從速開發之必要，乃毅然辭卸記者之職，取得陳渠珍氏之協助，擇定洪江地址，創立土法造紙工廠。廠內中間因招請技工，籌措經費，忍受流言，飽經困難，始得於今日之成功。現除總廠外，在距洪江四十餘華里地屬會東縣，建有分廠。其資本額五〇、〇〇〇元，利工人六四名。學徒一六名。紙槽紙焙各一二具。平均月可產白頁紙二二担。報紙三〇擔。色紙一五擔。紙之品質甚好，價亦略高。目前白頁紙每擔價四〇〇元。報紙每擔價二八〇元。紅青藍色紙每擔價七二〇元。出品多銷於川中東部。

2. 湘西瓷器公司

油西歷無窯之出產，一般居民所用

之瓷器，不來自江西，即來自醴陵。茲抗戰期中，交通困難，運輸不易，客居此地之劉殿璣等，有見及此，乃於民國二十八年發起組織泰興公司，總廠於距洪江八華里餘地屬黔陽所轄之灘頭。招請醴陵瓷工，製造粗瓷。現有資本額二〇、〇〇〇元，實收一三、〇〇〇元。共有職員四人。工人三十二名。五間窯爐一座。廠屋二〇間。單位一六具春泥水碓三臺。每月可出燒大（茶葉）一、二三五〇筒。良三（飯盆）

九五〇筒。公火六五〇筒。公三、一、一五〇筒。料大料三〇件。品質略遜於醴陵所產。價格則因銷場關係，略較醴陵為高。計良大每筒爲一·〇八元。良三每筒爲一·〇二元。公大每筒爲一〇四元。公三每筒爲〇·九八元。其他各件每件自四角五角至一元二元不等。出品大部即銷售於洪江市上，且頗有供不應求之現象。

3. 建業木料廠——該廠爲吳堯成、陳鳴鶴、劉金海等所創設。取松、杉、雜木等鋸成各種等邊角度齊一之木條木板，以供機器工廠製造工具及建築房屋之用。現尚全部採用手工。聞將來擬添辦機械及蒸漿器，以便改良木質與大規模生產。其有資金五〇、〇〇〇元。職員一二名。工人八〇名。全年使用木料數量約五〇〇、〇〇〇平方尺。出品價格，善通以尺碼計。因各種木料之品質不同，大小各異，工程粗細有別，高低強弱甚遠，故其工作頗為複雜。目前出品多銷行于辰谿沅陵一帶。

四、商業

洪江雖地居湘省西陲，但因毗鄰黔陽，當撫水、巫水、巫水，等匯流入沅之衝，過去湘黔貴三省邊區之土特產，皆集中於此，以待輸往。三省邊區所置特貨、木材、桐油等皆集中於此，以待輸往。三省邊區所置之一般外來貨物，如棉紡、疋頭、綢緞、全瓦貨等，亦首先輸入於此再行銷，故商業情形未稍發達。民國十九年最盛時期，每年輸出貿易總額數達零一千餘元，輸入貿易總額數達一千餘萬元。後自政府嚴厲執行禁毒，特貨漸被肅清。

○近抗戰軍興，桐油與木材之銷場盡失，已一退還銷統制，一則限制下運。故日前除一部份桐油之原油、茶油、土紙與五棓子等外，大宗輸出貿易業已陷入停頓狀態。輸入貿易，貨值之總數近年雖尚略有增加，究其實貨物之數量並不較前發達，且亦有銳減之趨勢。原因是自湘贛公路通車後，前所

由洪轉銷黔桂東北部之貨物，現大部取道公路運回晃縣，洪江已無法再握其轉銷之樞紐。現時輸入貨值總額之增長，絕非貨物數量之加多，實乃目前物價遠較戰前昂貴之畸形現象也。茲將洪市今日之商業情形，分述於下。

表一：洪江市二十九年度五棓子及生水黃牛皮等運銷數量。

品 名	五 棓 子	白 臘	生 漆	生 黃 牛 皮	生 水 牛 皮	市 價
單 位	市 斤	市 斤	市 斤	市 斤	市 斤	相 價
單 位 價 值	48,805 0.56元	1,560 10.40元	2,540 6.00元	1,654 230.00元	721 450.00元	
	27,330.80元	16,224.00元	17,640.00元	386,420.00元	108,150.00元	

表二：洪江市二十九年度各種上紙運銷數量表

品 名	時 摺 紙	老 摺 紙	神 龍 紙	二 炮 紙	四 才 紙	粗 火 紙
單 位	張	張	斤	塊	塊	捆
單 位 價 格	4,921 22.00元	4,154 21.00元	276,660 0.50元	3,644 12.00元	130,468 3.00元	1,464 34.00元
	108,262.11	88,734.00元	138,330.00元	43,728.00元	591,404.00元	49,776.00元

註：表內時摺每張25刀。老摺每張15刀。火紙每塊820斤。四才紙每塊一萬張。

表三：洪江市二十九年度各種植物油運銷數量表

類別 單數	桐油 斤 1,34,739	菜油 斤 162,367	花生油 斤 330,696	木油 斤 14,730	秀油 斤 71,200	油 斤 600
----------	---------------------	--------------------	---------------------	-------------------	-------------------	---------------

表四：洪江市二十九年度各種竹木運銷數量表

類別 單數	二等松板木 13,182.97	一等松板木 27,260.64	二等松筒 9,042.70	等松筒 5,757	大小松板 44,146	大小松木 121,468	大小楠竹 452,938
----------	--------------------	--------------------	------------------	--------------	----------------	-----------------	-----------------

洪市商場上之一般行業貿多無顯明之界限可分，如綢緞業者有六三家，實則內中專營綢布者四一家，專營布業者九家，而兼營百貨與西藥者佔一四家。又如現有油業共七家，而內中兼營雜貨者佔三家。其他經營南雜貨業者，凡油鹽、菸草、南貨，甚至米頭與棉紗，多屬應有盡有，殊難別之某為主業，某為副業。現全市共有大小商店千餘家，原以洪油業與木業最佔重要，現因抗戰影響，銷路阻滯，大半陷

入停頓狀態，行業亦不復存在，故已屈居末位。後當另述之。
 ●目前市面之交易最大者為綢布業，共有資本額約六千餘萬元。全年共計營業額約四百餘萬元。其次為百貨業與南雜貨業，各有資本額約十餘萬元。全年營業額各約百餘萬元。除桐油、木材、金融三業外，其他全全市總估計，共有資本額約一百三十六萬餘元，全年營業額約一千一百餘萬元。茲將洪市商業調查，奏列後，以供參考。

表五：洪江商業調查表
(二十九年年底)

行業名稱	家數	職員人數	現有店員			現有每家資本額			現有每家每月平均營業額		
			最多	最少	平均	最多	最少	平均	最多	最少	平均
綢 西 織 紗 織 織 其 他 各 業	63 53 17 28 7 17 165	600 310 115 180 34 64 750	56,000 10,000 5,000 1,000 40,000 10,000 50,000	1,000 500 500 300 1,000 5,000 10,000	20,000 5,000 2,000 600 5,000 6,000 150,000	344,219 131,027 35,000 1,000 128,000 84,000 1,000	2,000 2,000 2,400 3,000 5,000 5,000 1,000	30,000 15,000 10,000 2,000 15,000 15,000 10,000	30,000 15,000 10,000 2,000 15,000 15,000 10,000		

乙 木業

湘贛桂邊境為我國第三木材產區（第一為閩東）、其種類有松、杉、柏、楠、樟、栗、楨、櫟等，但本商採辦者，多以松杉為主。松杉自山內伐下，編成木簰，就山澗小溪放

出，經托口，皆集中洪江故洪江實為西湖木中（沅水澧水兩流域所輸出之木材，統稱之為西湖木。湘水資水兩流域所輸出之木材，統稱之為東湖木。）沅水上游之一大木材集中地，過去盛時，如民國十一年及十七年十八年等年間，每年輸出曾達七八百頭，（普通每頭四千貫）約合四十餘萬兩。

五 金融

洪江在過去出戶貿易盛時金融甚為活潑，市上錢鋪開者有錢鋪，外埠同匯劃者有桐油與一籌公號，每於外埠即刻貨物後，多將款款交於此地在外埠採辦貨物之綢布洋廣雜貨善材等商人，既可互免旅途運送之風險又可省去購之種種麻煩，至於錢鋪貨放本質商人利率甚高，年利常超過百分之三四十。

丙 油業

沅江所產桐油，馳名全國，行銷江浙一帶，統名曰洪油，以其色澤烏紅色，故又名烏油。此等洪油，過去盛時，輸

，則之放大水帳。即木簰倘若不幸中途被風浪衝擊損失，貸款便亦同歸於盡。倘木簰能安然到埠脫售，則子母相乘，獲利豐盈。但自民國二十二年後，省銀行在此設立金庫，週轉

票兌更趨便利，營業遂因營業方式之落伍而歸淘汰。現今銀

行牌照在此設行營業者，連省銀行在內，共有三家，即省行

、中央銀行復興實業銀行，尚在籌備中者共有三家，即中國

與農商銀行，內中以省銀行歷史久，業務較稱發達。中行於去年

十二月間方開業，注重收兌金銀及銅元。復興雖亦擬做省外

票兌外，以信託業務為主。合各項總估計，去年全年各種存

款共約千餘萬元，各種匯入匯出之款，各約三千餘萬元。各

種放款，則皆因緊縮關係，僅共約三十萬元三五。此外合作

金庫所謀實行農貸外，未承做存，放、匯業務，但均係小

額，聞中農閒幕後，或即將歸耕中農。

雨上鈔券之流通，除各種法幣外，對省鈔極樂歡迎，因其無僞幣故也。物價則較衡陽、邵陽略高，尤以進口貨為甚。

洪江自抗戰以來，兩大宗出口貿易如桐油如木材，雖已陷於停頓狀態，然一般人財富之潛在力尚強，故購買力似猶

未減當年，於市場上尚至現在止，蓋無蕭條氣氛也。然此氣象尚能保持多久，則不無問題也。

六、尾語

洪江，此湘省西南一角之重要市場，雖未因統戰而遭毀滅，但其黃金時代似早已過去也。此中原因有三：一、交通堵塞。二、市區無法發展。一、洪江乃一內地市場，水路交通，僅有小帆船與木筏可供利用將來之發展，所恃者厥為公路。但自湘黔公路通車，雖有支路直達洪江，而寶等縣天界上之官陽，無多利於商業。蓋以前凡須經洪入黔之貨物，均皆直接取道湘黔路，經晃入黔。以前由黔洪邊境經洪入湘之貨物，現皆集中龍溪口，待車轉運。洪江實已無法再與其貨物轉銷之樞紐。且將來靖會公路成功，終點更不在洪江而移至安江，安江之地位或將取洪江而代之也。二、洪江城山勢市，高低不平，街衢狹窄，車馬皆不能通行，實無法開為新式市場，尤無法擴展成一比較廣大之都市。洪江有此兩種原因，故可斷言其黃金時代早已過去也。致木材與桐油兩大特產之滯銷，尚屬抗戰期中一時之不景氣現象也。

三〇、五、二九。

桂陽之菸葉

本文根據三十年五月游調查員產地調查

之材料編成

編者

湖南調查，姑妄何焉，尚無確實記載。相傳於草傳入中

經濟研究室

國，約在明萬曆年間，當時福建華僑，有自萍島歸者，帶同菸之種子，佈種，福建之罷課永定，蔓延至廣東之潮汕，輾轉而達廣州，由是而鶴山，而南雄，鶴山南雄固珠江流域之有名產於地，山農種於，地肥質美，銷路日廣，獲利頗厚，

湖南近粵之地，如宜章，郴縣等縣，山多田少，生活維艱，習聞種菸之利，並種烟之法，乃相率試種，以增收益。郴州之地，泉甘地美，種於固極相宜，品質既佳，產量隨增，「郴州葉」之名遂著稱，湘粵二省間。桂陽為郴之鄰縣，較之郴縣山更多，田更少，所謂「地瘠民貧」，山鄉之縣，因糧食之不足，亟求所以自給之道，遂步郴人後塵，種菸製菸，藉郴州葉之名，而行銷於湘粵各縣。民國初年，種菸尚未盛行，桂陽土菸，行銷之盛，僅次於郴州。迨後捲菸傾銷內地，土菸以油質較重，難與抗衡，遂漸入沒落之境。抗戰軍興之前數年，常年產量僅及七三八〇市擔（六〇〇〇舊擔）近三年來，因外洋口岸捲菸之屬，輸入困難，貨少價漲，一般中下階級，莫不改吸土菸，且口岸捲菸工人，見有利可圖，紛紛以改良菸株，手工捲製成支，於是土製紙煙，風行後方各地，獲利之厚，使種菸農民，大為稱羨，亦粉飾揚展於烟產量之盛，遂突破歷年之紀錄。現制菸於禁令，不能任意擴廣菸地，蓋以糧食不因種菸而減少，故菸之產量，恐不復再增矣，茲為所述，僅為該縣菸草產銷之實際情況，雖經五日之實地調查，謬誤之處，恐不能免，明達專家，幸有以教正之。

產區與產量

菸葉性喜潮溼，北方氣候乾燥，產菸之地，必須灌溉便利，高旱之地，不宜種菸，惟本縣氣候溼潤，雨量較多，並以特種方法，（以稻草厚堆於地）保持於土溼潤，故種菸之地，大半在山坡山麓，其種於田地者，十不得一，蓋本縣山

多田少，種價又高，農民固亦知種菸於田，甚不合經濟原則，惟菸草之生長，需真養料頗多，高山施肥困難，故山土較肥之地產之，本縣之中正，三義，五美，衛義，善長，大新，人靖等鄉，達皆產菸，而三義鄉，中正鄉二區，或以溪流迂迴，肥土冲積，或以人口衆多，工康肥富，得合於之生產，宜其產量之高，甲於全縣，合計其數，可達六千舊擔，合七，三八〇市擔。

總計各鄉於產地額，據三十年五月本產報員，在各鄉調查結果為二萬舊擔左右，合二萬四千六百市擔，每舊擔以市價一百四十元計算，約計總值，在二百八十萬元，占該縣出口貨之第一位，直接間接，藉此為生者，達七八千戶。菸既為桂陽之主要出產，其歷年之產量，影響於人民生活之變動者，蓋亦甚大，惟以統計數字不易獲得，茲僅就各方提供之材料估計各年產額表列如次：

年份	產額（市擔）	備註
戰前常年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
二十七年	一五，〇〇〇	一五〇
二八年	一七，五〇〇	一七五
二九年	二〇，〇〇〇	二〇〇

觀上表可知桂陽菸葉之盛，近二年已至登峰造極之境，其所以有如此盛況者，半由於捲菸輸入稅減價格奇廉，予土菸以復興之機，半由於播種糧食不及種菸之利潤優厚，茲為明瞭各產區實際情形起見，特將其主要產區三義鄉中正鄉二區分述如次：

一、三義鄉 本區在桂陽縣城之東，行政區域為三義鄉東隅，農地一帶與郴縣毗連，全鄉出地萬餘畝，高冲低坪，隨處都有稻草，至其集中產地為竹裏肚塘上場茅坪數處，而以竹樹下為中心，該鄉農民亦頗勤儉，山土開墾，大多種稻及雜糧，故該鄉三十多農家，大半以種米為副業，每戶均種於五分，種山土者占十之七八，種田地者占十之二三，合全鄉計之，計有於地七百五十畝，每畝每年收穎二石五擔，每年可產於一千七百五十担，合四千六百餘市擔，該鄉農民，佃農居多，種菸所需之人，該鄉農民，佃農居多，種於所需之人工肥料，價格均高，欲再擴展於地，實力有未逮，查鄉間利息極高，佃戶之向地主借貸者，每百元每年利息二石至三石，近來糧價高漲，種於求生，實非計之得者也。

二、中正鄉 中正鄉在桂陽縣城東北，其行政中心之流市，距城約九十里，其地北東西二面環山，向南則漸趨平坦，故其中貫之溪流，多自北南流，流市砥柱中流，人物富庶，附近其鄉，周圍二十餘里之地，因資本勞力肥料等之取便，於產素稱豐富，惟種菸為當地農家副業，每年產量，頗不一，大抵須視市場之需要，而為轉移，至於何年開始種植，雖野老出夫，亦無有能道之者，現則農家已相沿或習，歷失無不知種於之術，（種植方法詳見下文）

據本室三十年調查，該鄉於地，約有八百畝，當年每畝產量約計五擔，合計全年產量四千萬擔，合四千九百餘市擔，惟自春間糧價高漲，種糧價亦隨漲，種之，地，嗣後或將

改種食糧，且政府亦有禁令，限制種植，非食糧作物，故該鄉菸產，當有沒落趨勢。

種植與採摘

栽種菸草須溫溼相宜，故其播種之地，以館背北向陽為妙，煙農每於霜降後（農曆十月）整土成畦，使灌漑水，而撒草灰，播籽其中，上覆禾草，以避霜雪，甚或搭棚覆蓋，高可二尺，蓋可通風取光，以助發芽，上述手續，名曰播種，每屆冬至（十一月）前後，種籽發芽成苗，善為保護。同時另行整地以備移植，煙農用三齒耙深耕，翻土一尺五寸，使土更形鬆散，迄次年雨水前後，平土分畦，依隔一定距離，掘成小孔，孔內施以草灰及人糞水，作有基肥，俗曰挖冰縱橫距離約二尺，隨後將煙苗分植煙內，亦有至春分耕後（農曆二月初）始行移植者，移植之苗，根尚嫩弱，故每株仍須略蓋禾草一束，以免枯萎，一俟活根，即行揭開，惟苗長過地面，嫩葉滋生極繁，害蟲常來侵害，此種害蟲，形體極小，一見日光，即顛入嫩綠嫩芽中，或潛伏葉底，捉捕頗感困難，故煙農每於早晨捉蟲一次，（約三天一次）同時並施以摘芽手續，蓋使主要之葉芽，易於發榮滋長，同時每隔四五日，施以和水之人尿肥一次，迄春末夏初，菸草長高尺餘時，每隔四五日又施以和水之人糞肥一次，如是者，施肥約五六次，並行中耕除草一次，然後於菸地上，覆蓋茅草，則可免近根部之菸葉接近泥土，以致霉變，一則可減輕烈日蒸晒，以致泥土過於乾燥，蓋於草在此時期，已著青長成。葉面闊大，水分蒸發頗速，待於梗已高出可二尺，

每株有葉，約七八片或二十餘片，此時將枝尖摘去，不使開花結實，並剪去枝芽，使葉生長肥大，剝去近地脚葉二三片，（俗名腳煙）以便尖端梗葉之長大，煙葉在此尚未成熟之時，尤須善為護植，（如捉蟲摘芽）常為灌溉（視土情形而定）始易生長，但亦不能使之過溼過肥，有損根基，烟農於此，頗為艱辛也。

煙葉長大至肥厚光澤後，葉面漸起縮紋，此為成熟之徵象，此種成熟老葉，方合製煙之用，煙農割煙，常於伏暑之日，將頂葉用手摘去，（頂葉乾後之烟，名曰頂烟，色澤黃嫩，品質較優，俗名火叉把）然後以菸刀剗去尖端，分割其莖，於是依次將煙葉片片連莖割下，名曰腰煙，割下之煙，先堆積室內，約二三日，俟轉黃色時，用篾製煙夾，夾晒於屋側草坪上，晒至乾燥合度後，色呈黃褐；乃可分裝成把，出售市場。

割煙收割後，留下之煙兜（即根莖部）照例施肥，如士肥之地，尚有同樣收穫，名曰二烟如土極肥，頭二煙收穫頗早，則尚有三煙之收穫（名曰秋煙）收穫煙草，時有先後，不能固定，常視土地之肥饒，栽煙之早遲為轉移，大抵土肥煙早之頭煙，恆在伏天，故有伏煙之稱，二煙約在中秋前後，三煙約在霜降前後；故均稱秋煙，但磚土遲栽之煙，二煙收割後，天時已冷，煙葉難長，故無復有收穫之望。

其次須說明者，煙之收穫，平均每株，可收頭二烟半斤，每畝約可種煙千株，故每畝收穫約在五擔左右云。

至於留種之煙，既不摘葉，亦不刈莖，任其開花結果，

籽老後摘取之，留作種子，以備來年播種。

桂陽種煙農戶，外以種煙為副業，其主要工作，則為食糧之種植，大抵較大農戶常有三四人之從事耕種者，惟以一人工作為較普通，三四人耕作之農戶，耕種糧食常在五十畝左右，而其種煙之地，則常在二畝上下，約占其全部耕種田地二十分之一，至較小農戶種煙之地，亦常有二三分，普通則常在四分至五分之間。此間氣候較暖，一般煙草之生長時間，約為五月，而農民對於每畝烟之護植時間，僅二月也（約六十三天）。

品質、價格、及銷路

煙葉在市場交易，其價格大半視其品質之高下而定，品質最佳者曰頂煙，由頂葉晒製，頂葉較薄小細嫩，晒乾之後，香味清郁，色澤黃亮，以其呈嫩黃色，故稱黃煙，又以其採自烟之尖端，故又有尖煙之稱，至「火叉把」之名，則取

其形狀，蓋二片頂葉並生於一梗之尖端，猶如火叉把也。所謂頂煙，黃煙，尖煙名稱雖殊，而品質則一，實為烟葉中之上品，價最昂，以其含煙油較輕，尚合改製捲煙之用。

其次曰腰煙，採自煙之中幹部分，中幹之葉，肉肥厚闊大，晒乾之後，色呈紅褐，腰煙質老色黯，香味醇烈，尼古丁含量較多，故其刺激性較強，頗合有煙癮者吸用，市上所售之旱煙，皆以此為主要原料，價在頂煙之下，故又稱之曰中等貨。

再次曰腳煙，採自烟之根莖部分，因其接近地面，常為泥土所汚，葉面頗不純潔，且少陽光之照拂，光色亦較黯黑，

故多是茶褐色，晒乾之後，乃現紫褐色，其香味較之頂煙腰煙，亦相去遠甚，惟上市較早，價格較廉，乃其特點耳。上述品質之分級，乃就葉之生長部分而論，此外以生產季節而區分，亦可分下列三種不同之品質。

一曰頭煙，意即初次收穫之煙，桂陽磚煙，多在雨水季分，越五月而始成熟，故其收割，多在伏暑，故又稱伏烟，而在市場交易中，多稱頭煙，一般煙農，收穫伏煙後，隨即

晒製，並趕早應市，以適合頭於之生產季節云。

二曰二煙，收割在頭煙發後二三月，故稱之曰二煙，時適在中秋前後，因名曰秋煙，秋烟又常包括二題，蓋間有二煙收穫較早，因土工勤之故，又可收割第一次煙葉，其時秋深天寒，煙葉生長較差，雖名秋煙，而其品質，自較二煙，略遜一籌矣。

所謂頭煙，二煙或伏於，秋煙，其品質之差別，二煙不及頭煙，頭煙不僅肉厚細嫩，且色澤味香，均屬上乘，蓋其收穫時期，多在伏天，晒製適宜，而無霉變之色味也，故其價格頭煙較高，與二煙相差，常在四分之一或三分之一之間。據三十年六月間，當地市價，上等煙（頭煙之頂，或二煙之頂尖，價約二百一十元。中等煙（頭二煙之腰）價約一百四十元。下等煙（三等及脚葉等）價約七十元。

烟葉價格之變動，據調查結果，常視銷路之廣狹為轉移，最近銷路轉廣，除上等煙為汝城客商所競購外，即下等失

，亦為學省煙客所行銷，至普通中等煙，則更為暢銷，據該其全部銷路，大抵奉陽市販之十五，衡陽佔百分之十五，東佔百分之二十，永興佔百分之二，臨武佔百分之三，宜章佔百分之四，汝城佔百分之六，資興佔百分之六，祁陽佔百分之五，常寧佔百分之七，新田佔百分之二，其銷本縣者亦佔百分之五上下，茲將二十九年桂陽煙之運銷數量表列於

次：

六，〇〇〇担（舊擔）（由韶關樂昌轉銷）

三，〇〇〇担

（轉銷附近各縣）

三，〇〇〇擔

（轉銷常德湘潭等處）

一，二〇〇擔

一，〇〇〇擔

八〇〇擔

六〇〇擔

四〇〇擔

一，五〇〇擔

一，〇〇〇擔

一，〇〇〇擔

一，〇〇〇擔

三十一年銷路更廣，價格高漲，較之以前各年，每香港釐

一、三義墟煙葉批發價格表

廣東 梅陽 衡陽 賽興 汝城 宜章 零式

永興

常寧

新田

本縣

交易市場及交易方法

桂陽葵葉之集中產區，可分東西二鄉，中正鄉在縣境西
北，三義鄉則在東隅，與郴縣永興鄰近，詳情已如上述，中
正鄉等產區所出於葉其交易市場集中在流渡橋，三義鄉及其
附近各鄉則恆集中於三義墟，其他零散墟場，集散數額較小
，無法一一調查，茲僅就流渡橋與三義墟二處，分述如次
一、流渡橋

年 份		每 擔 價 格 (元)		
		上	中	下
三十一年	一〇〇	一四	七	一
二十九年	一〇〇	一	二、本埠每擔於火柴肥料用	一、於無路及於
	七〇	三五	爲碼秤百斤合	兩爲碼秤百斤合

二、流渡橋菸葉批發價格表

年份	每擔價格(元)		
上	中	下	
二十一年	一六〇	一三〇	八〇
二十九年	五〇	四〇	三〇
二十六年 戰前	二〇	一五	一〇
量為碼秤八斤合市		本埠每担菸之重	磅
		市	註

產戶直接將菸葉挑運上圩，每担挑力約為二元上下，每圩成交擔數，平均約在二〇擔上下，每年以舊曆八、九、十、十一、十二各月為旺季，一、二、三、四、五為平月，本圩外來菸客（買戶）多為零星散戶，在圩內收買在十擔以上者，為數不多，此外亦有向產戶直接收買者，但並不多見。其在圩場交易者，買賣兩方，當面議價，由圩中菸經紀人（於葉貢賣之居間商）從中撮合，或公斷價格，並代為掌秤計值成交之後，經紀人，乃向賣方，取手續費百分之三，蓋本圩無固定之菸行，故無所謂行銷之稱也。本圩菸葉集散數額，較之三義圩為少，一則由於附近菸地較少，產類較差，一則由於西路交通不便，銷場狹小，茲將本圩各年交易數額，開列如次，以資參考。

戰前常年
三一

二、三義圩 本圩屬三義鄉，交通較便，蓋除陸路與陳、永諸縣相遠外，行十五里，可由舍人渡循鑑水往衡陽，又

可在十餘里外之全縣圩，搭公路車，至郴永各地，其地因交通便利，鋪路較廣，是以交易數額，較之流汎橋為鉅。至其來源，大部為三義、五美、衡陽、人靖、善長各鄉，有時，即中正等鄉，亦集中于此，所有於葉，大部為挑販運入，其由縣口直接趕圩者，僅佔十分之二二。每擔由各鄉挑運入圩，平均挑力，約為五元，每圩之交擔數，平均約在五〇擔以上，每年七、八、九、十、各月為旺季，其餘各月為淡季，即逢涼雨，每墟成交，亦常在二〇擔左右，每屆旺季，則各地水客雲集，競相收購，一墟有成交在百數擔者，較之流汎橋之市場，範圍廣太多矣，茲將各年交易數額表列如下。

戰前當年

六，〇〇〇擔

二十九年

一〇，〇〇〇擔

各路於客來圩辦貨者，常集居於行，所謂於行，乃代客貿賣之固定居間商，每家資本僅三百元，有類各市鎮之伙館，對客商供給膳宿，故除徵取行價外，尚有膳宿費潤利之數量，茲將各於行之誠況，表列如次，以供參考。

三義圩菸行概況表

牌號	開設年月	資本額（元）
李三合	本地	三〇〇
樊澄清	同	三〇〇
秦和昌	同	三〇〇
李牛耕	同	三〇〇
李仁義	同	三〇〇

	史復興	歐恆新	李三和	陳興祥	李合盛	張寶源	翁興祥	楊復盛	本地	衡陽	戰前已設	戰後新開	宜章	本地	戰前已設	戰後新開	同	同
三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三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同	同
三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三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同	同
三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三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同	同
三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三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同	同

據上表所述本地菸行共十五家，屬於本幫者計十二家，屬外幫者計四家，資本大者約三百元，小者約二百元，本幫各行，以歷史較久，資本較大，信譽較佳云。

於客辦貨，大都 在新貨上市時，來城投行，每屆墟期，由客商親往市場看貨議價，並由行家撮合成交，如買賣二方價格，議定未決，乃由行家從中公斷，至掌秤結價，亦由行家辦理，此外亦有客商與行客同往鄉下產戶收買，然無論在鄉在城成交，買賣兩方，須各出百分之二行錦，與於行，以為報酬也。

於葉之生產成本，常視當地之租工費及料費等之高下，而不劇，桂陽種於，已有百餘年之歷史，一般農民，皆有豐富之經驗，故勞工一項，不感有缺，因之，其工價與一般農工相同，地租一項，因種於之地，多為山地，租價亦極便宜，至肥料大都為草灰及人糞尿，乃普通常有之肥料，取給

亦頗便利，茲根據三十年七月，在該縣三義鄉各產戶中，抽樣調查結果，計算其每畝成本，如下表：

一、人工 總值一八九元

挖土

施肥

人工

稻草

總值

人

肥料

稻草四斤工

人

地租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湖南新化錫鑛山之銻

經濟研究室

根據上表，凡由三義墟，運銷各地者用，除向裝費一元一統稅票照費蓋印費等，相同者外，此外若運輸費則視交通情況，及路程之遠近，而各有差別，由桂陽運銷至目的地，以韶關為最近，惟以利用火車，故僅有至郴一段挑力，合挑力與火車費上下力合計約計一八·一元，耒陽一路亦以利用火車，其費更少，僅為二三·三元，蓋由墟中肩挑至永興昌亭司，上車轉乘，衝關一地，則先肩挑舍人渡，搭民船（載重二三千斤）順鍾水直達，故其費用，亦較省，計一三·五元，加上下力亦不過一四·一元。

其他若干項一項，因無一定之金額，全依買賣價格而動，惟各地情形相同，買進賣出之行，各為百分之二，合計為百分之四，如以蘇北一地為例，每擔須還銷費二六・〇二元，每擔買賣價格，平均以一五〇元計，則值百抽四之行

至於由流渡橋之於，常運銷于西路各縣，費用較省，近至耕田，遠至祁陽，每擔所費，約自十餘元至二十餘元不等

印人集·游產南

宜	臨	汝	常	祁	新
章	武	城	密	陽	田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	•	•	•	•	•
O	C	O	O	O	O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八	八	八	八	八	八
六	元	三	聖	三	元
•	•	•	•	•	•
O	O	O	O	O	O
五	五	五	五	五	二
•	•	•	•	•	—
O	O	O	O	O	O
三	三	三	三	三	—
O	O	O	O	O	一
一	—	—	—	—	—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入					
					次
					驗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次
					驗
					一
					次
					驗
					三

本文根據一九年夏王調查員彥富琳調查之材

本文根據二十九年夏王調會員彥寶生調查之材料，暨湖南地質調查所錄載該省日報礦業特刊等次級材料編成。

一、錫礦山沿革及現狀 二、礦區分佈及礦產儲量

探
者

六、出口市場及運銷情形
七、生產成本與連鎖費用

錫礦山位於新化縣城之東北六十里，離安化之藍田鎮約四十里，原名陶塘，屬安集鄉，現範圍擴大，包括一里江、范永萬、葉家衝、飛水岩，等處統稱曰錫山鎮；

相傳明代有人發見此處錫山，當時尚無錫礦之名，而誤認錫為鐵，因稱其地曰錫礦山，至今相沿成習，迄未改正，光緒三十三年，總督陳寶箴，注重開發實業，始在其處設礦務局，特准人民自由採掘錫礦，並派專員，收苗提煉，嗣因經驗缺乏，費力不足，虧損頗大，遂予人以完全經營之權，於是人民羣起開採，五十年來，經各商之努力經營，政府之竭力獎勵，產品日益優良，產量日益豐富，錫礦山之錫，遂名滿宇內，富甲天下矣。

（續）第一次大戰爆發，需錫甚殷

錫價陡漲，至每噸千餘元

因之公司日增，產量日富，共計採錫公司一百六十餘家，總錫工廠五十餘家，每日產純錫凡百二十餘噸，總計本地全體產值約在四五十萬元以上，此為錫礦山黃金時代。其後逐漸衰落，二十一年，僅存六十餘家，正式開工者，則僅二十餘家，今則除官礦局外，有商辦採礦公司七十餘家，及煉廠三十餘家，惟以開採習用土法，而又各自為政，力量不能集中，然在產量最旺時，亦月達一二千噸，平時亦有七八百噸之譜云。

自七七軍興，各地物價高漲，採錫所必需之洋銅、硝磺，煉錫所用之純鹼煤鐵或來自外洋，或軍事所需，價格之漲，與日俱增，錫品成本，亦隨之高漲數倍或數十倍，而錫品市價，則以需求有限，運銷困難，總雖與百物之漲價成正比例

。年來政府，雖竭力設法提高標價、改進運銷，但錫商因血本攸關，不願虧累太甚，而陸續停採，即資本雄厚者，亦有難乎為謀之勢。此外若工人因謀生不易，離山他往，另闢出路者，亦不在少數，如此技術工人，既漸減少，工資價格，亦日益增高，生產即因之日減。此資本與成本問題影響，目前錫礦山錫業之衰落一也。

錫品出口，運銷亦頗困難，良以本山深處湘中山地，交通不便，加以礦產笨重，裝運費力，平時運費，已頗浩大，湘黔鐵路雖修，旋即破壞，及廣州失陷，運銷出口，頓感困難，至越南之路不通，困難愈益嚴重，現停滯國內各地者，已達萬餘噸之鉅，運銷既困難萬分，市場必標價不高，此運銷與貿易影響於錫礦山錫業之衰落二也。

生產之疊遭，基於生產技術之改進者大半，今錫礦山之礦場，開採採砂，沿用舊法，設爐冶錫、不求改良，加以開採日久，礦產礦苗，埋藏極深，往往非採掘數十丈或百餘丈，無濟於事，此種土法開採，費時既久，人力物力，均額消耗甚鉅，已採者，難免折本，新採者，亦無人問津，此技術與礦床影響於該山錫業之衰落三也。

總上以觀，錫礦山現狀趨勢，昭昭甚明，藍金業將由盛而衰，益臻明朗化與嚴重化採礦公司已由一百六十餘家減至一二十家，冶煉工廠亦由五十餘家，減少十餘家，工人缺少，由數萬人，減少至萬餘人，市面蕭條，人口由十餘萬人，減少數萬人，較之三年以前，不禁有今昔之感矣。

二、礦區分佈及礦產儲量

錫礦山錫礦分布，約可分為南中東三區，中區為老山，北起歐家衝，南迄長龍界，而以陶塘為中心，此區面積較廣，錫床最為豐富。南區次之，如三坂田，七里江，飛水岩等處，產量亦頗豐富，近則日有擴充，與衰落老山相較，乃方興未艾之新礦區也。東區則包括老江衝、邱家衝、牛草衝、護子衝、三溪田等處，面積較小，各合計約有二萬五千餘公畝。中區亦稱本部，南部，即在其中之南區，二區相距約十二華里，全山地層，多屬水成岩，其中含錫石英砂岩，或巨大岩塊，充斥於石灰岩之廣大裂口中，現表層結構，採掘已盡，而全區產錫重心，已移於七里江、飛水岩一帶，飛水岩地質結構，與陶塘大致相同，多在石灰岩下部邊緣。

本山所產錫質，分輝錫礦與錫礦兩種。數十年來，出產錫品，約達四十萬噸以上，據湖南地質調查所，最近之估計，錫城山錫礦之儲量，約有一百二十萬噸左右（以錫石含澤銻百分之六計算），則已產之錫，尚未及其半數。

錫石以輝錫礦為主，生於泥盆地之石英砂，及黑色砂質頁岩中。圓岩因受動力之影響，發生甚多之裂縫及空洞，上界之鐵汁，其沿節理裂縫或層面而聚積者，多呈脈狀其沿空洞而聚積者，多呈袋狀。前者較厚，自數分至三十公分，不見長大之鐵體。後者常成巨大之膽積，而最豐之鐵床，此類鐵床之特徵為鐵體四散，分佈漫無定則。故鐵床生長石英之圓岩中，含鐵之貧富雖不均，然總有少許鐵質存在。

據蔣國鈞氏之考察，該山附近各處之蘊藏錫礦石之估計

，不下一千四百餘萬噸，以錫石含百分之六計，則純錫之儲量，約為一百五十餘萬噸。

又據丁帝蘭氏之報告，該山礦區，所有純錫，約有一百萬噸，加上深入地下層之錫礦儲藏量，殆可數倍於此。

至湖南地質調查所根據該地地質之結構，估計該山純錫儲藏量，約為一百萬噸有零，蓋該錫山所散布之石英砂岩，其面積約十萬平方公里，其岩層厚以十公尺計，比重以三計，則一石總數，為一千四百萬噸。又按其地層傾斜度，加以計算，則長五百公尺，寬二百公尺，厚十公尺之錫石，為三百萬噸。兩數合計之，為一千七百萬噸，此一千七百萬噸之錫石，所含之純錫成分，為百分之六，故純錫之儲藏量約為百萬噸有零。

三、採礦公司及開採方法

錫城山各採礦公司領照面積，約為二萬五千餘公畝，而實際各公司開採者，約為二萬三千餘公畝，開採面積，約占領照面積百分之九二強。各公司比較，以開源、昇祿、保和德、積善祥數家，為較廣，均在一千公畝以上，其中陶塘之保和德，七里江之昇祿，所開採者，前雖盛旺，現則衰落，蓋已成強弩之末，飛水岩之開源、黃家洞之積善祥，則為後起之秀，前途無可限量，據一般觀察，陶塘七里江等處，老礦區大多衰落不振，飛水岩等處，或將起而代之，以重振錫礦山之盛名。

據二十九年六月調查錫城山採錫業，因工大本重利輕，而走向沒落之途，如昔日一百六十餘家採錫公司，現僅存其

零數六十餘家矣。各家合計，每日產砂約值千餘元，以每家計之，每日產值，在百元以上者，除永水岩數家外，餘則皆在五十元以下。（此乃二十九年價現恐不祇此數）

採廠設備

錫礦山採廠公司，在昔約有百卅餘家，礦區面積頗小，如金生泰富民等公司，所有礦區，僅十餘公畝，在各自為政之形態下，開峒放炮，東採西掘，遂使遍山呈蜂窩狀，而崎嶇山路，則又碎砾亂石，觸目皆是，故礦山外部，設備除簡陋之工房，及木製動風車外，別無長物。至礦峒內幕，或因鑿掘深遠，（有深至一百五十公尺）為謀出入便利，有增加修葺，撐木整地，裝置電燈者，（前寶大興公司曾裝有電燈，後因產量微少停開）或因潛水內灌，乃用抽水機排水，一寶大興公孚利等數家用之）但大多因陋就簡，有用竹車抽水，如古金山產量半數以上之開源公司，用工人數百，以竹車抽水，每日需費四五百元云。此外如鑿錐等工具，則為石工所必需。

總上所述，採廠設備，可分為工房木風車，竹水車，鑿錐、錐木杆、竹梯、等項，所需費用，工房約自五六百元至一千餘元，風車每具約百餘元，抽水竹車，每支約五六元，鑿錐鋼鐵煉製，價值在十元以上，錐係生鐵製成，價視重量而定，普通亦需十元左右，木柱係支鐵錐之用，大都以松木充之，取其耐久，每支約值一元許，竹梯每支約需五六元，惟需者殊不多覩云。（上列價值為二十九年調查數現恐增高多

開採方法

公司領有礦區後，即包與一包頭，開鑿鑿井，所倍包頭，即保包工之頭目，蓋採錫工作，係包工制，廠方包與包頭，然後由包頭僱用工人，工人可分二種，曰石工司選眼打炮，曰土工，乃負筐運砂之小工，石工須有相當技術與經驗，每日以打一炮眼為度，深約尺許，約工作三四小時完工，如每日打二眼，則可加倍工資，現因物價高漲，石工工資，供給伙食者，每工每月約九元，土工工資，每月約六七元不等。至工人一切用具小件，如石工用鑿錐硝藥，土工用畚箕籠筐等，多由包頭製備，大件，如風車、排水器、支柱、扶梯板溪礦之新法，費用較大，多不樂用，舊法開採，大都就礦區開鑿斜峒，高寬均可五尺，斜度不一須視礦脈走向而定，峒既深遠，乃以木柱支之，防塌崩也。石工鑿峒，至相當深度，而觸鑽層，視鑽床情形，用鑿鑿減尺餘，長短或七八寸

，通常於每日日中，燃點引線，炸裂峒岩，名曰放炮，放炮以後炸裂之石，先存峒內，用人力選分一次，然後由土工將砂起運地面，再經一度打撻揀選，後分鑿砂為青砂、麻子砂、花石、三種，青砂乃錫砂之最佳者，含錫成分在百分之八十左右，麻子砂質次之，因中有石粒，約含純錫百分之四十上下，花石又名砂苗，則僅純錫百分之二十以下品性更差矣。

錫礦砂之外，又有礦及錫砂灰，錫砂灰者，乃錫礦中之

成灰狀也。或在鐵穴中生成，或在地面上鎔成，前者名銅灰，後者名灰，均視同鐵砂，惟其含鎘成分，常不一定耳。礦則為最優良之含鎘礦物，通常所見者，大都為非結晶礦。

四、煉鐵公司及冶煉方法
煉廠原有三十餘家，近因生產所得，入不敷出，紛紛停
爐，故現在開爐僅存十九家，內有容大及振和復記兩家，虧

錫鑛山各煉廠概況表

二十九年五月

耗頗鉅，準備停業，各廠資本，時有增減，大抵總產量之多寡而定，現今各廠資本以源和為較鉅，其餘大都固二十噸以上，三十噸以下之純錫價值。

各廠純錫產量，全視鑄爐之多少，每鑄爐一連，平均每月可出純錫二十噸有另，現各廠共有鑄爐二十九連。純錫產量約在七百噸左右佔全省產量百分之八十。

治鍊方法

治煉錫城，在中國本屬創舉，首先舉辦者，為長沙華昌公司，清季光緒三十四年，由該公司選派梁鼎甫王寵佑二君赴法，以重價購得瑟倫氏煉錫法之全權，呈部立案，獲有專利，所謂赫氏鍊錫法者，即以鍊養爐成人字爐，將鐵砂配合百分之二十之燃料，鍊成錫養，（一錫二養三）並將剩餘，浸漬於水池而成水養，其後，錫鑄山亦有仿造人字爐，以治煉

者，近則各廠仿鑄雖多，但少水塔設備，不能減低燒成之揮散，而相沿成習，尙未見有改良之新法，茲分述冶煉之程序設備鑄法如次。

將青砂及花砂分開，分別以鐵鍔鏟。同時將釘灰（捶砂時捶
砂之粉末）地灰（碎砂粉末遺落地面之泥灰）洞灰（窯內採
築場之碎末）三者混合，置篩篩中，在高約三尺五寸，徑約

三尺之圓水桶中篩過，使砂粒泥質，淨於桶面，以鐵去之，如尤往復篩過，則木炭與于篩過，或沉入桶內，沉入桶內者經一再淘洗，即得生錫，百分之六七十之碳末，同入鑄鍋，大冶鍊成純錫，即養，當時若鑄末細微，篩淘不易，即用濾塵

法以處之，其法以鐵板不銹者置於桶中，桶下有小水池，用小竹子桿製成三排勺澈水汎砂，如是較輕之泥末，隨水流去，鐵末沉於凹坡或曰底，乃得較純之錫砂。

2、精鍊之冶鍊，上述制詩人字爐 即冶鍊錫養所用之爐，其上有人字形之冷却管數個，為凝聚錫養之用也。

鎔灶每爐有二口，係火磚砌成，爐底用鐵條作成隔離灶，頂有圓孔，為鍊料加入之處，曲管，導爐內所生氣體及錫養，入凝聚系統，次第經過各凝聚室，經風扇下端，入地下烟

道，以遠煙筒，風扇裝置於凝聚室之末端，用人力轉動風扇，一經轉動，則鎔爐內之氣體，及錫養等，被吸入凝聚系統內，同時空氣由爐底鐵條處，進入爐內，使變化作用，進行不已。

燒錫之爐，大都為七丈，五丈四，及三丈二尺三種，（我燒長約三丈八尺）易砌一間壁高約一丈八尺）

五、產量與價值

錫鑄山之錫經鑄工採取之後，在山上交易，市場價值時，因所含錫質之不同，而分為生錫，與錫養二種，大部分由鍊廠拌質，鍊製後而成純錫，茲將歷年來，各種產品之產量，表列於下：

品名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二十五年	二十六年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純錫	八、四一〇	10、六九一	11、一三〇	12、六一	12、六九一	10、〇〇九	11、一七〇	11、〇九〇
生錫	一、三三三	1、三一〇	1、一〇〇	1、一〇〇	1、一〇〇	1、一〇〇	1、一〇〇	1、一〇〇
錫養	一、〇八三	1、一〇一	1、〇九一	1、一〇一	1、一〇一	1、一〇一	1、一〇一	1、一〇一
合計	10、九三〇	11、一三〇	11、一〇九	11、一〇九	11、一〇九	11、一〇九	11、一〇九	11、一〇九
歷年指數比較	100.00	105.22	116.95	171.88	203.29	109.70	161.92	120.73

附註

- 一、本表以噸為單位
- 二、自抗戰以來，運輸艱難，與日俱增，錫養及生錫，用途較少，價值較低，故各廠，逐漸改鍊純錫出口。

而歷年價格之變動則可由下表觀之

年 月 21年6月 22年6月 23年6月 24年6月 25年6月 26年6月 27年6月 28年6月 29年6月
 價值(元) 184.20 247.00 270.00 285.40 542.40 560.00 559.00 491.00 781.00
 註一、——廿二年七月起，本鋼之總產量每噸一制金
 註二、——華南鐵路公司...年製 1101·184元
 每噸鐵需付運費...每噸 五六四·九三九元

各年各月中國產量佔全世界產量百分比率表

年 份	21年	22年	23年	24年	25年	26年	27年	28年	29年
平均價格	245.850	239.675	305.409	396.883	581.233	573.696	527.860	520.408	723.286
指 數	100.00	97.48	124.20	161.42	241.96	233.38	214.73	211.72	294.23

中國錫產量占全世界錫產量百分比率表

年別	世界總產量	中國產量	中國佔總數之%	1930	1931	1932	1933	1934	1935
1917	55,972(噸)	28,480(噸)	51		20,181	15,462	19,334	21,397	—
1918	27,614	15,597	56		13,485	12,300	13,800	15,548	—
1919	11,348	7,721	68		71	72	71	72	—
1920	17,840	13,001	73		74	74	74	74	—
1921	17,418	14,658	84		67	67	67	67	—
1922	17,319	13,858	80		60	58	58	58	—
1923	18,033	14,256	79		58	56	56	56	—
1924	17,938	12,059	67		54	52	52	52	—
1925	25,862	19,436	75		50	48	48	48	—
1926	19,407	20,926	71		46	44	44	44	—
1927	28,292	17,986	64		42	40	40	40	—
1928	28,782	19,324	67		38	36	36	36	—
1929	31,814	22,401	70		34	32	32	32	—

六、出口市場及開礦地點

鑑定一塊銀由純金鑄成，一一一·兩比重六·五
 ——長·七一·七塊銀，均屬銀，平鑄其上，用以製
 煙和金，各種工業均需用之。此為製造軍品，是銀器，烟
 菸，銀器，及各種銀器等，亦需用之，故稱之貴物，
 一兩銀其價值倍增，有載金屬之稱。

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前，全世界用銀，約為一萬七千噸，
 到一戰後，因歐戰爆發，各國兵工廠，紛紛爭購，在
 一九一六年統計，全年用...，幾達八萬噸（一說七萬八千噸）

)較之平時(一九一九年)相較，約增加一倍半以上。故錫在各金屬中，又為價值之不穩定者。

至於平時錫之銷路，以汽車工業為最大，如一九二九年美國製造汽車七百萬輛，用錫約一萬噸，平均每輛需用錫約三磅半，其最主要之用途，為製造電池板及反磨擦合金，機械軸、支撐合令等。此外如攝影之收音機，印刷廠之鉛字與鉛板，硬鉛桿，錫皮工業，銀黃銅及鋼索之塗飾物，金工器皿之鍍錫，化學藥品，顏料等，均需用錫。

茲以一九二八年為例，各種工業用品含錫之百分率列表如下：

年別	全國總出口 銷量(噸)	湖南出口 銷量(噸)	湖南出口量佔全國 出口量之百分數
4	19,406	17,550	90.5
5	25,918	18,704	72.2
6	30,278	27,576	91.9
7	15,364	15,459	95.0
8	8,466	8,392	99.1
9	13,432	13,073	97.5
10	13,923	13,627	97.9
11	13,660	13,096	95.7
12	14,505	14,364	98.6
13	12,826	12,761	99.5
14	19,058	18,427	96.8
15	18,935	18,853	99.5
16	19,486	19,458	99.8
17	19,496	18,900	97.6
18	21,079	20,924	99.2
19	17,207	17,127	99.4
20	13,128	13,122	99.9
21	13,012	12,700	97.6
22	13,800	12,730	92.3
23	15,548	15,400	99.0
24	17,700	17,480	92.6
25	—	21,388	—

惟科學日新月異，美國汽車工業，已研究提煉齊錫之法

，即將舊有之含錫物，提出原錫，約為百分之九十，故新錫之應用，已不如昔日之盛矣。

錫礦山銳之出口，在昔幾全部集中長治，轉運深遼錫，歐美各國。抗戰後第一年內，粵漢路南達廣州，故大部運往廣州輸出國外，而歷年出口數量統計，可觀下表：

湖南出口錫產數量統計表

(根據湖南之錫鐵所附統計表及製)

至於自衡山運至長沙口岸，計有二路，一由鎮區用人力挑荷，陸行三十里，至新化縣屬之冷水江，改由資水道，用民船裝運，約經六七日運至長沙，一由鎮區陸行六十里，至安化縣屬之藍田鎮，集中轉運，蓋該鎮地當要衝，水陸，交通較便，銻莊多設立於此，若由津水用民船運輸，經湘鄉湘潭，順流而下，僅三四日即可運抵長沙，故現多由藍田轉運，運輸工人，大半為就近農民，船戶大都為專業，大體論之，在昔昇平之世，本地銻之運輸，尚屬便利，及至抗戰軍興，長江封鎖，遂不得不改道運轉先在××集中然後輾轉西南各省，由××輸出。

銻塊由山運至藍田，須先向公會購買腳票，每噸十四張，費八元，挑為九元至十一元不等，既至藍田，由銻莊配裝木箱，每噸分裝十箱，箱外釘以鐵錠，每一箱約需洋四元，似此每噸即需四十元之裝箱成本。

再由藍田運往長沙，每噸由六元至十元不等，須視河水之大小而定，故每噸純銻，運至長沙，運費由十五元至二十元。現既運轉改道，工價又高運銷費用，大非比矣。

七、生產成本與運輸費用

各種商品之生產成本，概分為三類，曰砂價，乃鑄砂自

礦區採取後所需之費也。曰裝箱費，乃運商將純銻運輸出口之裝箱費也。曰運費，乃包括一切水腳捐稅等運輸費用也。茲以連鎔統制，調查材料，不易獲得，不得已根據當地鑄商：報告數字估計之為項：

每噸生產成本

一、沙價：140元——182元（每七噸可煉純銻一噸。）

礦砂10元——12元
開採費10元——14元

二、煉費：

煤10元×8噸——80元

三、裝箱費：4元——5元

四、運費：不定若運至長沙約每噸15元——20元

五、其他：事務工薪雜費10元——30元

合計 249元——317元

各種估計之數字，與上節所述大都相近，又如遇經費富之鎮床，則成本內之砂價一項，可以減低，如遇經費貧之鎮床，砂價則大增矣。

現時銻業管理處，收價為每噸純銻，在五百元以上，期凡厚近三寸之花砂，其含銻成分，占百分之十四，十五，者，即可供開採而獲利云。

湖南省銀行月刊 第一卷第三期

第一卷 第二期

各地金融物價調查

六四

經濟研究室

七月俗

(一) 利息 (每千元之息金)

(A) 七月上半月

縣市名稱	存 庫 (按月)		放 款 (按月)		附 註	
	最 高	最 低	普 通	最 高		
衡 陽	—	—	—	20·00	12·00	15·00 銀錢業存放款
醴 陵	15·00	12·00	13·00	18·00	15·00	16·00 商店息
潭 陽	25·00	15·00	20·00	35·00	20·00	30·00 銀錢業存放款
醴 源	5·00	2·50	3·30	10·00	6·00	8·00 同業息
陽 化	—	—	—	60·00	30·00	— 民間借貸息
同 江	25·00	15·00	20·00	35·00	25·00	30·00 商店息
江 北	—	—	—	20·00	16·00	16·00 商店往來息
鄉 鎮	20·00	12·00	15·00	30·00	15·00	20·00 商店往來息
新 利 城	—	—	—	50·00	20·00	30·00 民間借貸息
	30·00	20·00	25·00	—	—	商場存息
	25·00	1·66	3·33	12·00	8·00	10·00 存息係同業往來息，放息
	20·00	12·00	15·00	30·00	15·00	20·00 指同業存放款息
	—	—	—	50·00	20·00	30·00 銀錢業存放款
	12·00	—	10·00	25·00	—	24·00 商店息
	30·00	20·00	4·00	—	—	30·00 氣球業存放款息

(A) 七月上半月

(續前)

縣市名稱	存 息 (按月)			放 息 (按月)			附 註
	最 高	最 低	普 通	最 高	最 低	普 通	
溪 賴 永 布 雷 鄭 大 桂 宜 水 隘 重 貴 桂	—	—	4.00	—	—	9.00	商民借貸息
	—	—	15.00	—	—	40.00	商店借貸息
	6.00	2.00	4.00	12.00	9.00	10.00	銀錢業存放息
	—	—	—	50.00	31.00	30.00	商民借貸息
	—	—	—	40.00	20.00	30.00	商民借貸息
	4.16	2.50	3.34	30.00	20.00	20.00	民間借貸息
	—	—	—	15.00	9.00	13.00	銀錢業存放息
	—	—	—	20.00	10.00	15.00	商民借貸息
	—	—	—	—	—	25.00	商民借貸息
	—	—	—	50.00	20.00	20.00	民間高利貸
	25.00	15.00	20.00	30.00	15.00	20.00	商場息
	15.00	10.00	12.00	30.00	20.00	25.00	銀錢業存放息
	—	—	—	50.00	25.00	30.00	商民借貸息
	—	—	—	80.00	60.00	—	商場高利貸
	30.00	16.00	20.00	—	—	—	商場存息
	20.00	18.00	—	22.00	20.00	—	商場息
	8.00	5.00	7.00	—	—	—	銀錢業存息
	15.00	8.00	10.00	30.00	15.00	20.00	銀錢業存放息
	5.00	2.00	4.00	15.00	8.00	10.00	同業息

遼寧鄉鎮定期市 賦稅局 農業部

長水

(B) 七月下半月

(續前)

註

縣市名稱 存 息 (按月) 放 息 (按月) 舒通

附

縣市名稱	存 量 高	息 最 低	(按月) 普 通	放 量 高	息 最 低	(按月) 普 通	附 註
海城縣	15.00	12.00	13.00	18.00	15.00	16.00	商場息
大連縣	5.00	2.50	3.30	12.00	8.00	10.00	同業往來息
鐵嶺縣	—	—	—	60.00	30.00	—	民間借貸息
彰武縣	5.00	3.00	4.00	15.00	11.00	12.00	銀錢業存放息
昌黎縣	13.00	10.00	12.00	18.00	13.00	15.00	銀錢業存放息
北票縣	2.50	1.50	2.00	3.50	2.50	3.00	銀錢業存放息
凌海縣	—	—	—	20.00	16.00	—	商店借貸息
瀋陽縣	10.00	2.00	4.00	20.00	9.00	2.00	同業往來息
新民縣	—	—	—	50.00	20.00	—	民間利息
法庫縣	—	—	—	40.00	20.00	—	商店借貸息
康平縣	12.00	—	—	65.00	—	70.00	商店高利貸
黑龍江省	5.00	—	—	10.00	25.00	24.00	銀錢業存放息
呼倫貝爾盟	—	—	—	3.00	10.00	8.00	銀錢業存放息
伊春林區	—	—	—	15.00	—	40.00	商店借貸息
黑河地區	—	—	—	—	—	20.00	商場息
齊齊哈爾市	6.00	2.00	4.00	12.00	9.00	10.00	商場息
牡丹江地區	50.00	20.00	30.00	—	—	—	銀錢業存放息
佳木斯地區	—	—	—	14.00	8.00	9.00	銀錢業存放息
大興安嶺地區	—	—	50.00	20.00	—	—	民間借貸息

(B) 七月下半月

(續前)

縣市名稱	存 息 (按月)			放 息 (按月)			附註
	最高	最低	普通	最高	最低	普通	
新化	4.16	2.50	3.33	15.00	9.00	13.00	銀錢業存放息
東桂	—	—	—	—	—	25.00	商民借貸息
陽桂	—	—	—	50.00	—	30.00	商戶借貸息
宜興	20.00	15.00	16.00	25.00	15.00	20.00	商場息
藍田	15.00	10.00	12.00	30.00	20.00	25.00	銀錢業存放息
冷水	—	—	—	70.50	60.00	60.00	商民高利貸
陽關	20.00	18.00	—	22.00	20.00	—	商場息
貴陽	2.00	10.00	15.00	30.00	15.00	20.00	銀錢業存放息
		0.00	0.00	—	—	—	同業往來息

(二) 水(每千元之利率)

(A) 七月上半月

縣市名	衡陽	常寧	沅江	長沙	瀟寧	邵陽	益陽	常德	吉首	韶山	附註
衡	—	5.00	5.00	3.00	3.00	4.00	0.00	0.00	4.00	6.00	0.00
邵	4.00	—	—	—	—	—	0.00	5.00	—	15.00	15.00
德	—	—	—	—	—	—	0.00	5.00	—	15.00	15.00
河	2.00	5.00	—	2.00	—	—	5.00	0.00	10.00	10.00	15.00
陽	1.00	—	—	—	5.00	4.00	—	0.00	0.00	5.00	15.0%
縣	2.00	5.00	6.00	5.00	5.00	7.00	2.00	5.00	10.00	14.00	8.00
源	7.00	3.00	4.00	7.00	7.00	—	0.00	6.00	10.00	19.00	5.00

廣西地圖志

水文

(A) 七月

(續前)

縣市名	密酒	常酒	沅酒	長酒	潭酒	御酒	溢酒	筑酒	桂酒	吉酒	雷酒	附註
來安	2.00	—	4.0	3.00	7.00	—	—	—	5.00	4.00		
化同	5.00	5.00	6.00	5.00	5.00	5.00	4.00	3.00	12.00	4.00	12.00	
江都	—	5.00	5.00	5.00	—	5.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桂林	10.00	—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	20.00	50.00	—	郵局匯價
陽朔	6.00	6.00	5.00	5.00	7.00	6.00	10.00	10.00	10.00	15.00	16.00	
城步	5.00	5.00	—	—	—	5.00	10.00	20.00	50.00	—	郵局匯價	
灌陽	5.00	5.00	3.00	5.00	—	5.00	2.00	10.00	10.00	16.00	15.00	
通道	6.00	5.00	3.00	—	—	6.00	1.00	4.00	10.00	15.00	14.00	
永州	5.00	5.00	3.00	6.00	—	5.00	2.00	—	—	15.00	—	
祁陽	10.00	10.00	10.00	10.00	5.00	15.00	15.00	25.00	55.00	—		
零陵	5.00	5.00	3.00	—	—	5.00	10.00	10.00	10.00	12.00	14.00	
江華	7.00	6.00	8.00	7.00	7.00	—	—	—	—	10.00	15.00	16.00
寧遠	7.00	—	—	7.00	—	—	—	—	—	12.00	—	
雙牌	6.00	5.00	6.00	3.00	5.00	—	—	—	—	10.00	—	
江永	3.00	—	—	3.00	3.00	3.00	1.00	10.00	10.00	12.00	14.00	
江都	15.00	—	15.00	15.00	15.00	—	—	—	—	50.00	35.00	
武寧	5.00	5.00	—	5.00	5.00	—	—	10.00	—	20.00	50.00	
宜章	4.00	—	—	—	—	—	—	5.00	—	15.00	4.00	
山東	50.00	25.00	25.00	—	—	40.00	40.00	40.00	—	—	40.00	
興寧	5.00	5.00	5.00	—	5.00	—	—	—	—	—	—	

(A) 七月上半月

縣市名	衡匯	常匯	元匯	長匯	潭匯	保匯	渝匯	筑匯	桂匯	吉匯	昭匯	附註
藍東	6.00	6.00	8.00	4.00	—	5.00	2.00	5.00	10.00	20.00	15.00	
東平	7.00	—	—	—	—	—	1.00	—	10.00	20.00	—	
水冷	3.00	7.00	8.00	6.01	6.00	7.00	2.00	6.00	6.00	14.00	12.00	
重貴桂品	28.00	—	—	—	—	—	—	—	18.00	—	—	
陽林	20.00	20.00	25.00	25.00	25.00	—	—	5.00	20.00	30.00	30.00	
陽	—	—	—	—	—	—	—	0.00	3.00	—	—	
品	5.00	—	—	8.00	10.00	—	0.00	0.00	10.00	20.00	—	

(B) 七月下半月

縣市名	衡匯	常匯	元匯	長匯	潭匯	保匯	渝匯	築匯	桂匯	吉匯	昭匯	附註
常邵郴洪南桃宋東	—	—	4.00	—	5.00	—	0.00	5.00	10.00	15.00	16.00	
德陽	2.00	—	—	—	5.00	4.00	—	0.00	0.00	4.00	10.00	5.00
縣江	—	—	—	—	—	—	—	2.00	5.00	10.00	14.00	5.00
源湯安	3.50	9.00	4.00	4.00	4.00	3.50	2.00	4.00	8.00	12.00	10.00	
南	5.00	4.00	5.00	5.00	5.00	—	—	—	—	—	—	
桃	7.00	3.00	4.00	7.00	7.00	—	—	—	—	19.00	16.00	
宋	2.00	—	4.00	3.00	—	6.00	0.00	—	5.00	—	—	
東	3.00	—	—	5.00	—	—	—	—	—	—	10.00	

郵局匯票兌取單

機 1 標 櫃

40

(B) 七月上半月

(續前)

地 市 名	衡 郡	常 潘	沅 潤	長 潤	潭 潤	邵 潘	澧 潘	筑 潤	桂 潤	吉 潤	韶 潤	附註
衡	—	5.00	—	5.00	—	—	10.00	10.00	—	—	10.00	郵局匯價
江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	10.00	—	20.00	50.00	—	, , , ,
衡	6.00	6.00	6.00	4.50	4.50	3.00	5.00	2.00	4.00	10.00	15.00	10.00
衡	5.00	5.00	3.00	6.00	6.00	—	—	2.00	—	10.00	15.00	—
衡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	5.00	15.00	15.00	25.00	55.00	—
衡	5.00	5.00	3.00	—	—	—	5.00	10.00	10.00	12.00	14.00	—
衡	6.00	4.00	6.00	5.00	—	—	6.00	5.00	6.00	10.00	15.00	—
衡	7.00	—	—	7.00	—	—	—	—	—	12.00	—	—
衡	6.00	—	—	—	3.00	5.00	—	2.00	—	10.00	—	10.00
衡	4.00	4.00	4.00	4.00	—	—	4.00	10.00	10.00	12.00	14.00	—
衡	15.00	—	15.00	15.00	15.00	—	15.00	—	—	50.00	35.00	—
衡	4.00	—	—	—	—	—	2.00	—	—	8.00	15.00	—
衡	5.00	5.00	6.00	6.00	—	5.00	—	—	—	—	—	—
衡	—	—	—	—	5.00	—	2.00	5.00	10.00	20.00	15.00	—
衡	18.00	20.00	2.000	23.00	20.00	22.00	5.00	1.00	6.00	6.00	14.00	12.00
衡	5.00	—	—	8.00	10.00	—	0.00	0.00	10.00	20.00	25.00	25.00

註：(A)(B)兩表中匯價均為全業認價

(三) 物價

中
庸

本省與鄰省各大城市七月份各種批發物價

一七九十五年各城市價

各大城市各種批發物價表

市		常	櫻	櫻	櫻	櫻	櫻
市		袋	石	石	石	石	石
市	市	80.00	120.00	110.00	140.00		
市	市	76.00	110.00	80.00	135.00		
市	市	70.00	103.00	63.00	—		
市	市	75.00	84.00	44.00	88.00		
市	市	46.00	—	58.00	86.00		
市	市	39.00	44.00	34.00	48.00		
市	市	—	—	50.00	64.00		
市	市	128.00	128.00	200.00	112.00		
市	市	490.00	320.00	172.00	264.00		
市	市	160.00	150.00	148.00	108.00		
市	市	180.00	200.00	180.00	164.00		
市	市	140.00	130.00	135.00			

各大城市各種批發物價表

各大城市各種批發物價表

各大城市各種批發物價表

(續前)

物 品	量	市 價				
		縣	市	德	邵	陽
石 水 杉 分 松	灰 泥 木 板 玻 油 漆 鋼 鐵 銅 絲 紗	百 兩	市 桶 方 盒 斤 斤 斤	斤	4.00 66.00 28.00 — 49.00 590.00 640.00 40.00 120.00 —	— 140.00 82.00 34.00 64.00 62.00 560.00 1,120.00 60.00 700.00 — 1,200.00
V 金 竹 生 司 白 紙 紙 菜 紙	VII 紙 錄 (刀牌) 葉 紙	百 百 百 百 百 百 百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4.50 96.00 42.00 36.00 — 66.00 840.00 48.00 120.00 — 460.00	5.60
VI 雪 雪 雪	VI	一 一 一	大 市 令		5,700.00 180.00 137.00	5,800.00 230.00 140.00

各大城市各種批發物價表

(續前)

物 品	市 場		常 貨		卸 貨		油 漆		洪 江	
	單 位	價 格	單 位	價 格	單 位	價 格	單 位	價 格	單 位	價 格
土 紙	百 把	8.00	百 把	40.00	百 把	42.00	—	—	—	—
官 紙	百 塊	160.00	百 塊	—	百 塊	100.000	百 塊	122.00	百 塊	—
粗 紙	百 斤	40.00	百 斤	40.00	百 斤	38.00	百 斤	36.00	百 斤	—
生 紙	百 斤	180.00	百 斤	—	百 斤	280.00	百 斤	140.00	百 斤	—
熟 紙	百 斤	240.00	百 斤	—	百 斤	540.00	百 斤	252.00	百 斤	—
毛 紙	百 把	400.00	百 把	—	百 把	700.00	百 把	—	百 把	—
蠟 紙	百 把	25.00	百 把	—	百 把	—	百 把	11.20	百 把	—
五 子	市 斤	280.00	市 斤	200.00	市 斤	240.00	市 斤	160.00	市 斤	—
標	市 斤	64.00	市 斤	84.00	市 斤	78.00	市 斤	—	市 斤	—

註：本期調查各大城市缺

X
乙
X
其他各地七月上半月主要批發物價

——七月上半月主要批發物價表——

品名	單位	米	陽	宜	章	汝	城	永	興	桂	陽	瀏	陽	邵	縣
中 等 混 米 麥	市 石	78.00	90.00	116.00	70.00	86.00	80.00	70.00	70.00	70.00	70.00	70.00	70.00	70.00	70.00
小 黃 糙 米	市 石	62.00	—	—	—	—	—	—	—	—	—	—	—	—	—
瓦 豆	市 石	55.00	82.00	—	—	—	—	68.00	50.00	(市斗)8.00	—	—	—	—	—
百 市 斤	市 石	41.00	65.00	—	—	—	—	—	40.00	—	—	—	—	—	—
鐵 油	市 石	222.00	240.00	210.00	230.00	236.00	263.60	280.00	—	—	—	—	—	—	—
糖 油	市 石	160.00	165.00	160.00	130.00	140.00	215.00	150.00	—	—	—	—	—	—	—
對 花	市 石	310.00	320.00	—	330.00	345.00	240.00	(市斤)3.60	—	—	—	—	—	—	—
燈 花	市 石	196.00	210.00	220.00	300.00	220.00	—	—	—	—	—	—	—	—	—
粗 糲	市 石	5,100.00	—	—	—	—	—	—	—	—	—	—	—	—	—
土	市 石	195.00	—	—	—	—	—	—	—	—	—	—	—	—	—
粗 糲	市 石	184.00	—	—	—	—	—	—	—	—	—	—	—	—	—
20 隻 馬	市 斤	9.20	—	—	—	—	—	—	—	—	—	—	—	—	—
32 隻 馬	市 斤	—	—	—	—	—	—	—	—	—	—	—	—	—	—
白 士	市 尺	0.60	0.80	0.80	0.60	0.60	0.70	1.70	—	—	—	—	—	—	—

品名	單位	東陽	宜章	汝城	永興	桂陽	瀏陽	邵陽
青布	"	1.80	1.60	1.40	1.20	1.70	1.90	2.00
安布	"	1.95	1.70	2.20	1.80	1.60	1.85	2.60
丹士林	"	2.00	1.70	2.40	1.70	1.80	2.10	2.70
陰桐油	百市斤	—	—	90.00	126.00	82.00	(市斤)1.60	—
烟	"	—	3.00	—	3.80	—	4.20	—
煤	"	2.00	—	6.00	—	6.40	4.40	—
炭	"	—	—	5.00	8.00	8.50	(木炭)5.00	—

各地七月上半月主要批發物價表

(續前)

品名	單位	桂東	寧遠	藍田	沅江	澧	利	祁山	乾城
中等米	市石	90.00	92.00	102.00	95.00	140.00	150.00	120.00	—
小麥	"	—	72.00	78.00	48.00	70.00	—	80.00	—
黃豆	"	110.00	57.00	68.00	52.00	60.00	—	68.00	—
豆	"	—	—	46.00	40.00	45.00	—	55.00	—
百市斤	百市斤	360.00	286.00	242.00	203.00	285.00	430.00	207.00	—
豆油	"	178.00	132.00	144.00	—	150.00	160.00	150.00	—
糖	"	—	490.00	300.00	268.00	360.00	—	400.00	—
油	360.00	210.00	320.00	—	—	—	—	—	—
煙	"	—	—	5.000.00	—	—	8,300.00	—	—

湖南省銀行月刊 第一卷 第三期

七八

品 名	單 位	桂 東	寧 遠	藍 田	沅 江	慈 利	龍 山	乾 城
粗 細 土	花 市 斤	210.00	—	130.00	200.00	520.00	320.00	
粗 細 土	花 紗 市 斤	240.00	190.00	131.00	180.00	520.00	280.00	
雙 雙 土	馬 紗 市 斤	7.00	5.40	—	2.50	7.00	5.60	
雙 雙 土	雙 馬 紗 市 斤	4,420.00	9,060.00	—	4,600.00	5,280.00	—	
雙 雙 土	布 市 尺	—	—	—	—	—	—	
雙 雙 土	布 市 尺	1.20	0.50	0.45	0.60	0.65	0.64	0.70
雙 雙 土	布 市 尺	2.30	1.20	1.40	1.40	1.50	2.40	2.20
雙 雙 土	布 市 尺	2.50	1.60	1.70	2.40	2.40	2.40	2.40
雙 雙 土	布 市 斤	2.75	1.80	1.80	2.80	2.20	2.50	2.50
雙 雙 土	油 市 斤	160.00	77.00	80.00	78.00	54.00	48.00	44.00
雙 雙 土	煤 市 斤	—	—	—	24.00	8.00	—	—
雙 雙 土	炭 市 斤	—	—	1.80	—	—	—	—
雙 雙 土	炭 市 斤	8.00	—	—	4.50	—	—	—
各地七月上半月主要批發物價表								
(續前)								
品 名	單 位	新 化	溫 州	永 嘉	紹 興	衢 州	容 縣	貴 陽
中 等	市 石	105.00	120.00	100.30	60.00	80.00	360.00	440.00
中 等	米 麥 豆 豆	75.00	70.00	59.60	68.00	54.00	—	—
中 等	米 麥 豆 豆	60.00	60.00	39.60	58.00	58.00	165.00	—
中 等	米 麥 豆 豆	45.00	54.00	—	38.00	32.00	180.00	—

各地七月上旬主要批發物價表

(續)

品 名	單 位	新 化	滬 深	永 紹	青 鄉	華 容	貴 陽	廣 州
食茶白煤刀烟綢土	百市斤	—	—	193.00	260.00	240.00	(市斤)2.88	136.00
鹽油糖油烟花紗布	”	135.00	90.00	138.00	—	—	—	300.00
對箱百布斤	”	310.00	320.00	380.00	224.00	280.00	(市斤)4.80	220.00
粗健馬馬士官金丹	”	5,400.00	—	360.00	—	—	—	400.00
市大包	”	100.00	—	7,000.00	(包)1.00	(包)70.00	—	6,600.00
市尺	”	185.00	—	340.00	198.00	160.00	500.00	—
市斤	”	3.80	—	380.00	188.00	150.00	480.00	—
大包	4.800.00	—	6.00	—	5.40	—	—	—
市尺	6.400.00	—	4,200.00	—	—	—	4,860.00	—
市尺	1.00	0.60	0.60	0.50	0.60	—	—	7,450.00
市尺	1.20	1.80	1.60	1.12	1.70	—	—	—
市尺	1.80	1.80	2.20	1.80	2.20	2.30	2.20	—
市尺	1.80	2.20	2.00	1.96	2.40	2.50	2.80	—
百市斤	65.00	40.00	44.00	78.00	—	160.00	—	—
”	2.00	3.00	—	2.88	—	10.00	22.00	—
”	—	—	8.00	4.20	5.00	12.80	27.00	—
”	—	—	12.00	8.00	10.50	32.00	50.00	—

各地七月上半月主要批發物價表

(一四三)

品名	單位	桂林	昭陽	東坪	冷水灘	機源	常德	芷江
烟 煙	煤 煤	，，	—	—	3.20	—	10.00	4.00
無 無	炭 炭	，，	—	—	2.40	—	8.00	4.00
粟 粟	，，	—	—	5.00	—	12.00	7.00	8.00

各地七月上半月主要批發物價表

(續前)

品名	單位	桂林	昭陽	東江	會同	大庸	安化	臨武
中等米	市石	140.00	120.00	130.00	120.00	100.00	85.00	85.00
小麥	，，	95.00	60.00	110.00	70.00	60.00	75.00	75.00
豆	，，	70.00	60.00	140.00	—	70.00	97.00	—
鹽	，，	56.00	40.00	—	50.00	50.00	—	—
豆腐	斤	190.00	220.00	400.00	310.00	280.00	260.00	—
油	，，	102.00	156.00	135.00	120.00	140.00	160.00	—
糖	，，	360.00	280.00	400.00	340.00	270.00	500.00	—
煙	，，	290.00	220.00	—	—	—	200.00	—
花	，，	7,000.00	(包) 1.60	—	—	—	—	—
紗	市斤	240.00	220.00	—	115.00	180.00	250.00	—
粗	，，	220.00	240.00	—	145.00	170.00	360.00	—

品名	單值	長絲	平江	會同	大麻	化安	臨武
20 雙馬尾	大包	—	4,600.00	—	—	4,400.00	—
32 雙馬尾	大市尺	0.40	0.72	1.15	0.50	0.48	0.34
紗布	大市尺	1.50	1.10	1.50	1.77	—	1.69
白青袋	大市尺	1.80	1.80	2.00	2.00	—	1.49
安士	大市斤	1.80	1.90	2.10	1.85	—	1.86
丹士	大市斤	45.00	128.00	63.00	58.00	80.00	140.00
林	大市斤	2.00	—	—	—	3.00	4.69
油煤球	大市斤	—	—	—	—	3.80	—
炭	大市斤	7.00	5.00	10.00	12.00	4.00	—

各地七月下半月主要批發物價

——七月卅一日各地市價——

各地七月下半月主要批發物價表

地名	單位	米	豆	洪江	邵陽	益陽	南縣	郴縣	衡陽	永興
中等米	市石	76.00	—	135.00	125.00	—	80.00	130.00	170.00	—
糙米	市石	62.00	—	84.00	72.00	—	50.00	—	120.00	—
黃豆	市石	56.00	—	86.00	—	—	61.20	—	—	—

品 名	單 價	米 陽	洪 江	邵 陽	益 陽	陽 山	南 縣	郴 州	衡 陽
豆 鹽	41.00	54.00	—	—	34.00	—	—	—	—
百市斤	240.00	240.00	230.00	186.00	260.00	250.00	(M)620.00	120.00	—
“	175.00	126.00	140.00	160.00	120.00	200.00	—	—	—
“	310.00	366.00	340.00	—	286.00	320.00	—	—	—
190.00	140.00	220.00	—	—	250.00	370.00	—	—	—
對 箱	5,100.00	6,200.00	7,000.00	—	—	—	8,000.00	—	—
百市斤	200.00	360.00	230.00	160.00	170.00	280.00	—	—	—
“	188.00	—	190.00	—	150.00	260.00	—	—	—
4.20	7.40	4.60	—	—	30.80	—	—	—	—
20 便 局	—	—	5,700.00	5,200.00	—	—	6,000.00	—	—
32 便 局	—	—	—	—	—	—	—	—	—
百市斤	0.60	0.44	0.40	—	0.64	0.60	0.60	0.60	0.60
“	1.80	2.10	2.00	(正)55.00	1.20	1.80	—	—	—
“	1.95	2.20	2.10	(,)196.00	2.20	2.40	—	—	—
2.00	2.40	2.10	(,)195.00	2.20	2.60	2.20	—	—	—
百市斤	—	66.00	60.00	80.00	160.00	66.00	—	—	—
“	—	3.00	5.00	—	—	—	—	—	—
2.00	—	2.40	—	—	3.60	—	—	—	—
“	—	7.60	—	—	7.60	—	—	—	—

各地七月下半月主要批發物價表

(續前)

品名	單位	永	綏	瀋	濱	驥	安	鄉	榆	源	桂	東	東	安
中 小 米 麥 豆 百 市 斤	市 石 ,	111.60	120.00	80.00	—	130.00	96.00	90.00	—	90.00	市 粗 54.00	53.00	—	—
黃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市 石 ,	61.80	78.00	—	—	80.00	66.00	—	—	—	—	—	140.00	—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市 石 ,	43.20	64.00	—	—	85.00	58.00	112.00	—	—	—	—	—	—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市 石 ,	—	52.00	—	—	—	48.00	—	—	—	—	—	—	—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市 石 ,	193.20	—	—	—	300.00	280.00	185.00	355.00	—	(市斤)2.50	—	—	—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市 石 ,	138.00	140.00	—	—	160.00	160.00	152.00	180.00	—	(市斤)1.60	—	—	—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市 石 ,	414.00	380.00	—	—	288.00	—	—	—	—	(市斤)2.80	—	—	—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市 石 ,	400.00	780.00	—	—	—	—	—	345.00	—	—	—	—	—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市 石 ,	7,000.00	—	(包) 1.60	—	—	7,600.00	—	—	—	—	—	—	—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市 石 ,	262.50	—	—	—	240.00	240.00	—	—	—	—	—	—	—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市 石 ,	307.00	—	—	—	225.00	260.00	—	—	—	—	—	—	—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市 石 ,	7.00	—	—	—	6.00	6.40	—	—	—	—	—	—	—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市 石 ,	6,400.00	—	—	—	6,500.00	—	—	—	—	5,600.00	—	—	—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市 石 ,	—	—	—	—	9,200.00	—	—	—	—	7,800.00	—	—	—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市 石 ,	0.50	0.50	1.70	0.55	0.70	1.20	0.60	—	—	—	—	—	—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市 石 ,	1.80	1.80	2.10	2.00	2.00	2.20	1.30	—	—	—	—	—	—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市 石 ,	2.20	2.20	2.60	2.40	2.50	2.40	2.30	—	—	—	—	—	—

中
小
米
麥
豆
百
市
斤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薯
片
豆
鹽
油
糖
花
糰
百
市
斤

名	單位	水	濱	溪	灘	鹽	安	鄉	極	源	桂	東	岸	安
松木土	市斤	2.00	2.20	2.80	2.40	2.70	2.65	2.40	2.40	2.65	2.40	2.40	2.40	2.40
桐油	市斤	36.50	44.00	(市斤)1.90	80.00	56.00	165.00	(市斤)6.5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烟	市斤	,	—	2.40	—	4.20	10.00	—	—	—	—	—	—	—
煤	市斤	,	—	3.00	—	5.60	8.00	—	—	3.00	—	—	—	—
炭	市斤	12.60	8.00	5.50	4.80	12.00	8.50	—	—	—	—	—	—	—

各地七月下半月主要批發物價表

(三)

品名	單位	湘	鄉	桂	陽	宜	章	永	船	永	興	黔	陽	安	鄉
中等	石	85.00		80.00		96.00		249.00		70.00		90.00		90.00	
小黃鐵	磅	66.00		60.00		—		170.00		—		58.40		58.40	
白鐵	磅	70.00		65.00		85.00		90.00		—		88.00		64.03	
白鐵	磅	48.00		—		73.00		—		—		—		46.00	
白鐵片	磅	250.00		264.00		290.00		210.00		250.00		205.00		280.00	
油糖	磅	192.00		166.00		180.00		130.00		170.00		135.00		168.00	
油糖	磅	(上)320.00		356.00		(下)360		400.00		280.00		330.00		260.00	
白糖	磅	303.00		236.00		230.00		—		300.00		324.00		—	
花	石市斤	—		—		—		—		—		2,500.00		4,600.00	
花	石市斤	190.00		190.00		—		—		190.00		260.00		220.00	
花	石市斤	175.00		—		—		—		200.00		—		—	

廣東省貿易局 檢驗處 廣州

八九

品名	單位	湘	鄉	桂	陽	宜	章	永	順	永	興	熟	鴉	安
土粗紗	市斤	5.00	—	—	—	—	—	—	—	—	—	—	—	10.00
20雙馬紗	市大包	6,100.00	—	—	—	—	—	—	—	—	—	—	—	—
32雙馬紗	"	8,400.00	—	—	—	—	—	—	—	—	—	—	—	—
土官布	市尺	0.70	0.65	0.80	0.50	1.00	0.45	1.26	—	—	—	—	—	—
安陰桐油	"	2.00	1.50	1.80	1.40	1.50	2.00	1.80	—	—	—	—	—	—
丹士林布	"	2.20	1.70	2.00	2.00	2.80	1.90	2.60	—	—	—	—	—	—
烟	"	2.40	1.80	2.00	2.00	2.70	2.20	2.60	—	—	—	—	—	—
烟	市斤	88.00	120.00	—	—	40.00	56.00	—	—	—	—	—	—	—
煤	"	4.80	—	2.50	10.00	3.80	—	—	—	—	—	—	—	—
炭	"	3.20	6.50	—	8.00	—	—	—	—	—	—	—	—	—
無	"	15.00	—	—	10.00	5.00	—	—	—	—	—	—	—	—

各地七月下半月主要批發物價表

(續前)

品名	單位	浦	申	沅	江	藍	印	寧	遠	新	化	會	同
中等米	市石	140.00	88.00	100.00	75.00	110.00	140.00	—	—	—	—	—	—
矮	"	92.00	64.00	78.00	64.00	84.00	120.00	—	—	—	—	—	—
豆	"	60.00	55.00	70.00	92.00	68.00	160.00	—	—	—	—	—	—
鹽	"	60.00	42.00	45.00	—	44.00	—	—	—	—	—	—	—
百	市斤	203.00	200.00	260.00	298.00	240.00	400.00	—	—	—	—	—	—

遼寧省農業廳 檢驗處 雜志

八

各地七月下旬主要雜貨物價表

(銀圓)

品名	單位	瀋陽	冷凍	水灘	慈利	大連	廈門	貴陽	開封
中等									
小麥	市石	60.00	120.00	156.0	150.00	240.00	—	—	—
豆	"	70.00	80.00	78.0	70.00	—	83.00	—	—
豆	"	75.00	85.00	80.00	70.00	150.20	—	—	—
豆	"	45.00	60.00	60.00	60.00	160.00	265.00	—	—
百市斤		275.00	290.00	290.00	290.00	340.00	288.00	295.00	—
對竹	"	210.00	170.00	150.00	130.00	—	62.00	—	—
對竹	"	245.00	250.00	360.00	360.00	460.00	(上)250.00	—	—
粗細		—	250.00	—	—	—	—	—	—
土		—	4,600.00	—	—	—	—	—	—
粗馬場	百市斤	220.00	190.00	210.00	118.0	520.00	—	—	—
土	"	215.00	175.00	190.00	148.00	490.00	—	—	—
土	"	6.00	—	3.00	5.30	—	4,850.00	—	—
雙馬場	市斤	—	—	4,650.00	6,000.00	6,200.00	—	—	—
雙馬場	"	—	—	—	—	—	—	—	—
白布	市尺	0.60	1.50	0.85	0.60	—	—	—	—
白布	"	1.90	1.80	1.60	1.80	—	(足)210.00	—	—
白布	"	1.95	1.90	2.10	2.20	(上)230.00	—	—	—

品名	單位	綢	綢	冷水灘	醴	利大	麻	貨	粉	稻	闊
陰丹士林布	百市斤	2.10	2.20	2.60	2.20	2.60	—	—	—	—	—
桐油	，	80.00	90.00	54.00	60.00	160.00	—	—	—	—	—
烟煤	，	4.80	—	—	—	10.00	—	—	—	—	—
無煙煤	，	5.00	—	—	—	12.00	—	—	—	—	—
炭	，	8.00	—	4.50	12.00	30.00	—	—	—	—	—

省內七月上半月各地特產批發價

X
丙
X

——七月十五日各地市價——

未陽
若麻二〇五元，金針一七〇元，紅金一四六元，均每百
斤價，杉樹兩六五元。

常德

黃皮二四二元，水皮一八〇元，角鈴六四元，均百市斤

價。

汝城
繩錫頭八，八〇〇元。繩砂頭三，八〇〇元。

桂陽

草菸一〇〇元，冶鐵二四元，土錠七〇元，菜油一〇五
元，磨芋一五元，均百市斤價。

郴縣
烟葉二六〇元，茶葉三三〇元，均用布斤價。

綠豆一四〇元，蔗糖一五〇元，桔糖二六〇元，苧麻二〇〇元，橘子七〇元，均百市斤價。

○元，報紙擔二一〇元，夏布疋二〇元一一六〇元。

臨武
錫礮八〇〇元，三三八〇〇元。

邵縣
香菰市斤一一元五。

寧遠
北流糖上等一三六元，次等一二二元，白生油一四〇元，赤生油一二八元，均百市斤價。

乾城
橘子六〇元，牛皮二三元，均百市斤價。
新化
錫礮山價十二百五十元，時仄紙萬張一〇〇元，圓筒鐵担一元。

沅江
苧麻一四〇元，銀通九〇〇元，西爪二〇元，蘋果三〇元，均百市斤價。

慈利
普通茶葉市斤三元二。

五棓子九〇元，木瓜一一〇元，均百市斤價。

華容
菜油一二五元，蓮子八二元，鮮魚八〇元，鷄絲四八〇元，均百市斤價。

省內七月下半月各地特產批發價

——七月卅一日各地市價——

常德

黃牛皮二八〇元，水牛皮一九〇元，角鈴七〇元，均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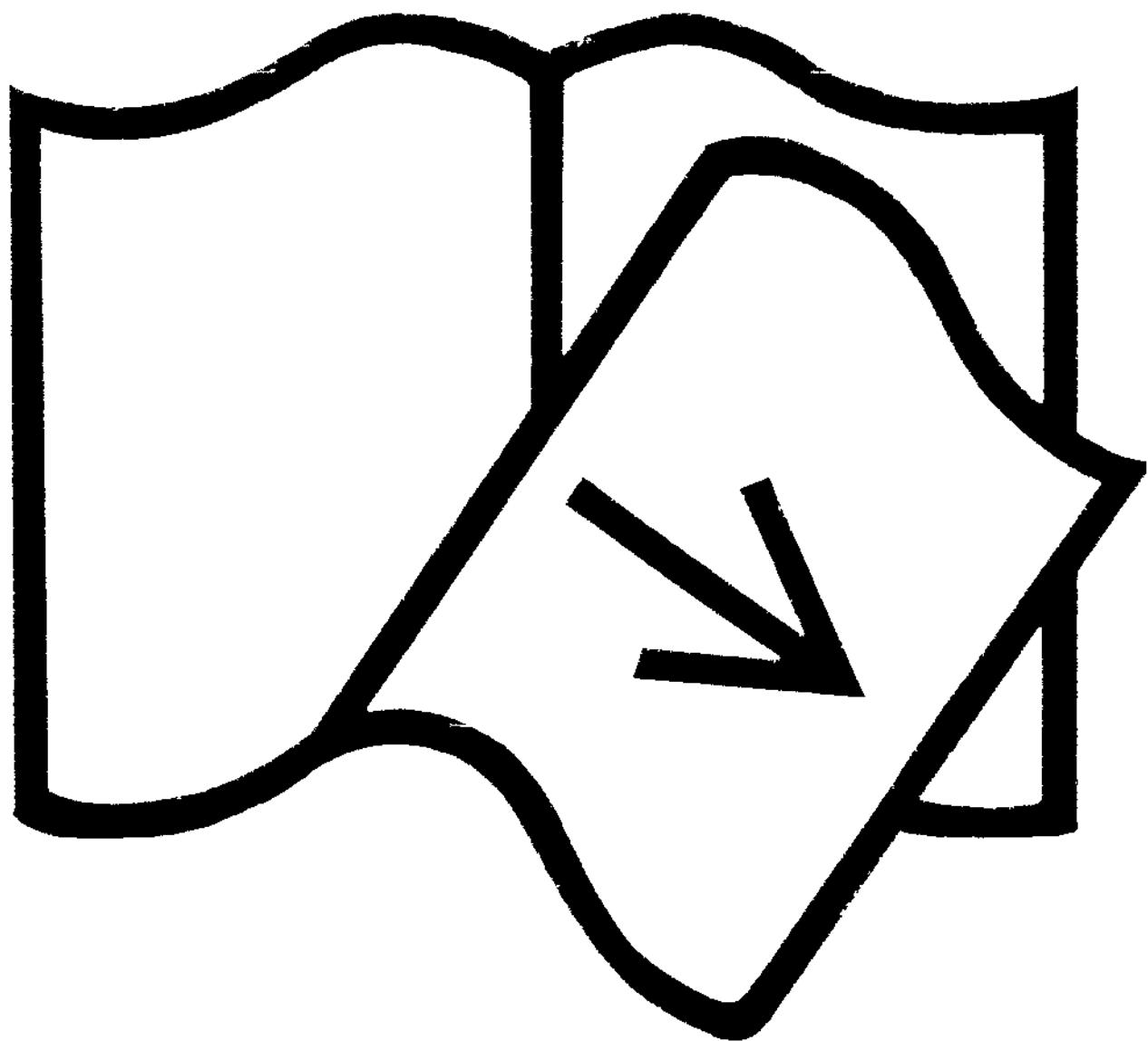
市斤價。

平江
白蜡百市斤一·一〇〇元。

芷江
上麻二二〇元，茶葉七〇元，均百市斤價。

大庸

煙葉百市斤二六〇元。



缺 91—92 页

耒陽

苧麻二〇五元，金針一六四元，百合一四六元，均百市斤價，杉木兩六五元。

宜章

雜油百市斤三〇〇元。

東安

蔗糖一五八元，李子五元，均百市斤價。

湘鄉

火紙三三元，蓆草三六元，均百市斤價。

桂陽

草烟一六五元，冶鐵二八元，磨芋一六元，土綻七二元

*菜油一五〇元，均百市斤價

沅江

李蘇一四〇元，銀魚一〇四元，均百市斤價。

瀏陽

貢紙樣上等三六〇元，中等三四〇元，次等三二〇元，報紙每二一〇元，夏布正二八元至六〇元。

新化

純錫礦山價一，三五〇元，時仄紙萬張廠價七六元，老

仄紙三千張廠價三八元，圓筒鐵捲一一元六。

寧遠

北流糖二三七元，次等一二二元，白生油一六五元，陳生油一五六元，均百市斤價。

大庸

桔糖二八〇元，蔗糖一一〇元，橘子七〇元，夢寐丸〇元，均百市斤價。

慈利

五橘子九〇元，木瓜一二〇元，均百市斤價。

洪江

木料兩碼四八元，本廠紗十四支廠價每二，七〇〇元，十六支三，二〇〇元。

冷水灘

錫鹽一，一八〇元，土厚朴鹽一五〇元。

祁縣

香薷市斤一二元。

桃源

蓮子百市斤一〇六元，球紙球三〇〇元。

研究譯述

湖南省田賦改徵實物實施辦法之研究

戴鍾衡

五、實征計劃

田賦改徵實物依照中央規定應自本年度起實行現距開征之期甚近且專屬重大變革倉卒舉辦困難孔多茲為規劃改制起見擬具實征計劃如次：

(一) 實征區域

田賦改徵實物本年度內在事實上是否能推行全省各縣抑

某縣試辦應為本計劃之先決條件茲就兩種情況分敍如下：

(1) 普遍實施 全省七十五縣於本年度起一律實施實

征辦法：

(2) 指縣實施 指定產糧豐富運輸便利縣份為本年度

實施縣份其餘各縣依循折征計劃辦理自下年度起普遍推行全

省此項指定縣份又可分為兩種考慮：

一、專就濱湖十縣實施 計有常德漢壽益陽沅江

南縣寧鄉安鄉澧陵澧陽等十縣

二、就產糧較豐各縣實施 除上述十縣外計尚有

長沙寧鄉湘陰臨湘桃源湘潭醴陵湘鄉邵陽衡陽等十縣

(二) 實征標準

征收田賦過去向係收納貨幣改製之後專闢變更向例改征

標準自應有妥實簡捷之規定

(1) 實物種類 一律以早稻糙米為標準不宜並收多種

實物且其標準重量亦須通案規定為每市斗合若干

市斤

(2) 折收標準 依照中央規定省廳正附稅每元折收稻

穀二市斗各縣折收賦率另表定之惟此項辦法本省

實行尚應有斟酌之考慮(理由詳下節折征計劃)

(3) 折耗問題 徵收實物輶轉運儲必有耗失為解決此

項耗失起見應有補救辦法。

一、規定收倉後每轉量一次之耗失標準數或若干

時日耗失標準數由政府核銷超過標準數由

經管人賠補

二、規定增收折耗標準，凡農戶運物免繳耕種費

法定標準量計外並按折耗標準加收折耗費

(三) 經征機構

改徵實物經征機能自應有所變更以資適應惟原有逋欠租

賦仍須征收貨幣，其固有機制亦自不能立即完全更換。

(1) 先決問題 依照中央規定逕征經改廳分立體系即

經征由田賦經征機關負責經收則由糧食管理機關負責惟本省糧管機關尚未完全建立且田賦征收遍及鄉鎮糧管機構能否適應此項要求予以普遍成立尚屬問題本計劃自應同時作以下兩種情況之考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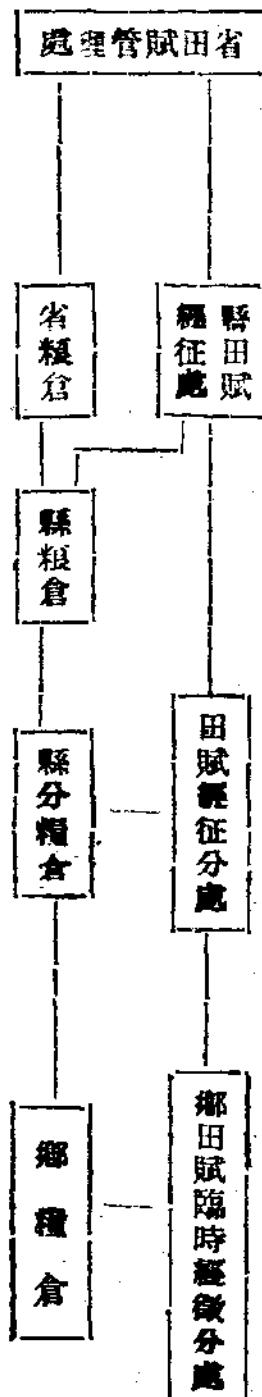
一、由經征機關單獨經理

二、與糧管機關聯協經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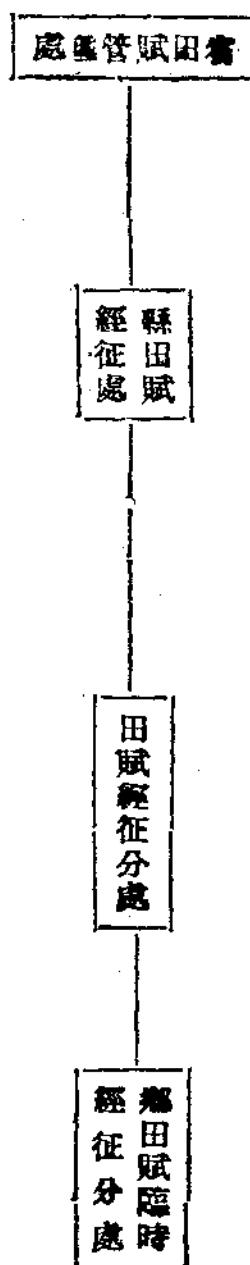
(2) 管轄體系 田賦收歸中央接管以後依照原案規定省設省田賦管理處為全省賦收之總樞紐其組織現

不具論各縣應設縣田賦管理機關以憑見縣田賦之經征與營理似可分立機構在目前未實施整理一律先設田賦經征處由現行稅務局兼理未設稅務局縣份由縣府兼理縣處之下應以廣設分處便利業戶繳兌為原則蓋徵納實物較徵納貨幣人員困苦較多推行伊始如不能便民必招民怨為顧及事實計固定分處之外尚應逐鄉設立臨時分處一所其設置期間以短期為限：

甲式 (理辦關機征經由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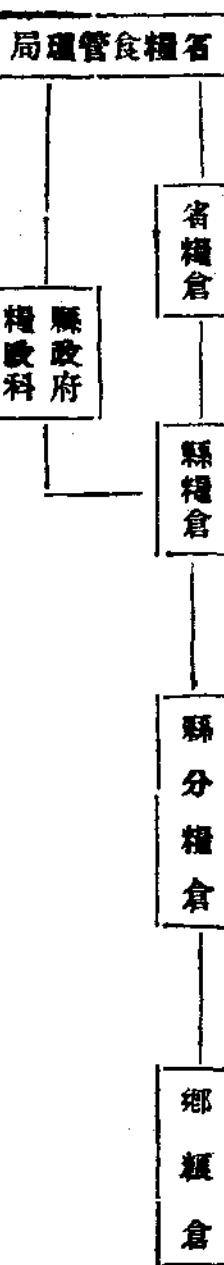


乙式 (管糧與)



式

(辦協關機)



式

(3) 內部組織 縣經征處及分處之組織其應遵守之原則

則有二：

- 1、新舊機關之調協
- 2、舊有機關不能全變
新有機關必須添置

收舊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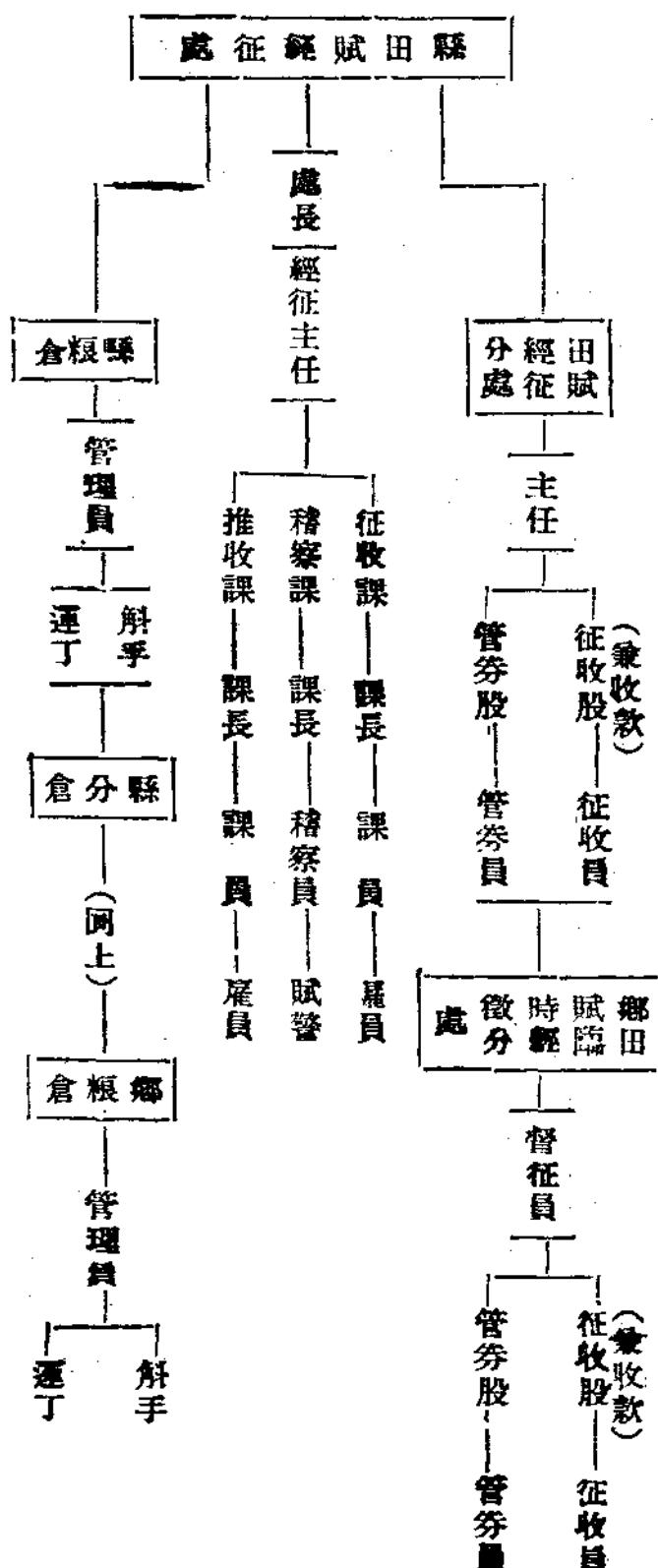
收新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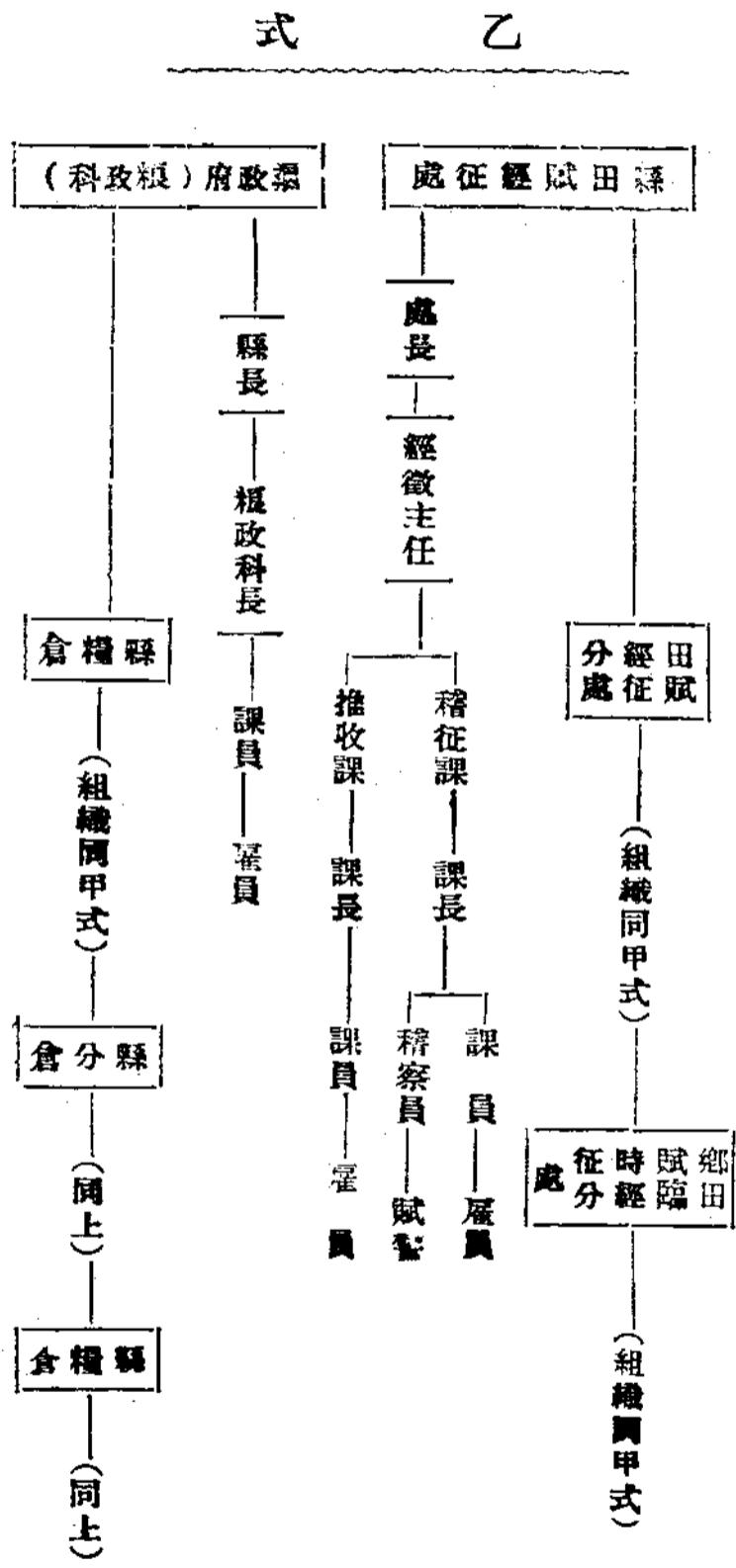
茲根據上項原則擬定組織系統如下：

二、經征經收之分立

- 1、貨幣經征經收之分立——收舊賦
- 2、實物經征經收之分立——收新賦

甲





(四) 實物設備
田賦改制後所徵者為實物其應有之一切征收設備當非從新備置不可且亦為改制重要困難之所在如能採行糧管機關合作辦法各種設備皆可就尋否則必須自備其主要者為下列各端

(1) 粮倉 徵收實物首須有儲存實物之糧倉且其數量

田賦改制後所征者爲實物其應有之一切征收設備當非從新備置不可且亦爲改制直要困難之所在如能採行糧管機關合作辦法各種設備當可就緒否則必須自備其主要者爲下列各端

設一糧倉計須七十五處其容量每倉約須一千市石
每鄉設一糧倉計全省即須一千五百九十八處每倉
須有二千市石之容量事實上或猶不能每鄉僅設一
倉勢須增加倉數以資應付如以每倉容三百石估計
須有一萬處之多即或使收實物未必一時全能征齊
歸倉或陸續運撥無庸全數長期囤積所需貯藏之容
量亦非有五千處以上不可至倉之來源目前大批興
建事實上有所不能除供可能興建外當以借用積穀

倉庫及民倉管主

(2) 器皿 與其實物須有量器衡器所需數量皆有可觀
使用之器皿而以市制市斗市升三者為主衡器
則為市秤如以全省縣鄉總分處每處一套計共需二
千副左右

(3) 盛器及保管用具 發收實物或運送實物須有盛器
如筐篋桶等圓攤晒等項用具亦非具備多件不可

(4) 船舶 滬湖各縣港河交錯運輸工具多係以船舶為
主且滬湖患水秋收之後大批實物例須外移為求免
建倉庫直接發收運送似可增備運糧船舶泊於交通
樞紐地點隨時收發上船實為滬湖各縣適應環境之
特種辦法。

(五) 調整人事

田賦改征實物事屬恢復古制雖歷代陳規可資復按然以廢
革已久痕跡鮮存且改制伊始人事上之調整健全實為今後成敗
之所關調整辦法大致見所及約有三端

(1) 選擇原有田賦人員原有從事人委其優良者自應
分別甄選借用負核算掣券及舊賦收款等責。

(2) 增派實征技術人員改征實物圖于鑑別品種執行
計量以及挑運收倉等工作或屬技藝或屬勞役此種
人材因間自不虞缺乏派用之時略施訓練即可應付。

(3) 設置巡迴督察人員新制更張人民觀感一新且新
制於人民手續加繁負擔增加重縱或措施悉合法度恐

亦不無害言如執法不嚴更必引起反感關於督導監
察之員員數多寡有無精幹練人才巡迴各縣鄉實
地工作不詳故希設置巡迴督察人員之議
(六) 經緝程序

實物與估幣實物之國經征手續當亦有異田賦總分各處經
征舊賦仍可依財稅局辦理外茲就改征實物部門擬其經征程序
如下：

(1) 造券 田賦券票可照舊式印用惟賦額欄應改填實
物數目如本年賦券原已照舊印製者可加蓋折征實
物數目識記其餘一切及造冊手續均同舊
(2) 通知 新賦券票通知聯廳於開征前設法一律分送
各業戶以期明瞭改制後之負擔數如可能時並應廣
貼布告加印宣傳文件隨同散發以資家喻户晓減少
誤會及阻力。

(3) 積算 業戶攜物繳納應立為核算準確發給憑證持
赴糧倉兌納以此經征分處實應與糧倉處在同一地
點儘量減少業戶之週折煩苦為原則。

(4) 驗收 粮倉經營人員接獲經徵處之憑證檢數驗收
實物隨即入倉保管嚴禁額外浮收或其他苛索行為
並於驗收後另給回證由業戶持赴經徵處換券。

(5) 掣券 業戶繳兌實物後持回證換掣正式糧券其手
續如舊

(6) 保管 實物上倉後應由管理人員負責保管之全責慎
重看護非奉提撥命令不得出倉更不得有變換或其

他舞弊行爲。

(7) 運輸 實物運輸自非稅款提解可比應有運輸工具及運輸人員可隨地取給因地制宜。

(七) 實物運撥

田賦改徵所得之穀物其用途分配依照中央規定首領撥濟軍糈惟田賦遍及各縣鄉村而大宗軍糧往往出自集體之需要除交通便利縣份所徵實物應予撥之外尚須採用徵購每糧辦法以資應付至偏遠縣份交通不便所產糧食數量亦不相同爲使減少運輸困難兼顧當地產銷調劑起見似以就地消費爲原則撥充營政府公用或撥充調劑當地民糧之需因地制宜妥定辦法此點與銀管機構之運用關聯極大至於各地所徵實物應有集中分撥之必要者其連撥方式亦宜有具體組織及集中地點似應分轄劃定區域以爲聚散之計劃我國昔時漕運制度及現時鹽運制度均爲可資參證之實例也。

(八) 完納獎懲

本省近年施行早完田賦獎辦法頗收宏效此次新制初行爲促進農戶歸還輸將計並有廢續推行之必要藉收鼓勵體恤嚴重之意義至業戶對於應納賦額逾期滯納其懲罰辦法過去不外下列一種(一)派警催收(二)附加滯納罰金(三)拘押或封產抵改制後既係徵收實物其懲罰程序當可如舊惟其中有須注意者二事。

(1) 法定設立臨時分處之期間必較前爲短在此期內業戶就鄉繳納遲延距離甚短如逾期不繳者則改向縣處或分處繳納必多因難此亦爲促進早完寓有懲處

因素之一法●

(2) 全鄉既爲徵收之單位且有一分處之設立則全鄉之徵納賦物總有地方自動之組合如過去義圖制等類之成規爲之推動或實行集體繳納制度在可能範圍內並規定着佃耕糧辦法實物由佃戶繳納抵租以期便捷。

(九) 經征經費

田賦改制經營經費必有大量增加實無可疑爲求新制推行順利克達預期目的計關於經費一層似不能作剛性之限制須有權宜調度之方目前暫難作具體之計算

(十) 其他學項

(1) 本省田賦係採一年一徵制度向不分忙徵收此次改制規定由本年度起各係全額徵收實物至以往各年舊欠田賦仍當照舊辦理。

(2) 全省各縣現時正供總額三百六十餘萬元者附加(區款及券費)總額爲五百萬元縣地方附加總額爲七百六十餘萬元三總合計一千六百二十餘萬元依照中央規定每元折收實物二市斗應爲三百二十餘萬市石。

(3) 本省田賦例於九月一日開徵本年度田賦券票業已印峻速縣編造改制後應即迅予規定辦法更正券冊記載各項。

(4) 田賦改制徵收可能發生之流弊甚多亟應防微杜漸未雨綢繆關於經徵人事之考核獎懲應嚴定規程認

真執行

(5) 本計劃為應本省本年度改徵徵收初步研討規劃之

綱要及詳細辦法當分別擬訂之

六折徵計劃

田賦改制徵收縣可二議惟本省本年度內事實上能全部

實現實徵計劃已如前述茲為萬一實徵計劃不能實現或不能全部實現時之補救起見擬具折徵計劃如下：

(一) 墓行區域

實徵計劃完全不能實現則全省均為折徵之區域如實徵計劃部份實現則其未能實徵縣分均為折徵之區域

(二) 折徵標準

改制徵收原應採行實徵辦法如仍行折徵則折徵之目的純在增益財政以求政府人民權利一務之平衡為使負擔真能平

起見前已言之似應注意兩端其一實徵與折徵負擔之平衡其二縣與縣間之平衡如照中央規定每正附一元折收實物稻穀二市斗折徵之後即再按實物二市斗依當地谷物平均價格折收貨幣度每正銀一兩依過去折收正供標準重行規定正附總額之負擔如此各縣之間參差補短總額可以無虧而縣際間自可不因過去此一法也惟此法只能解決第一種平衡問題如照本省銀兩制

七、結論

田賦改徵實物其理論與辦法已如前述惟社會人士對此仍不無持異議者除改徵實物事實上之困難外其最主要之反對理由不外三端一曰改徵實物違反經濟進化之原則二曰改徵實物影響法幣之信用三曰改徵實物增重人民之負擔斯三者頗足炫惑一般人必不可不辨茲分論之

行實徵計劃其折徵標準應予考慮者理由亦同

(三) 實施準備

採行折徵縣份所有經徵機構經徵程序以及其他各項手續大體均可一仍舊實徵免更張所須切實準備者為製券造冊所列賦率賦額之更革及廣事宣傳等項事體自較實徵為易尚不難如六折徵計劃

期求其實現也

(四) 統籌配撥

田賦既須收歸中央接管收入全屬國庫所有本省採行折徵齊一各縣負擔而後對於各縣財政之撥補自以不論去附加之多寡另訂妥當分配標準為宜在可能內當使所給與之撥補不下於向有歲收總額且非此不足以實現平衛發展地方事業之效其方法見拙擬田賦收歸中央接管問題四如何撥補地方一節。

(五) 其他事項

(1) 本計劃未列詳細數字應於原則決定後另案核實擬

議

(2) 歷年舊欠田賦本計劃認定應仍照舊徵收但可仿浙

省

辦法自下年度實徵計劃普遍施行時一律改徵實物

一、田賦改徵實物為適應時代要求之舉措未可以違反經濟進化原則論。

依普通經濟學之理論人類社會經濟生活之中心法式由漁獵者遊牧而農業而工商至近於科學發達機器生產其進步為一日千里經濟生活之重心由生產而移在交易如一日無交易行一則不足以謀生此在平時依人類互助合作之精神得以自由交換為謀各自生存之手段至於執行此種手段之工具由物物交換制進而以貨幣為媒介今且更進為行信用制度此通論也吾人確宜循此發展以進人更理想之境界惟正以近代經濟生活之日臻複雜致經濟慾望亦日強無止境國與國間族與族相常不免因經濟問題而產生戰爭經濟之矛盾與不平實為製造近代戰爭唯一的因素雖然戰爭由經濟而生亦以經濟而止如經濟之目的已盡固可使戰爭歸於消滅戰爭之際如一方因經濟力量不足以支持至最後階段亦非崩潰乞和可故近代戰爭論者莫不以經濟為基因有國防經濟綱領之創立全民族戰鬥體之呼聲此無他適應時代要求也所謂國防經濟者簡言之「足食足兵」之義而其最高目標在於民族的生活與戰鬥聯成一致民族戰鬥體既已形成自為其集團緣自給自足之道昔日互通有無自由貿易之一切方式均無法引用於新時代之新鬥爭中故物之有無物之分配物之調劑乃今日新經濟生活體制所要之首要也匪獨中國之固然即區域與區域間亦莫不然也田賦改徵實物乃國家以公平普遍之方式向人民徵取物資以應付新時代之偉大戰爭曷可以違反經濟進化原則視之。

三賦改徵實物以政府以縮通貨之手段決無能無法幣政策為國父遺教錢幣革命之實踐法幣不足以抗

戰徵法幣亦不足以建國法幣政策推行以後國家金融歸於一穴國民經濟趨於一流國家財政之運用以比民族資本之創造亦以此其奇績有不可言語形容者雖然戰時財政其本旨在強化徵取國民資力之機能籌發戰費貨幣為資力之代表政府以通貨政策為籌措戰費之法為任何戰時財政當局所不能免之手段然而實行通貨政策實在能發號收穩定通貨之效量以免過分膨脹影響物價之上漲故真實穩健之戰時財政在能以租稅公債等方法吸引國民資力非能專以發行通貨為能事也我國自抗戰以來無疑地法幣發行較前激增其主要消納之處為軍需田賦征實物以租稅方法無償的徵收國民之物資故少通貨之發行數至謂田賦改徵實物不收法幣有影響人民對於法幣信仰之虞吾人前已言之「萬不能開貨為對法幣不信任之反證原來國貨乃欲獲得更多之法幣是證國貨自開始即對法幣沒有信心而在此種國貨操縱之下物價日漲國貨者遂遠多于法幣之目的故政府今日之職責不在如何維繫對法幣之信心而在如何抑制追求法幣之過當慾望及行為」一日今糧食價格較去一激漲不已吾人正應利用改善實物之方法半抑此種多求法幣之行為然則此又何所懼於有礙法幣信仰之影響哉

三 賦改徵實物在財政上實為恢復戰前負擔而非

加額負擔

中國古以農立國農業生產為一國經濟資源之基礎故國家財政制度亦附以田賦為大宗收入者皆用賦稅性質論原為收益稅之種且係賦農業收益課徵者形或課徵實物收件之制度數千年來未稍易勢歷之悠久為任何國稅所不及民國以前制

爲丁漕一項尙係寶物與貨幣並徵迨民國成立始全部改行折征
轉爲適應經濟進化之程序而不復不然也惟吾人如就計劃之本
質而論我國田賦既爲收純益課稅性質自應按收益之有無及收
益之大小爲徵課之標準不獨征與免應以此爲準即稅則之高低
亦非以此爲準不可故歷朝談賦制者莫不以什一之徵爲中正也

折徵以後按畝計稅其原始科則雖仍以收益爲準但徵收不以實
物補以貨幣如物價經長期維持平衡狀態則政府之收入與人
民之負擔得保永續之比率否則政府之收入雖不增減而人民真
實之稅負則頗有軒輊矣田賦改徵寶物即係針對此一事實而起
之救濟辦法蓋戰前谷物價格如以年度長期而論大抵恆在穩定
之狀態中人民之稅負亦鮮顯著之縣殊抗戰而糧物價逐步騰貴
大有一日千里之勢於田賦稅率未見增加則昔日應天穀米一石
變賣方足充賦額謂只可升支數斗矣然人民之生活上之
之收益仍半定一等實物收益且其貨幣價格遠非昔日可比但負
擔納稅之義務則遠較昔日爲輕戰時財政困難千萬倍於平時國
家處於戰爭狀態中籌度戰費之法之徵實例莫不以增稅爲主幹
今我國抗戰已滿四整年田賦收入不獨未較戰前增加分文論實
質反爲退減其不合情理無待煩言可喻今者政府決計改徵寶物
以前戰谷米平均價格爲折收之標準在人民言貨幣額雖有增加

但就寶物計算則仍維舊狀須知田賦爲收益課稅意即應就收益
中年以若干貢獻政府藉爲報答國家保護之義務人民之收益既
爲寶物今之所納仍屬與前同量寶物之價值則所謂改徵寶物者
乃恢復現前之負擔而非增加負擔其理明甚

吾人於解釋前述二義以後願述而一抒所懷再作數語以告
吾同志：

夫今日者何日非倭寇深入殺我同胞踐踏我國土欲亡吾國
滅吾種以遂其侵略之私者乎夫今日者何日非我全民抗戰以拒
強敵前後血戰八年迄至目今全世界反侵略戰線業已明朗形成
而我國最後必勝之前程確已在望者乎夫今日者何日非抗戰建
國兼程奮進非經濟抗建爲當前主題而糧食一端忽生問題各方
焦思對策苦不善計之日者平行百里者半九一今抗戰之勝算在
握而抗戰之經濟主力以素稱農業固轉起嚴重之恐慌其非天之
罪而人誰不憂者明甚吾人慾前恐後當痛念國步之艱難深謀
四夫報國之有旨今者政府對於田賦毅然改制更張其目的所在
毋再解釋所議計議者在吾人如何力行耳田賦改制倉卒變革事
體殷重奉行之人艱苦可知然而此舉之成敗關係抗建至鉅吾人
豈可忽視一己之力量漠然處之而不深自警惕者乎（完）

和約後的國際態動

(續)

卡爾 著
勞紹璣譯

第二編 協調時期——國際聯盟

第四章 和平的基礎

歐戰後之歷史上第二時期，（和平時期）的開始，解決了兩個問題，這兩個問題，是初期所發生之最困難的問題，即賠款和法國安全保障之兩點，解決這兩問題，在一九二二年和一九二五年，可以從道威斯計劃和羅加諾條約中看出，而就我們此刻所知，這是不健全和不能持久的，不過五年以來，却如此而為各國所接受，在這五年中，雖則這些內容不確定和不健全，然要其歐戰後的黃金時代。

道威斯計劃

一九二四年五月十一日，法國普選那天，赫里歐先生一躍而為內閣總理，道威斯委員會亦於是日提遞報告書於賠款委員會，德外長斯特萊斯曼正是政壇界最顯身手的人物，英國勞工黨政府首領麥唐納也正當權，這三位政治家，此刻便開始對道威斯的報告之賠款問題，從事設法解決。

道威斯委員會先聲奪人的第一件事，是重新規定德國幣制如果沒有這一步辦法，德國應還外債顯成問題，一九二三年九月，德國馬克確以其全發價值，即當時興出一新幣制照廿等一英鎊之比率，這說明何謂馬克，不過保證馬克的地位，仍不確定，除非可靠的存金和外國財產能拿來做準備，道威斯委員會主張照同樣比價發一種國家馬克，這種

馬克，由德政府之獨立發行銀行來管理。

假定這種穩固幣制業已確立，委員會推算德國照賠款數目，每年能償付協約國，自五千萬鎊始，逐步增至第五年後，其標準最高額為一萬二千五百萬鎊，這些支付數目，拿三種東西做保證，即國有鐵路、股票，德國企業證券，及海上烟酒糖之稅收，然這種支付數目，是會再亂國際匯率的，這種數目，又擬以馬克償付，而把這幾宗款項變為外匯，由協約國政府自負責任，同時為對債權者利益計，及擔保此項措施之得當，賠款委員會有權指派協約國委員到發行銀行董事會，到鐵路局，和稅收總管理處，（即指撥之稅款）並讓賠款付給代理人，以便實施整備計劃，最後，完成這種計劃，有兩個必要具備的條件，一、魯爾區之佔領應當放棄，使德意志恢復某管理全國經濟之權，二、德國應接收四千萬磅外債，這有雙重目的，一則為發行準備，一則幫助代價第一批的逐筆賠款，因為在計劃未成熟而無收益時，如果又要賠第二批的逐年賠款，必會影響整個計劃而歸失敗。

麥唐納和赫里歐初步會談後，道威斯計劃便提交七八月間在倫敦舉行的會議，斯特萊斯曼也出席參加，在協調的新空氣中，這計劃不難為大眾所接受，雖然許多瑣屑事件需要解決，然而却是順利的，又德人追憶魯爾往事，他們想方設法以貫徹其主張，非大的故意過失，決不再受欺壓，十月間，德國公債銀行（除法國外各銀行互購外）到處都超额認

募，美國銷售達總額半數以上，英國銷四分之一強，法、比、意、瑞士，和瑞典，雖銷其餘額，雖然道威斯公債不因國聯發行，然而與易對與向借款的先例會有助其成功，十一月中，法比兩隊於這一招皆告敗退。

道威斯計劃有許多優點，他限制要求的數目使德國在極地情形之下能夠償付縱然要滿足法國的慾望，也許鼓勵了專家站在樂觀主義一方面而放了錯誤，然道威斯計劃限制了要求的數目，使德國在順利的情況下能夠償付，他把賠款問題從匯兌問題劃分出來，而匯兌問題留給債權者本身去理落，

給債權者相當的某種稅收作擔保，免得一樁極含混的辦法去吸收德國的資源，此外，更把賠款一項從政治爭執之範圍，移作一般商業的債務，又將釐金問題從不滿人意的賠款委員會中提出，而擔保立於公平無私之非政治的立場來辦理，此舉特別規定，為賠款支付，經紀人的，要是一個美國人。

這些地方道威斯計劃頗較過去任何辦法進步，而為人樂於接受，不過此中也有重大的缺點，他認為逐年付款打算，但沒有規定賠款的期間，和沒有宣佈德國債務之總額，因為這時法政府誰都不敢承認對六萬萬磅全部債款的權利放棄，導致加重他的義務，想盡方法敷衍的諸君，而終為人制勝，一轉手之間，落到協約國錢庫裏，還有更壞的一點，即道威斯計劃開了借款總額以支付債款之先例，道威斯公債的成敗，接着便為德國之革命的告貸，此後五年間，差不多每個重要的德國城鎮和商場機關，都向美國大批的舉債，有時

向英舉債，這種資金的流入，似乎幸運的到來，造成繁榮之機會，使德國不必取材於德國本身的資源，而以他的安排，在充足的外匯上，解決了匯兌問題，就道威斯計劃看來，在這幾年中，似乎無條件的成功，很少有人切實看到德債之償付，是來自美國，並非他的償付能力，全靠華爾街德國債票行情之升降為轉移。

協約國間的債務

這裏，順便提到其他的要求，達其要求之日起固各有不同，然而不可避免的落到賠款問題上，且寶與賠款同其命運，當大戰時，英國借給歐洲協約國大宗款項，包括俄羅斯在內，並且一半以上是輾轉向美國貸入的，有些協約國也直接向美國貸有款項，這種複雜的債務關係，使賠款成為龐大而難解決的問題，因為協約國內部的戰債，美國是惟一的債權者，大陸各協約國都是債務者，（法國也有小額債權）美國處於中間地位，一半是債務者，一半是債權者。

一九二二年，美政府開始最勤的討債，法國聲言，如果德國賠償債款他纔能照數償付戰債，否則，戰敗的德國無力償還，反而要戰勝的法國還債，是何等難堪的事！英國估量他的地位，處於債權債務之間，借貸相抵，所以他願取銷所有戰債，一九二二年八月，他照會歐洲協約國，（常稱為巴爾福通牒）內稱他只希望在此會中，他所欠之美債能由他們解決，則他願接收處置的辦法，這種太聰明的嘗試，把整個的反戰都集中到美國的收債上，激起美國多數人的不滿，更

加強了美國人反對取銷戰債的意見。

觀察美國的態度，英政府認除了履行義務外，沒有選擇的必要，一九二二年十二月，締了一種協定，在該協定中規定對美債務和利息分六十二年償付，共計三千三百萬磅，一直到一九二六年，英國沒有得到歐洲各協約國分文賠款，繼道威斯的解決辦法以後，為着每年分期還債，法、意、墨、南、希、葡也和英美協定一樣，各各成立一種協定，這些詳細內容，此處不能列舉，不過值得注意的，當美國於英國清算的時候，（以百分之五為準標計算利息）比原債額減少了百分之三十弱，而英國對意大利減付百分之八十以上，對其他協約國，則減付百分之六十以上，況且大不列顛從協約國間得來債務和財政無能數，從沒有達到他對美債務之標準，那末，就他加強一切辦法得來的債款，都落到美國國庫裏去了。

這些債務的大量基金之移轉也像道威斯計劃中的外匯一樣，都靠那向美國帶來的借款和信用以交給債務國家，國聯以為曾在奧匈兩國行之甚有成效的政策，拿來繼續適用，一九二四年和一九二八年之間希、保、愛三國和但澤自由市，在國聯主持之下，紛舉外債，大部份向英美等借巨額的信用，經大西洋而流到德意志和歐洲各國，不但支擡了龐大的賠款和戰債，並且造成了歐洲的繁昌，這種繁昌，是歐洲各國間改良政治關係的重要條件，因此，便形成本時期最令人注目的局勢。

日內瓦草案

湖南省銀行月刊 第一卷 第三期

一九三四年八月採取之道威斯計劃，在倫敦協定，以解決德國賠款問題，麥唐納和赫里歐復於次月到日內瓦參加國聯大會，他們在此詳討法安全之其他問題力圖解決。

自從一九二二年法國拒絕英國保證公約的提議後，法國尋求安全的辦法，另走其他途徑一九二一年，國聯始努力着手於傷腦筋的裁軍問題，一九二二年，法政府首次提出方案，此後並堅持他的主張，即如果要法國減少軍備，除非法國的安全保障能夠增加，自一九一九年喊出要求安全的口號，法國的觀點，逐漸擴大，法國此刻已有他的麥羅布在中東歐，中東歐的安全，和他唇齒相依，法國之需要，便是他本身和其盟友一般安全的保障之增加，日內瓦對裁軍之談判，給要求這項保障的一個好機會，如果得到這種保障，法國的政策可說為人的成功；如果得不到保障，法國和其盟友，便好不承認裁軍的義務。

英代表團在日內瓦或者沒有認清本身行動引起了複雜性，而承認了這種假定，臨時混合委員會（為研究裁軍問題之團體）於一九二三年國聯大會提出互助公約，草案內容，僅對將來裁軍有一些含糊規定，而對現在的安全，保證極詳，任何一端一開，四天之內，國聯理事會應決定何方是侵略者，國聯會應即在自動義務之下，以軍事實力相助，以打擊侵略者，所以這種效能，不僅是清除了「一九二一年大會決議中盟約十六條所刪去的步驟」之憂慮，而且使軍事制裁有自動的和被動的實際性，加強了該條。

一九二二年的國聯大會，各列強之負責的閣員都沒有與

會，這次的會議，只不過將該草案分送各國考慮，法國是熱心的承認了，他大數英國、東歐及小國甚表贊同，只有美國和各自治領以斯蘭、印度及亞美尼亞和荷蘭，堅決反對，這些國家都想到與其爭取安全，不如多多避免責任之增加，不過第二年，麥唐納和史里默在溫哥華會議，空氣一變為融和，兩種相反的意見，一時轉為接洽，一九二四年，國聯大會起草協定，並一致憲各本國接受，這就是著名的日内瓦草案，其正式名義為國際爭議和平解決議定書。

該草案主要的奇蹟在企圖修正盟約，以強迫仲裁的手段來增加安全，盟約所開戰禍之門，即國聯理事會不使再造參加投票，則無法表示對爭端裁判之一致，並且該項爭議目標屬於一造國內司法權時，結果亦屬相同，該草案想彌縫上兩項缺點，便提出所有法律上一切爭執應交國際常設法庭，該法庭的判決，應有拘束力，其他爭執則仍維持盟約上的手續，不過國聯理事會不能達到一致決議的結果時，照盟約規定，不得讓爭執之雙方訴之戰爭，國聯理事會指定該項爭執，要受仲裁委員會之束縛，至于第二點破綻，該項草案規定，（日代表建議）關於國內司法權爭執之事件，雖然在盟約第十五條內，不由國聯理事會正式處理，然在十一條上，規定了應以和解方式來解決，在該項爭執中，如果根據那一條把該項爭端提交國聯時，即不得判為侵略，最後為保持安全和裁軍的均勢，該草案主張，如經大多數國家批准，軍縮會議應於一九二五年六月十五日開會。

日内瓦草案在國聯盟約第十六條之下沒有加強理事會的

權力，也沒有使用軍事的制裁變成義務，所以比起互助草約來，遠不足以滿足政府之要求，事實上，一九二四年之法政府奉至公收，是知法的政策自從彭吉政府場合後，實已混入濃厚的調和色彩，然而這草案能滿足法國和其盟友一種重要利益，總在一九一九年的一和平解決，尤其是領土的調整，更被修正案中之條款不是一絲爭執草案中的程序（實則是盟約所定的）已經規定應可以適用，否則，對於此點必有疑問，所以起草委員會的報告，對於此點反復商討之，換句話說，該草案已重視了現在公認為盟約內缺憾的一點，即其趨勢，乍看安全問題和維持一九一九年之協定合而為一，而其失敗，在未規定適當機構，以修正該項協定，不過在一九二四年，這種批評很少聽到，當時德國，還不是國聯會員，昔日較小敵國，縱令希望將來自己強了足以對付人家，然怕侵略之心，仍較多，所以他們樂於簽訂該草案。

會終以前，一般對該草案之熱忱還很普遍，可是其反響來了，第一點困難，是由規定國內司法權的爭執，須依據盟約十一條提交國聯而舊日本想要實行此點的動機，是舉世所知的，加拿大、奧地利、和紐西蘭，最近已倣效美國的例子，排斥日本之移民政策，而日本甚想確立他的權利，以設法反對這些緊縮政策，第十條，的本文，似乎很有商榷，那種權利的伸縮餘地，可是英國自治領，關於移民問題，無論在任何形勢之下，是不願碰觸的，他們國內的司法權，可任受國聯的討論，或挑戰這樣很明顯了，單只這個理由，他們也一定拒絕批准該草案。

該草案其他條款的研究，在殖民地和英國也激起反響，和強迫仲裁是一種奇蹟，英人對此問題的輿論，也不易調和。雖歷屆英政府宣布他們對盟約的忠實，然在大英帝國的任何角落，從來看不到制裁之受歡迎確實。該草案雖沒有修正第十六條，不過逃出辯論的範圍，即如果國聯理事會方面能決定誰為侵略者的爭端次數之增加，即無異乎是受制裁之爭端次數的增加。

在這些情形之下，自治領均反對，以及該院素來不願意在盟約中，增加英國任何義務，即算原簽字政府仍當權，亦足阻礙接收該草案之可能，不過十一月，為謝諾維夫信札問題而引起放逐以後，麥唐納的工黨政府下台，包爾溫保守黨政府執政，那末，把該草案成功的希望，完全斷絕，一九二五年三月，新任外相張伯倫正式向國聯理事會宣稱，大英帝國經已決定，拒絕該項草案。

羅加諾公約

日內瓦草案流產，於是法國的安全問題，又遭一次打擊，在法人的心目中，這又確當歸罪於英國，其絆一可走的出路，只有回復到英國特別担保屬萊茵邊界的原計劃，不過這種保證，是改用一種新的方式，却很奇怪，此種解決的辦法，即兩年前，德政府第一次提出來的建議。

一九二二年底，德政府已向法國提議，德法（英比兩國包括在內）互相擔保，在三十年內，彼此不得發借戰爭的手段，這提議，牽連了美國，免他作磋商該提案的監督，

在佔領魯爾的前夕這計劃對德國似較對法國為有利，（因為法之攻德，較德之攻法，可能性較大）所以又非正式的為彭古所拒絕，德政府竟堅持到兩年而無結果，日內瓦草案之被拒絕，加上感到和德國尋求政治上的解決，同時尋求財政上的解決的時候，又給這計劃一種新的吸引力，在政治問題上和美國合作，確使歐洲不再希望了，不過，英國在魯爾區被佔之時，他已明白表示了他中立的態度，來在德法間做調人，此刻是準備當其難局了，他準備罷職行動，（因關於此事，各自治領不能呼同一氣）保障法德邊境，以抵抗德國之侵略，（這是法國常慮及的問題）他為着保持均勢，也準備在同一地帶，抵抗法國之侵略。

這就是著名的羅加諾條約之基礎，經過一九二五年夏季，由外交途徑談判進行，其詳細計劃漸有輪廓，德比邊境也在進一步調上，得享受德法一樣的保障，這保障不止是限於邊界問題，並且引伸到非武裝區，所謂非武裝區，即禁止德國駐紮軍隊和建築砲台之處，意大利走過來，又加一個保障者，約定了在簽約以後，德國應加入國聯，並且在國聯理事會得一永久席。

其中有兩個最大的困難，第一、是德境和捷克界的問題，德國當他再度聲明接收凡爾賽西境的劃界時，比即明言，對其他界線的分割不願接受，雖然他否認以武力改變界線的企圖，然而他明白的說，他對東境沒有視為確定，德國的態度在這一方面，是和英國一致的，英國準備保護德之西境，而不及其他邊界，因德波與德捷間分別締定仲裁條約，以及

法國和這兩國訂定保證條約，此項困難，或於山海水道之時得到解決。

第二點困難，是德蘇兩國拉柏祿條約彼此友好而起，德國提防西方列強有一天會組盟約第十條以軍事行動對付蘇聯，而這應無懈可擊一致行動，這種提防，羅約列強以一封公報通知德國說，照他們的解釋，聲明之一點是被東轉地合作，以擁護盟約，惟其限度應和他的軍事情形相合，並須將地位置加堅致處，意下無異乎說德國無一個解除軍備的國家，必不能希望他以軍事制裁來參加反蘇運動。

是年十月，各國外長在瑞士韋達的羅加諾市鎮開會，十月十六日，開始起草下之三協定，並加預署。

- (1) 保護法國和法比邊境條約。
- (2) 法國與捷波瓦互相保證條約。
- (3) 法國與捷波瓦互相保證條約。

這三條約是那樣結了，其中含有相當嚴重的複雜性，而各簽約國沒有一人曾注意到，只待時移勢異後，事實逐漸明白，第一，是大家有種默契，即德國對他西線自動的簽字使該處邊境，較之從前其他邊境得到更神聖尊嚴的性質，此中▲有一種意義，即被凡爾賽和約欺騙之義務，在道德上，

而在法律上，較之自動接收之義務，缺乏拘束力量。第二點，是英法準備保證某國邊境和拒絕保證其過邊境，從安全的觀點上看，對於第一、第二兩種等差的邊境有實效些，同時，英政府在條約上堅決的保證，其一切義務是被尊重的，從英法諾條約得來之印象，大不列顛不預備在東歐採取軍事行動，以防禦其邊境，結果，羅加諾條約皆背於凡爾賽條約和國聯盟約不利，除非有自動性質之其他義務，否則既使人對凡爾賽和約更增缺乏拘束力之觀念且使人更感到各國政府對他們本身沒有直接的興趣，又何能希望他們在各邊境採取防禦的軍事措置，十年來差不多各國政府都有這些據測的行動。

各地商業市況

七月份

衡陽（衡行報告）

商情

七月上半月

同業——上期中央純益七十餘萬元，中國純益約六十萬元，交通二十餘萬元，中農七十餘萬元，粵省行約七八十萬元，桂省行三十餘萬元，裕民二十餘萬元，上海十餘萬元，復興五十餘萬元。閩省行及贛實業銀行正在籌備，兩月後即將開業。四行頭寸尚稱寬裕，惟近日市面流通多係五十元及百元券，五元十元券頗感缺乏。金六六五元，暗盤千元，桂幣五角。

糧食——衡市四郊稻子已成黃金色，半月內即有新穀登場，而新米已上市，每盞一角，米粒之大，為數年所未見。

七月下半月

（十九日訊）頤中公司獨家經營西南各省之香煙，由港進貨，專雇歐亞機九架，運到南雄，每機載運香烟十六大箱。

（二十一日訊）聞近日衡市發現大批奸人以收買中央銀行十元及五元法幣，和中國銀行十元無「重慶」字樣之法幣

為業，聞彼等由此地收買每一萬元，可貼水三百元，而運往柳州，蘆苞等地可獲利八百元，此種奸人操縱利權，擾亂金融，為害匪淺，聞已被衡當局發覺，現正在嚴查中。

常德（常行報告）

商情

七月上半月

綫業各種顏料上漲，油業經復興公司接允桐油登記，不日收購，大有向榮之勢。金六六五元，銀五元，銀幣三元六，桂幣五角。同業——上期純益央行二萬一千二百元，交行萬八千四百餘元，農行五萬五千九百餘元，本行十七萬七千六百餘元；上期決算中央行匯入千五百二十六萬八千五百餘元，匯出六百四十五萬一千四百餘元，存款二百六十四萬三千餘元；交行匯入九百八十一萬五千六百餘元，匯出六十五萬九千三百餘元，存款二百二十九萬八千七百餘元；中農匯入一千五百八十二萬三千二百餘元，匯出六百四十一萬六千五百餘元，存款二百五十五萬三千四百餘元。各行庫存無缺，農行新到新版一元券數十萬元，新版一角券數萬元，市面商民稱便，惟鄂省行流通市面零整之券，似形呆滯。

七月下半月

棉紗飛漲，來源甚少，上游各地價格較常尤高。金六六
五元，銀五元五，銀幣四元，桂幣五角。聚興誠由本行託收
滙匯五十萬元轉衡交，又農行趕速續寄數百萬元。

稅 收

七月上半月

調稅二萬一千五百餘元，省稅萬九千四百餘元，縣稅四
萬七千七百餘元。

七月下半月

省稅萬七千六百餘元，縣稅八千三百餘元。

貿 易

七月上半月

輸出棉花豆竹木，合值百五十餘萬元，輸入棉紗疋頭
西鹽盃鐵紙煙，合值二百餘萬元。

七月下半月

紗商近頭業達利最多開在洪江收貨處，收購桐油，凡領有
登記證之編造業商號行錢，其已運達洪埠之油，應即開明件
數重量，持帶所領登記證登記，依次驗收，評價仍照四月規
定每市石爲一十六元云。金六六五元，銀三元八，暗盤七元
八，銀幣一元三二，暗盤八元。×行頭寸極緊，央行因前運
來二百萬元，頗寬裕；本行亦兩度緊張，已由沅運來頭寸接
應，加以六行在洪歷史悠久，與各方極有聯繫，進入多轉往
存或轉匯出，雖頭寸稍緊，亦能應付裕如。開業以來行員
月初一日以開幕；中農在安江設計莊，吸收儲蓄存款。

輸出桐油，係復興公司收購，合值三十萬元，輸入棉紗
布疋西鹽，合值約二百萬元。

南 縣（南行報告）

省稅萬六千六百餘元。

七月下半月

市場絲茶以經食行綢布業海貨業最多，各行業半月來營
業尚稱順利，麻利民兩紡織廠營業甚佳。金六六五元暗盤
九〇〇元。

洪 江

商 情

七月下半月

局 時

七月下半月

貿易

七月下半月

輸出棉紗木料，合值約百萬餘元，輸入百貨疋頭，合值約百萬元。

益陽（益行報告）

稅收

七月下半月

省稅六萬四千九百餘元，縣稅三萬二千八百餘元。

貿易

七月下半月

輸出棉花紙，輸入疋頭百貨。

湘潭（潭行報告）

商情

七月上半月

百貨、布貨疋頭、棉紗、茶油均盈利。金六五五元，暗盤九〇

〇〇，銀四元五，銀幣一元三五，暗盤四元五，桂幣五角。

農行頭寸尚裕，百元地名券較前略滯。同業——中國銀行定九月一日開幕。

稅收

七月上半月

國稅五十三萬二千餘元，省稅五萬三千六百餘元，縣稅二萬一千二百餘元。

貿易

七月上半月

輸出黃黑豆石膏麻，輸入黑電粉疋頭紗。

邵陽（邵行報告）

商情

七月下半月

國業——中國銀行在邵籌設辦事處，定八月一日開幕，主管人李公模。金六六五元，銀六元。

耒陽（耒行報告）

商情

七月上半月

百貨、布貨疋頭、棉紗、茶油均盈利。金六五五元，暗盤九〇

〇〇，銀四元五，銀幣一元三五，暗盤四元五，桂幣五角。

農行頭寸尚裕，百元地名券較前略滯。同業——中國銀行定九月一日開幕。

油鹽業盈利頗大。同業頭寸週轉靈活。市商籌碼甚為流通。同業中農貸款所業務頗形繁雜，上期純益五三萬元以上。

稅收

七月下半月

油鹽業盈利頗大。同業頭寸週轉靈活。市商籌碼甚為流

商情

七月上半月

本行奉令收金，已與本市銀樓業李鴻昇同報華萬永興三家訂立合約，×日起開始收金。市場流通之籌碼約十餘萬元，金融尚稱繁活。同業中合庫已準備就緒，定十六日開幕，辦理農村放款，兼營存匯業務。

七月上半月

國稅鹽稅十二萬二千三百餘元，省稅萬七千三百餘元，縣稅萬一千八百餘元。

七月下半月

國稅十五萬五千一百餘元，省稅萬四千一百餘元，縣稅七千餘元。

貿易

七月上半月

七月下半月

同業——合庫十六日開幕。市場籌碼流通數量與上半月仍無大差異。開始收兌金類以來，因市場狹小，收金不多。

晃縣（晃行報告）

稅收

七月下半月

省稅萬零七百餘元，縣稅二萬一千二百餘元。

芷江（芷處報告）

商情

七月上半月

七月下半月

輸出茶油煤等麻小麥，合值十七萬五千元，輸入糧食疋頭食鹽藥材及其他用品，合值二十六萬元。

輸出入與上半月略同。

郴縣（郴行報告）

前央行收兌銅元，因「質不佳而停止，現聞該行總管理處來電，定各地查報市價，繼續收兌。同業頭寸及市上籌碼均尚充裕。金六五五元，暗盤九〇〇元，銀八元，暗盤一八

銀幣一元三，暗盤五元。

稅收

七月上半月

省稅七千八百餘元，縣稅萬五千四百餘元。

貿易

七月上半月

輸出白糧谷米，輸入布疋百貨。

安鄉（濱處報告）

商情

七月下半月

因糧食統制，雖屬秋收穫各行，仍無發達現象。百貨商店多匯款該長衡各地進貨，冀秋後收民閒購買力可增強，以期暢銷。

稅收

七月下半月

省稅萬七千六百餘元，縣稅三千三百餘元。

浦市（浦處報告）

商情

湖南省銀行月刊 第一卷 第三期

糧食商人上翻獲利甚鉅，各業平常，惟油業虧累，目下各業生意冷淡，因米價高昂，商場寥無起色。金六六五元，暗盤九五〇元，銀七元，銀幣一元三，暗盤五元。市面單元券及輔幣尚存。

貿易

七月下半月

輸出綢緞千餘捆，合值五萬元，輸入米二千餘石，合值十六萬元。

東安（東處報告）

商情

七月下半月

本行放款減少，商場有緊縮情勢。最近新開光明皂廠，總益群鋪面數十間，金暗盤千元，銀幣暗盤六元。

稅收

七月下半月

省稅萬七千六百餘元，縣稅三千三百餘元。

商情

一一三

七月下半月

輸出蔗糖紙，輸入布疋南貨。

永順（順處報告）

商情

七月下半月

金六五五元，暗盤九〇〇元，銀暗盤九元，銀幣暗盤五
圓。

華容（華處報告）

物價續漲不已，各業均多盈餘，以疋頭業為最。金六六
五元，暗盤八〇〇圓，銀暗盤一〇圓，銀幣暗盤四圓。錢管
處在此成立專員辦公處，收購糧米，運兌錢繁，頭寸稍緊。

稅收

七月上半月

省稅三萬四千五百餘圓，縣稅四千五百餘圓。

七月上半月

龍山商場上期純益以油業為第一，花紗什貨業次之。來
鳳鄂省行上期益純二萬三千餘圓，，舊信部純益二萬餘圓。
市場流通等的，四行鈔票信用極堅，什鈔亦流通無阻，惟圓
券極多，一角券分券缺乏。

商情

七月上半月

龍山商場上期純益以油業為第一，花紗什貨業次之。來
鳳鄂省行上期益純二萬三千餘圓，，舊信部純益二萬餘圓。
市場流通等的，四行鈔票信用極堅，什鈔亦流通無阻，惟圓
券極多，一角券分券缺乏。

商情

七月上半月

輸出桐油木材，合值二十萬圓，輸入布疋花紗什貨紙煙
，合值八十萬圓。

寧鄉（甯處報告）

七月上半月

風雨調順，商場較前活躍，各業亦有受損者，因前食米
一度飛漲，百貨滯銷下跌。木機手工紡紗出品發揚，帽業總
經工會，成立勞資合作。長沙因平糶在此採穀，每月匯入約
二十餘萬圓。金六五五圓，暗盤約千圓，期暗盤六圓三，銀

貿易

七月上半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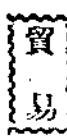
幣銀四千五百。



七月上半月

國稅二百餘圓，省稅萬三千八百餘圓，縣稅萬一千二百

餘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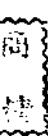
七月上半月

輸出煤八〇〇噸，合值三萬圓，輸入鹽棉花兩貨，合值

八十萬圓。



湘潭 鄉 (鄉處報告)



七月上半月

兩後糧價較跌，糧商受損頗鉅，他如顏料疋頭紗茶油各業獲利均厚，金六六五圓，暗盤七〇〇圓，銀幣五圓。



七月下半月

省稅四萬一千七百餘圓，縣稅六萬三千餘圓。

永 紓 (綏處報告)

湖南省銀行月刊 第一卷 第三號

稅 收

七月上半月

省稅萬零三百餘圓，縣稅二千餘圓。

七月下半月

省稅萬零三百餘圓，縣稅二千餘圓。

稅 收

七月上半月

輸入織布疋。

輸入織材布疋。

瀘 滾 (瀘處報告)

稅 收

七月上半月

綱布業及糧食業頗獲盈利，全業頭寸均能應付。市面流

通籌碼以央行券佔多。

七月下半月

本處由沅運來新輔券，市面輔券以本行居多。

稅
收
六百餘圓。

七月上半月

省稅萬九千五百餘圓，縣稅二千一百餘圓。

七月下半月

國稅千五百圓，省稅八千九百餘圓，縣稅七千四百餘圓。

各稅千三百餘圓，縣稅千四百餘圓。

貿易

七月下半月

輸出桐油，合值二千圓，輸入糧食，合值五千圓。

七月上半月

輸出煤錫鐵，合值十六萬五千二百餘圓，輸入谷米豆棉紗布疋藥材，合值百四十一萬零一百圓。

七月下半月

輸出貨物與上半月同，合值八萬三千八百餘圓，輸入糧食棉花綢布藥材，合值六十五萬六千圓。

新化（新處報告）

商情

七月上半月

新化本為缺糧之地，每逢糧少價高，糧商均往濱湖一帶購運，現因糧食湧到，天雨價格回跌，聞此次糧商虧本約計十餘萬圓。

稅收

七月上半月

國稅——貨物稅八百圓，省稅六千六百餘圓，縣稅五千

乾城（乾處報告）

商情

七月上半月

油業及米業獲利甚多，四九逢場之期，營業較為發達。小組織布業機業日見增加。市場金銀較前更為靈活，八行銀鈔亦已流通無阻，茶油菜油價漲，供不應求、為金融匯通原因之一，加之本處放出各種放款約八萬圓，亦使金融迴轉愈靈。市面流通籌碼法幣約佔百分之六十，省鈔約佔百分之二

十，雜鈔約佔百分之二十。收金尚無交易；特種有獎儲券瀕

銷。同業——合庫半月農貸約三萬圓，業務較為擴張。

圓。

臨武（臨處報告）

稅收

七月上半月

省稅四千九百餘圓，縣稅萬八千四百餘圓。

貿易

七月上半月

輸出茶油牛皮桐油，合值約五萬圓，輸入日用品布疋雜

料，合值約三萬圓。

點陽（點處報告）

稅收

七月上半月

省稅萬零餘圓，縣稅三萬四千九百餘圓。

貿易

七月上半月

省稅四千四百餘圓，縣稅六千八百餘圓。

七月中

貿易

七月上半月

輸出草蓆草帽樟油，合值三千圓，輸入食鹽日用品，合

七月下半月

貿易

七月上半月

輸出草蓆草帽樟油，合值三千圓，輸入食鹽日用品，合

七月下半月

貿易

七月上半月

輸出草蓆草帽樟油，合值三千圓，輸入食鹽日用品，合

輸出桐油，合值五萬圓，輸入布疋香煙火柴，合值四萬

市面商情因農村購買力薄弱，異常清淡。商場籌碼流通

，以中農中央五十圓及百圓券為最多，約在五六十萬圓以上，其他四行法幣五圓十元者，約在百萬圓左右，一圓券不多，輔幣尤少。

七月下半月

金六六五圓，暗盤九〇〇圓，農行派員來此籌備設處。

七月上半月 油鹽隨漲，兩業獲利至厚。市場籌碼以百元券流行最多，小額鈔券感缺。

七月下半月

九八〇元，銀六元，桂幣五角。

稅收

七月上半月

國稅八萬零七百餘圓，省稅萬三千八百餘圓，縣稅九千四百餘圓。

稅收

七月上半月

國稅約四千圓，省稅三千圓。

稅收

七月上半月

國稅十一萬八千五百餘圓，省稅二萬二千二百餘圓，縣稅萬八千六百餘圓。

貿易

七月上半月

輸出豆黃金紙，合值二十五萬圓，輸入鹽疋頭洋廣雜貨，合值縣十萬圓。

貿易

七月上半月

輸出油厚朴，輸入鹽米麥。

東坪（坪處報告）

冷 水 灘（冷處報告）

商情

七月上半月

一般槽坊因去歲圃穀甚多，現雖奉令停業，以米價狂漲，反獲厚利。最近紡織出品頗稱發達。金六五五圓、銀七圓。

頭南貨，合值十二萬圓。

沅江（江處報告）

慈利（慈處報告）

商情

七月上半月

油鹽南貨業及疋頭業獲利較豐，約在二萬圓左右。鄉鎮組織紡織生產合作社約四五社。金暗盤九〇〇圓，銀暗盤六圓，銀幣暗盤四圓五。本處小本貸款收回約三萬圓，農貸放出約四萬圓，尚能調劑。

七月下半月

油鹽南貨疋頭業仍獲利，桐油商賠本。金六六五圓，暗盤八九〇圓。市場流通籌碼，法幣最多鄂省鈔次之本鈔甚少。

稅收

七月上半月

國稅四千圓，省稅六千二百圓，縣稅萬一千圓。

七月下半月

國稅六萬一千七百圓，省稅二萬二千二百餘圓，縣稅二萬一千八百餘圓。

最近魚類漲價，銀魚每擔漲一〇四圓，新貨進行時最高七〇圓。魚業頗得厚利。商場大量收購芋蘿銀魚，銀根極為緊迫。

商情

七月上半月

桐油價跌，油行頗受損失，其他各業如常。市面銀根仍緊，流通籌碼約中央約佔百分之四十，中農交約佔百分之四十，餘為省鈔。

七月下半月

輸出棉花桐油木爪五棓子：合值十二萬圓，輸入米鹽疋頭南貨，合值十二萬圓。

商情

七月上半月

資易

七月上半月

國稅五萬五千六百餘圓，省稅萬二千八百餘元，縣稅七千三百餘元。

七月上半月

輸出鱸鰷鮑魚，輸入南貨疋頭百貨。

七月下半月

輸出貨物與上半月同，輸入布疋藥材南貨。

寧遠（遠處報告）

商情

七月上半月

糖市甚疲，兩週來運出無多，茶油市因衡潭好轉，輸出甚多。物價過高，大多數人苦於生活，影響所及，各難蕭條，僅能維持現狀，上期即有少數人獲有盈餘，亦遠不如上年之優厚。運行農貨已達二百五十萬元，籌碼散放各鄉。鄉間流通籌碼約一百餘萬元，市場週轉者不過五六十萬元。國行農貨處五月一日開辦簡易儲蓄，但因地方利息過高，存戶不多。

貿易

七月上半月

輸出茶油北流鹽，合值約六萬圓，輸入布疋藥材鐵磁雜貨，合值約三萬五千圓。

七月下半月

輸出茶油北流鹽，合值二十餘萬圓，輸入佈疋藥材磁鐵石等，合值三萬餘圓。桂幣五角，藍田（藍處報告）

商情

七月上半月

茶油生油均漲，食鹽較上半月市價高十餘元，猶有續漲趨勢，惟^{此月}糖市仍疲弱，糖油市面所存無幾，農村零星挑運來城，售與商人，貨幣散之於農村，商人以貨物運銷衡潭，由衡潭輸入，市場籌碼不見增加。桂幣五角。

各行營生道均尚平穩，市場籌碼供求亦適合。中農行簡易儲蓄處開辦八月一日開幕。金六五五圓，銀五圓。

七月下半月

糧食業近因價格波，稍受影響。市場籌碼輔券充斥，一元

稅收

券亦頗多。中農儲蓄處延至八月中旬可開幕。

會 同 (會處報告)

貿 易

七月上半月

輸出銹鐵麵粉，輸入谷米油鹽兩貨。

郵 縣 (郵處報告)

商 情

七月上半月

● 過來各業獲利不多，尚有虧損者，食鹽運銷處還正成立
● 市面元券及裕民五角券頗多。小銀樓無牌價。據云紋銀一
元，新銀六元，銀幣三百元。

七月下半月

各行業因運輸困難，商情蕭大發展。

稅 收

七月下半月

省稅四千二百餘元。縣稅三千九百餘元。

貿 易

七月上半月

輸出木材藥材，輸入布疋百貨。

商 情

七月上半月

米價過高，商場生意清淡，利潤無多。金六五五圓，暗盤六九五圓，銀幣暗盤七圓。●市面輔券充斥，破券尤多，行使頗為困難。

七月下半月

各行業生意清淡，惟近日桐茶油漲價，商場頗為活躍。●
金暗盤七一〇圓，銀幣暗盤七圓五。民生工廠擬從事大規模生產，已申請縣庫作擔保，向本行貸款。●合庫農貸月來已達七萬餘元。

稅 收

七月上半月

省稅四千四百餘元，縣稅萬四千三百餘元。

七月上半月

省稅二千四百餘元，縣稅五千四百餘元。

貿 易

七月上半月

輸出桐油木材，輸入鹽米糖茶油。

七月下半月

輸出輸入貨物與上半月同。

大庸（庸處報告）

商情

七月上半月

出口商人停頓，大都改營進口花紗佈，均有盈餘。市場流通籌碼常達五十萬元，四行法幣約占百分之八十（現款均來自川鄂邊境），本券約占百分之十五，鄂鈔約占百分之五。

七月下半月

出口既已停止，進口貨又因運輸困難，貨物沿途停滯，需款頓增，市場現款不過三十萬元左右，仍係川鄂流入，法幣與鄂鈔為多。頭寸供不應求，金融緊迫。

稅收

七月上半月

國稅二千餘元，省稅二千一百餘元，縣稅四千九百餘元

七月下半月

國稅約二千元，省稅二千六百餘元，縣稅四千餘元。

米尚可自給。

七月上半月

輸出桐油、麻繩子、牛皮，合值約十餘萬元，輸入花紗布疋，合值約三十萬元。

七月下半月

輸出貨物與數量與上半月同，輸入洋紗、土紗、布疋，合值五十萬元。

桂東（溫處報告）

稅收

七月上半月

省稅七百餘元，縣稅千七百餘元。

七月下半月

省稅千九百餘元，縣稅二千五百餘元。

貿易

七月下半月

輸出以藥材、猪鬃為大宗，日用品均賴，輸入維持，價較

平江（平處報告）

商情

安化（安處報告）

稅收

七月上半月

各業均有盈利，鹽業最厚，平江食鹽公賣，因官方缺款，仍由商賣，鹽價無法統制。麻布次之。現麻期已過，紙業即將開始，出品必多；自煤油來源稀少後，樟油出品頗發達。○金六五五元，暗盤八〇〇元，銀幣一元，暗盤三元。市場輔幣缺乏，其流通情形輔券占百分之五，一元券占百分之十五，大券占百分之八十。農貸——平江農貸自本行辦理後，原有經貸機關如社會部、經委會、建廳、合委會等均暫停放款，共組戰區農貸工作第二隊，依據戰時農貸合約，協力於戰區農貸之推進。

七月上半月

省稅七千七百餘元，縣稅五千八百餘元。

七月下半月

省稅四千三百餘元，縣稅二千三百餘元。

辰谿（辰處報告）

商情

七月上半月

穀米商人，手工捲菸業，獲利最厚，次之承辦××廠油類木材磚瓦等貨商人，獲利亦可觀。金六五五元，暗盤七五〇元，銀暗盤八元，銀幣暗盤五元。××廠即可復工出貨，最近有一平民化學工業社成立，能出雙面複寫紙等文具。國業央行近力求手續簡便與迅捷，吸收存匯款；又央行前運來二百萬元，此間各工廠經費，均從沅陵匯來，此外央行無鉅額匯入，頭寸尚裕，本處與合庫均匯出多於匯入，頭寸常裕；市場各種籌碼，以十元五元居多，百元五十元甚俏，因攜帶便利，可免匯費，元券及輔券類形缺乏，各工廠散放工資，必處掉換，幾供不應求。

七月上半月

輸出土布苧麻，全值十萬元。輸入日調食鹽三千擔，合值九十六萬元。

稅收

七月上半月

省稅六千八百餘元，縣稅六千五百餘元。

七月下半月

省稅三千六百餘元，縣稅三千餘元。

桂陽（蓉處報告）

貿易

七月上半月

輸入布疋二十萬元，百貨十萬元，糧食二十萬元，雜貨

十萬元。

瀏陽（瀏處報告）

商情

七月上半月

金六五五元，銀三元六銀幣一元。

七月下半月

市面金融較為吃緊，因本行放款緊縮，而舶來物品均高
漲不已，頭寸供不應求。金暗盤八〇〇元。

稅收

七月上半月

金六五五元，銀三元六銀幣一元。

七月下半月

國稅二千三百餘元，省稅九千七百餘元，縣稅七千九百
餘元。

金六六五元，銀四元。新穀已登場，鄉民紛紛運米入城，
至二十四日，米每擔市價由八十八元降至五十元云。

稅收

七月上半月

省稅三千四百餘元，縣稅二萬九千八百餘元。

輸出錫鐵草菸，合值約四萬五千元，輸入藥材布疋鹽百

七月上半月

貨物，合值約六萬元。

七月下半月

輸出草菸麵粉土紙，合值約三萬元，輸入百貨布疋，南貨，合值約五萬五千元。

汝城（汝處報告）

稅收

七月上半月

省稅千四百餘元，縣稅千餘元。

貿易

七月上半月

輸出鈍錫鐵砂，合值十五萬元，輸入茶油布草鹽百貨，

合值五萬元。

永興（興處報告）

商情

七月上半月

油鹽甚頗獲利益。市場上大票缺乏，塊票充斥。金六五
五元暗盤九〇〇元，銀暗盤八元，銀幣暗盤五元，桂幣五
角。

七月下半月

市場籌碼五元十元，法幣異常堅俏。桂幣四角五。

稅收

七月上半月

省稅六千餘元，縣稅五千餘元。

七月下半月

省稅九千餘元，縣稅八千餘元。

貿易

七月上半月

輸出柴煤食鹽，合值十餘萬元，輸入食鹽布疋，合值二
十餘萬元。

七月上半月

輸出貨物與上半月同，數量亦同，輸入貨物與上半月
同，合值三十餘萬元。

宜章（章處報告）

商情

七月上半月

茶油食鹽近來每擔漲三十餘元，油鹽二業獲利較豐。銀

九月，銀幣暗盤五元。

七月下半月

食鹽因之請進來，供缺乏，市價隨之時漲，每擔出二一元漲至二九二元。鹽之運費，銀行一月上浮達三元，類已委託實業社，及媒介之費。

稅 政

七月下半月

省稅千七百餘元。

貿 易

七月上半月

輸出煤錫豬土產，合值十萬元，輸入百貨布疋南貨食鹽

，合值六萬元。

萬 元 •

吉 安

商 情

七月上半月

(十二日)茶葉——福建香片，來源增漲，以及各茶略帶上呈，以致本市行情較前提升，日來天氣炎暑，茶社生意

閑忙，茶葉交易，亦隨旁躍，茲將行市擇舉列下：福建特重每處以十八元，福建雙毫每處四十六元，協和珠蘭精每箱三十八元，朱和昌珠蘭精三十六元，頂上蘭片，香片每斤四元八角，上香片，上蘭片每斤三元二角，普通龍井每斤四元，杭菊每斤九元。(以上批發價)

雜糧分別挺秀，黃豆六十八元，烏豆七十八元

雜糧，豆一百元，豌豆六十元，高莊油芝蔴百十二元，

黑芝蔴九十八元，黑瓜子百十二元，花生七十五元，小麥七

十二元。(以上每百斤老秤價目)門市零售價混亂。

棉花(洋紗) 花二百八十元，(以上每百斤老秤批發價)

棉花(洋紗) 棉紗布；二二八天女紗每包四千七百五十元，

十支粗紗每包三千九百五十一，嫩棉紗每市斤六元五角，舊

綢棉紗每斤六元。

苧麻行市：高裝皮蕨二百九十九元，二蕨二百七十元，黃蕨一百四十元，(以上每百斤老秤發販價)

七月下半月

(二十二日)金榜樂土林毛每疋百七十八元，金榜樂光竹每疋百七十六元，金榜樂土林草綠斜每疋百八十二元，金榜安安藍每疋百五十六元，十二磅鵝絹布每疋百四十二元，十二磅富貴絹布每疋百四十四元，十二磅雙魚絹布每疋百四十五元，金三坪漂布每疋百四十二元、孔雀標準布每疋百六十六元。

文具

(二十五日) 高樂膠紙每兩二十五元，風箏膠

紙每兩二十二元，高樂複寫紙每合三十五元，華中複寫紙每合二十八元，書中膠紙每合十二元，旗球石印黑墨

每打六十二元，太極石印黑墨每打四十元，三〇藍油墨每打

七十二元，三〇黑油墨每打六十元，回文針每合一元一角，

一號圓釘每合一元八角，二號圓釘每合二元，三號圓釘每合

三毛二角，四號圓釘每合四元，派克藍水每打一百元，地球

藍水每打七十元，地球紅水每打七十五元，派克紅水每打一

百〇八元，一七二藍水每打三十元，皇后藍本每打七十二元

，網珠拍每對九十六元，一九四〇網珠每打二百六十元，天

津藍珠連胆每只四十元，標柄藍珠連胆每只三十六元，酒

瓶球連胆每只二十四元，七號球胆每打六十元，六號珠胆每

打五十二元，老雞鉛筆每支一百三十元，美女鉛筆每支二百

六十元，金字印油每打三十一元。

(洋雜貨) 洋雜貨行情：黑人牙膏每打二十五元，大號

三星牙膏每打二十二元，華光府綢襪每打二百

四十九，三八標導布襪每打百二十元，普通白府綢襪每

打百十二元，棕櫚香皂每箱四百五十元，力士香皂每箱三百

元，五鎊熱水瓶每打四百二十元，大號星星香皂每打百五十

元，二號八十六元，四號二十九元，大號夜來香每打六十

元，二號四十二元，大號林文煙香水每打百六十元，尺一皮

枕每對十五元，尺二皮枕每對十六元，尺四皮枕每對十八元。

桂林 (桂行報告)

行情

七月上半月

禁酒迄今已居數月，惟城內市面仍可秘密飲得三花酒，每斤價四元上下，醸造成本則僅六七角。金六六五元，暗鑄九五〇元。開業中央信託局在東江錢設簡易儲蓄處。市面流通之鈔票，以百分元五十分及八行鈔為多，四行之新五元十元券幾不難見，因梧柳一帶商人，辦貨據此種新券貨價稍廉，因此百元升水數元。

七月下半月

鹽價上漲及迄未下跌，與市民生活頗有影響，據聞上漲原因，係通人事上之困難所致。最近發生奸人收買新鈔事，將使新舊法幣的實在價值產生暗盤作用，鈔票的正常流通產生上為困難，這是擾亂金融的大罪行。

韶關 (韶行報告)

七月上半月

開幕———開省行大專擴充，開行籌用承做押匯；廣州銀行不經購辦，開行及浙江銀行正在籌備中。金八三〇元，捲幣五元五，緞幣五角。

呢一百八十五元。珠華綢紋呢一百九十五元。

土布每匹一元五角。細布十九元五角。
精工細布一元五角。改良白布九元五角。

局來，以至十八日已開幕，營業不甚暢旺，貿易被
敵加緊封鎖，山內區搶購遠入之貨物，幾已停頓。

昆 明

七月卅一日

匯 發

國際匯兌——申港頂盤四百七十六元。港防頂盤無電
港美匯港幣百元二四八七五美金。港英匯港幣百元一五·便
士。港法匯港幣一元無電。

以下價格概以國幣計算——滇港匯六百六十五元。滇價

匯八百元。滇美匯二千六百四十元。

省外匯兌——上海現鈔電匯一千三百八十五元。

金價——十足赤金每市兩一千九百五十元。

棉紗——十支粗紗（每捆）金鷄紗一百一十六元。大發紗
二百一十六元。寶絲紗一百〇五元。荷蜂紗一百〇五元。碧
鶴紗一百〇四元。

絲——二十支細紗（每捆）金鷄紗一百三十六元。大發紗一百三
十五元。一龍紗一百三十一元。競華紗一百三十一元。

布——疋頭（每疋）富貴細布一百五十五元。美亭土林布二百三
十五元。達美蘭布一百九十五元。月美安安布一百九十五元。

香煙布延又陸漲，二十九日美亭陰丹已漲至二五〇元，

七月下半月

呢一百八十五元。珠華綢紋呢一百九十五元。
土布每匹一元五角。細布十九元五角。
精工細布一元五角。改良白布九元五角。
日光漆（每公斤）上漆一百四十二元。中米一百三十元
次米一百一十元：

（每六公兩）精油五元。豬肉三元四角。菜油三元六角
黑鹽一元六角。

（每六十二斤）松柴十四圓。栗炭四十二圓。

貴陽（貴行報告）

七月上半月

香煙市場以大英牌最佔勢力，刀煙無貨。近因香煙來貨
較少，大英烟會由八，四〇〇元，漲至九，二五〇元。金六
五五元。賭盤八〇〇元。銀一五元（貴秤市面），銀幣一元
五，暗錢五元，銀幣五元。

同業——中國銀行對業務謀擴張，在城北及三橋設簡
易儲蓄，第二期即額券點省配額七百萬元，金融界認購三萬
元，分配各行，中交銀各四十萬元，本行粵省行上海金城
美豐各四萬元，美興城亞西行各五萬五千元，怡興昌五萬
元。

七月下半月

大英煙九，八五〇元。港幣暗盤一七元。

食米——十六日起，該市食米，每斗均分出售，加以逐日陰雨，已由穩定漸趨下跌，較一週前每斗又跌五元。同業公會鑒於物價日漲，擴充同仁消費合作社，採購日用必需品，以利各銀行行員購買，所需資本，已議決向各會員銀行透支。半月來同業籌碼頗寬裕，市場金融亦活潑。本期有獎券，係由此間交行分發售出。亞西實業銀行總分行，昨在鹽行路該行新址舉行開幕，即日開始營業。

重慶（渝行報告）

商情

七月上半月

復興，富華兩公司合併事近因人事無法解決，聞有緩併說，印刷生意之慘淡，甚於其他各業，大部廠家均融本且已暫不生產，糧食部已開始辦公，決由南洋各地採購大疊米穀，趕運來渝，更備車百輛，專司其事，孔兼部長辭職，已允撥五十萬英鎊，採購費。

商業——上海銀行上期約獲利百餘萬元，其他各行均無法採悉（商業機關獲利甚薄，今非昔比）；而該銀行三日正式開幕，該行除營銀行外，開有信販及實業投資之說；又和豐銀行已領得財部營業執照，五日開幕；長江實業銀行已於十五日正式開幕，該行董事沈羣宇，總經理高揚，現營理門，共分三種，為營業、儲蓄、信託，今後將專於

國防工業投資，工業建設，尤其對於工人福利、如儲蓄、貸款等項業務，將特別注重資本二百萬元，成都、內江、南充，上海四分行，在籌設中；又漢興文銀行亦派員來渝籌設分行。金融業之發達，堪稱登峰造極，除銀行已達四十家以上外，本年內增加之銀號錢莊亦復不少，據悉，錢莊方面去歲僅十七家，而今年增加竟達二十餘家之多，現總計已達四平三家以上，銀號方面，計有永美厚記，大夏、開源、興華，合豐，和興、華康等七家，惟業務則因重要物品多被統制，兼交通阻難，物價高漲，生意甚為清淡，錢莊本身之業務幾無法可作，現多撥資金另謀他法，改營其他實業及貨件業務云。金六五五元，暗盤八五〇元，銀幣暗盤一〇元，港幣暗盤六元五六，桂幣五角。

金融市況

日期	中 法 幣 匯	暗 盤	收 金 官 價	拆
三七日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三八日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三九日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〇日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一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二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三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四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五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五六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五七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五八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五九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六〇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六一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六二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六三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六四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六五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六六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六七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六八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六九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七〇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七一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七二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七三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七四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七五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七六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七七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七八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七九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八〇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八一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八二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八三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八四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八五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八六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八七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八八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八九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九〇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九一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九二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九三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九四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九五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九六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九七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九八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四九九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〇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一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二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三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四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六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七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八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九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一〇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一一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一二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一三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一四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一五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一六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一七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一八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一九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二〇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二一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二二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二三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二四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二五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二六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二七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二八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二九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三〇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三一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三二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三三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三四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三五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三六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三七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三八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三九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四〇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四一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四二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四三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四四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四五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四五六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四五七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四五八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四五九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〇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一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二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三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四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五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六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七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八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九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一〇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一一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一二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一三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一四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一五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一六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一七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一八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一九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二〇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二一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二二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二三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二四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二五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二六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二七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二八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二九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三〇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三一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三二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三三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三四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三五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三六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三七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三八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三九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四〇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四一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四二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四三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四四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四五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四五六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四五七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四五八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四五九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五〇〇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五〇一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五〇二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五〇三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五〇四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五〇五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五〇六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五〇七	一三〇	一三七	一三七	一三七
五〇五〇五				

香港

命令之明白訓令，以致連日此間市場情形，極為紊亂，晨間
市區衰疲，標金堅峭，下午則因數次謠傳關係，貨勢完全相
反云。

美國宣佈封存中日兩國資金之結果，此間金融市場，發生極大之紛亂，投機家均紛紛購買美元，惟股票市場業已閉歇，各銀行亦掛牌，謂現無外匯出賣。

(香港四日電)香港僑胞游資估計達港幣十億，此間實業界、經濟界，曾舉行座談會，對此事交換意見，盼政府設法獎勵投資祖國建設，充裕抗戰經濟。

(上海六日電) 招商銀行頭公報，因目下貿易情形，有失常態，該行北平分行，決暫併入天津分行，廣州分行併入香港分行，北平分行，本月三十日停業，廣州分行，八月三十日停業。

七月下半月

(香港電) 港封存我資金命令，三十日晚發表。各行三十一日開市後始變悉，惟未擬詳細辦法，辦理不免凌亂，各行有互相諮詢，均主張鄭重，放對滙匯款名停止收受，三十一日午港財政司通告各銀行，限制匯款在中國之辦法，其要點，(一) 港府應中國政府請求，由頒佈命令日起，禁止由港匯款往中國。(二) 各行因此禁止作是項付款。(三) 上開

禁令，不適用於在中國政府授權下之交易。(六四)上開禁令，不適用于防衛及邊境，准許之個人存款，即限每人每月限匯四幣一千元，銀行每月限收十萬元，下午各行辦理已趨一致，連日提存之風，亦告平靜，中交兩行外幣存戶，

可支付港幣，如需調幣亦允開發匯票，惟不保證能否取現，匯票和華人存戶辦法亦同，美商各行存有寄來匯票亦停付款，餘均照常，此項各中央銀行對我政府請求封存資金之意義，均甚明瞭，多願遵辦。

論 著

論(政府專賣
(附糧食公賣與糧食問題)

湖南金融業之迴顧與展望

農業金融與其之商榷

——中國農業金融實際問題之一

調查統計

長陵生經濟狀況調查

洞庭湖魚業調查

珠江油業調查
湖南各縣主要農產物種類及收穫時期調查

各地金融物價調查

研究述述
湖南省田賦改徵實物之研究(上)

和約後的國際動態

各城市農業市況
一般經濟資料

戴鍾衡
勞紹璣

一般經濟資料

(一) 財政

財部設各省國稅管理局

全國財政會議後，財政制度已應時代要求，實行大改革，財政部方面，現正籌備成立各省國稅管理局，並預定每縣均設立分局；分局權限，雖直接對省局負責，然在必要時，仍可斟酌地方情形，代收縣稅，以輕人民負擔，縣稅收入如不敷預算時，得由中央統籌彌補云。

充裕地方財源已規定主要辦法

財政系統改訂後，自治財政系統以市縣為單位，經費之自給自足，為完成地方自治之必要條件。充裕縣地方財源，已為當今要圖，關於充裕縣地方財源辦法，茲於第三次財政會議中，業經有所決定，並由當局詳為規劃中，茲據探悉，今後充裕縣財源之主要途徑為：(一)屬行鄉鎮保造產，包括公有農場，公共水利，公營漁塘，隙地種樹，荒山造林，簡易工業諸類。(二)清整公有財產。(三)普遍開辦新稅，諸如營業牌照稅，使用牌照稅，行為取緝稅，屠宰稅等，均為會法縣稅，皆將普遍開征。(四)利用自治人員協助稽征，以暢稅收，此外節流方面，並力求支出之經濟化，縣地方財政行

可逐漸達於繁榮云。

直接稅發展談

據直接稅處負責人談：直接稅創辦於二十五年七月，歷經艱困，賴同人之刻苦經營，始有今日之暢旺，而成為國家之主要稅源。創辦之初，僅所得稅一項，預算為五百萬元。是年適值西安事變，稅源因而阻塞，然亦收足預算且超過之。翌年抗戰軍興，稅源紊亂，但亦竟超過創辦預算之四倍。二七年實以半年計算，且值國軍武漢轉進，稅收數字超過創辦預算之一倍，二八年則基礎大定，經在各稅源所在地之努力維持，遂超逾六倍。及至去年，亦趨暢旺，全年數字遂超出十六倍有奇。本年度則改訂預算為原來數字之二十七倍，以目前情形度之，定可達到。浙閩稅源雖已喪失，當可從其他方面抵足之。利得稅係創之於二八年一月，於二十九年始有正式收入。然去年收入之額較所得稅為少，今年已較所得稅為多，是已入發展之正當軌道矣。遺產稅開始於二十九年七月，現今報繳已日形增多，預算不易，惟以盡力推動，俾增國家之稅源。印花稅為本處兼辦者，稅務署原定預算為六百萬，然去年收足八百五十萬，爰定今年預算為二千萬元，目前情形每月可達百五十萬。直接稅實為一種合理之新稅，

一則表示國民之愛國情緒，且實為國家財政之合理發展。以歷年數字之激增，不難其實有無限之前途云。

專賣設計會分六組進行

財政部國稅專賣事業設計委員會，業已成立，由孔瑛為主任委員，王正廷、陳光甫、翁文灝任副主任委員，俞鴻鈞等二十五人任當然委員，徐堪等十五人任兼任委員，並派定劉振東、壽景偉、梁敬諱及正副主任秘書，該會設秘書處，分鹽、糖、烟、酒、茶葉、火柴六組，分別擔任設計事宜，並派定繆秋杰兼鹽組組長，梁敬諱兼糖組組長，盛昇頤為煙組組長，張靜愚兼酒組組長，壽景偉兼茶葉組組長，劉鴻生為火柴組組長，開始分別進行，前次財政會議，孔兼部長曾面囑各省財政廳長就地方對於實施專賣應行準備事項，預先妥為籌劃，以利進行。該會劉振東、壽景偉、梁敬諱三主任秘書並邀集各省財政廳長，對實施專賣徵，各省公賣機構之裁撤，專賣物品所征稅費之抵補，及以專賣物所擔保債務之清理等，均詳加磋商，並請各省對專賣物品產銷情形之調查，儘量協助。該會負責人表示：該會奉到孔兼主任委員交核關於各項專賣問題意見書多起，現正由各組先行審議，再行提會討論，呈請核定施行。務期依照八中全會所決定四個月限期，完成設計工作，俾得早日見諸實施。

財部頒田賦改徵實物辦法

財部息：田賦改徵實物，各省田賦征管處，處長由

省財政廳長兼、各縣管理處處長則由縣長兼任，部定徵管辦法二十項，已擇要函電各省申達辦，各項準備工作，期即完成，又財部辦理田賦課人員訓練所已開始招生名額定二百名，訓練期間一個月，今後幹部需求極多，該所僅係示範性質，將再由各省次第舉辦，所選科目，均係由財部聘專家施教者，各省研習所，均一致採用中，受訓人員可收程度劃一之效。

本年下忙田賦一律改行征收實物

當局為調劑軍糈民食，平均人民負擔，已決定本年下忙田賦，各省田賦即行一律改行征收實物，業經財部分別電令各省辦理，至徵收之實物，則以稻麥為主，其不產稻麥之地方即以收穫之雜糧繳納，各省征收實物係採用經征經收劃分制度，經征事項由經征機關負責，經收事項則由糧食機關辦理，各省征收實物之實施辦法及施行細則，均由各省於七月三十日以前擬訂呈准施行。

山西田賦改徵實物經過

山西準備田賦改徵實物，始自二十七年，而實施則在去年，蓋軍械不能無糧，運輸則甚感困難，平價購糧而人民不定四個月限期，完成設計工作，俾得早日見諸實施。

折徵辦法：省成立編賦處，縣成立供給部，征收辦法分為三種：（一）我統治區，採用集中方式；（二）敵我交錯區，由人民自行保存；（三）敵佔佔區，則由人民直交錢賦

賦蓋山西一〇五縣，破碎不全，全年田賦共二百八十四萬兩，去年開徵，計糧三十萬擔，另有棉十萬斤，布四百斤。

折征標準：財政廳規定每兩徵小米，大米或小麥一官石，計山西官秤一三〇斤，合新市秤一五五・一七二斤。大麥

、豇豆、豌豆、扁豆、葵豆一石半，穀子、黑豆、高粱、蕎麥、玉茭二石，折為一石，布四斤，棉十斤亦等於一兩。徵

納糧食運輸，由吃糧者自取七十里，人民送不過八十里，如超以上越範圍，則由公家負擔。

征糧分配：食用上述糧食者為：（一）軍政人員直屬眷屬。（二）各公務單位每月有客飯一百份。（三）公務人員出差，公家設代辦站，由村長副負責。至於每人每日日糧為三十兩，馬料每日二斤，驢折半，皆係舊秤。

閩田賦改徵實物經過

福建省田賦改徵實物，已自去年秋季開始。該省財政廳長嚴家淦氏表示，先自米拆發端，逐漸推行實物征收，去歲收額不大，但若干縣份均已照辦。全省六十五縣中，其米糧缺乏區域，則依米價折合幣額繳納，折合標準，係各以其本縣上年十月至本年三月之六個月平均米價為第一期或上忙標準，本年八月至九月之六個月平均米價為第二期或下忙標準。閩省田賦科則，平均每畝約納賦五角，以七七抗戰前一年米價每百斤七元計算，亦不過改納實米十斤，只及每畝收糧是百分之四或百分之五，稅率並未提高。閩省預算逐年增高，二十六年時為二千〇七百萬；二十七年因更改會計年度，

半年計一千五百萬；二十八年達三千萬；二十九年三千一百餘萬；三十年度則為四千七百萬，今後非征收實物，不足以應付艱局，其目的為調劑糧食，抑平糧價與恢復戰前田賦，全部田賦折米，可得一百二十萬擔云。

地價申報處成立

內政部為實施平均地權政策遵照八中全會決議設立地價申報處，辦理地價申報事宜，曾派該部地政司司長李慶慶氏兼該處處長，負責籌備進行，李氏奉命後，即經積極籌備，現已籌備就緒，並于十五日成立，正式開始辦公，開闢於各名地價申報處，正在籌設中，務於最近期內，普遍成立，使全國地價申報，同時推進云。

中央撥款千萬元辦理閩省土地抵押

閩省地政局局長林欽辰氏乘此次赴渝出席全國財政會議，及中國地政學會土地問題討論會之便，就近與中央洽討促進本省土地金融問題，俾積極扶植自耕農，實現國父「耕者有其田」政策，經中央當局就林氏提供意見審議結果，以該省土地陳報編查完竣縣份，地籍圖冊，尚屬詳審，足資辦理土地金融業務之依據，允飭某銀行土地金融處撥款一千萬元，辦理閩省土地抵押放款事宜，其實施辦法，擬先行試辦兩縣，俟有成績，再推廣各縣，屆時中央撥款數目，亦可酌增云。

(二) 金融

美英應我請求封鎖我方存金

(七月二十五日) 美白宮及財政部同時發表聲明，美國徇中國政府之特別請求，封存中國資金。

(二十八日) 英國及各自治領目下封存中國資金，以免日本或其傀儡用以規避制裁，英國此舉當與美方用意相同，且亦係中國政府要求之結果云。

英美封存日本資金，固時將中國資金併予封存一事，財政部某長官，發表談話如次，查自抗戰以來，我國以環境特殊，未聽澈底管理外匯致為投機者及逃避資本者所利用，我政府曾送向友邦政府交涉協助，以期達到切實管理外匯之目的，現友邦政府應我方要求，將我國在外資金予以封存，其意義與封存日本資金完全不同，蓋我方資金雖經封存，對於正當用途仍可由指定銀行予以供應，且使逃資無法活動，而敵偽資金亦不能假借我國名義，以為躲避，故友邦政府此舉，對於增加我國對外貿易，及管理外匯，均有極大裨益，更足表示友邦對我國援助之精誠，事關國家利益，凡我國民自覺明瞭友邦此舉義之重大，而我國財政經濟基礎，從此亦得更臻穩固矣。

美對十四銀行發通用證

港封存我資金辦法規定

美財政部對不屬國家之著名銀行十四家，畀與通用之特許證，准許各行供應中國各部分（滿洲除外），與美國及美

洲各國，英帝國各部蘇聯及荷屬東印度間之出入口貿易，所需之資金，該十四家銀行如下：大通銀行，花旗銀行，友邦銀行，美國運通銀行，莫斯科國民銀行，通濟隆運豐銀行，有利銀行，老沙遜新沙遜沙遜銀行，麥可利銀行，荷國安達銀行，和（蘭）銀行，特許證准許該各行得為供應出入口貿易所必需之資金，舉舉辦交易，但禁止動用任何封存之存款，作其他交易之支付，並規定各該行於交付或轉讓資金，或進行其他政府所准許之交易時，決定該項交易，確為真實之出入貿易所急需，並與正常商務相一貫，而此項出入口貿易之價值，亦須與供應此項交易之資金數目相當，適合特許證，並禁止代替其他各被封存資金之國家人民進行在何交易，財政部曾對菲律賓之若干團體予特許證，發給特許證之舉，去已有相同之處，其目的乃在准許資金作製自由之動用，但以資金之使用，不與封存命令之一般目的相背馳為條件，關於財部對菲方發給通用特許證一舉，官方尚未提出解釋，但其所畀與之團體，第一類為中日在美之商家，准其進行在菲正常商務之活動上所一向急需之各項交易，第二類團體，包括在菲營業之若干銀行，其中一部頗為總行設在中日之行分內中為中國銀行，交通銀行，菲島分行，正金銀行及台灣銀行云。

濟財政司通告銀行，限制匯款往中國之辦法，其要點，（一）港府應中國政府請求，由頒佈命令日起，禁止由港匯款往中國，（二）各行因此禁止作是項付款，（三）上開禁令不適用於在中國政府授權下之交易，（四）上開禁令不適用於國防金融條例允許之外人匯款，即限每人每月限匯國幣（一五〇〇）元。每銀行每月限匯十萬元下午，各行辦理步趨一致。連日提守之風亦告平靜，中交兩行外幣存戶可支付港幣，如需外幣，亦可開發匯票，惟不保證能否兌現，匯豐對華人存戶辦法亦同。美商各行由滙寄匯票亦停付款餘均照常，此間各中外銀行，對我政府，請求封存資金之意義，均甚明瞭，多願遵辦。

各地華僑匯款回國

半年來共達六萬萬

（香港航訊）據香港銀行界報告，本年度香港中西各銀行承兌僑匯數目較去年度仍見增加，計自一月以來，至六月中旬止，南洋、歐洲、美洲等地僑胞，匯返祖國之款，約計總額，已逾國幣六萬萬元，此項數字，係據各銀行匯報，加以總核而得之結果，此項匯款之匯達地點，閩粵兩省最多，閩省以閩南為大宗，粵省以四邑、梅縣等地為最多，又該項匯款中，多為僑匯給其家庭用，另外，各地僑胞以捐輸國家之款，本年以還，仍擁擠如舊，相信下半年內，更有可觀，本年以還，內匯各款，較抗戰三年半來之任何一時期為暢旺，推究其故，首因國際局勢動盪，有錢之僑胞與富商知美

金亦有不測之虞之可能，故紛紛將存款內儲。

按：上列數字，係根據香港一地統計，尚有上海方面及民間信局暨貨物套匯公司該匯為數亦很可觀云。

法幣購買力穩定

經濟界息，據經濟研究機關統計，最近六個月來，各類物價，除食物類外，均無顯著漲落，以紗價為例，最高價每件始終未出五千元大關，若干物價均能保持平衡狀態，其原因不外以下各點：（一）內遷工廠，均告復工，新設工廠，亦即兩後春筍，生產量大為增加，若干輕工業品已可自給，如火柴、肥皂、皮革等，均可充分供應後方消費市場。（二）物價管理政策，日趨週密，且已由部份管理逐漸擴充為全

部管理，而若干部份管理辦法，亦已發生效果。（三）後方物價已至目前環境下可達之最高點，無論由何地內運貨物均有厚利，又加政府鼓勵貨物內運，並加強運輸力量，若干種貨物內運時（如汽油、棉紗、鋼鐵等），政府特予種種便利，內運貨物便的增加，存底日豐。（四）國際局勢有利於我，各戰場我已處於主動地位，並已接近最後勝利，人心安定，有此四因，一般物價自可趨於平穩。至於若干物品之價格，仍不免有少許之波動者，當係受食物價格之刺激，倘食物價格能有合理之解決，則一切物價，均可趨於穩定。又法幣驕買力在是六個月中，亦無變動，法幣對外比值尤為堅穩，在此期間，英匯始終在三便士半左右，美匯在五元五角至六圓之間，港匯在二十二三元左右。

湘推進戰區貸款工作

湖南省合作事業委員會，前鑑於戰區推進合作及貸於款工作極為重要，而前方各縣政府、合作工作人員，抗戰以來，原未撤退，惟貸款工作、無法進行、爲使戰區合作事業開展

起見，經於上年二十九年一四月約定，行局，共同貸款，并請由省銀行負責經理，中間會商研討，茲費時日，至本年三月，始將合約簽定，並經該會商組又續籌經濟委員會，湖南省銀行，社會部合作事業管理局，湖南省辦事處各負責人，組織戰區工作隊，於四月開始赴岳陽、臨湘、湘陰、平江等縣，加入前方，並深入敵後工作，至瀏陽、華容、南縣等三縣，原雖劃在戰區貸款合約之內，因因該約久未實施，已由劃歸湖南省銀行，單捐貨放，並增派得力人員積極推進云。

粵農貸一千萬

粵當局爲開發農村生產，爰提請四行聯合事處及省行諸金融機關，協同撥資二千萬元，作農業貸款，經長期間會商後，進行情形順利，將體察各地方所需，及貧富情況，儘量放貸，至能滿足所需，不限於二千萬之數額爲止，其設址問題，殊附託於地原有之各金融機關所設農貸組織外，其較爲貧瘠或未有農貸組織設立地方，將體察其需要性，分別增設，舉凡有關於發展農業產品戰集鹽耕作，荒地開墾所及避免借名耕作而將資金經營區策情弊，決採嚴密辦法，規

定請擔借貸者，須適當地經核准登記政府認爲合例團體之合併，或繳出相當於貸價之實物或契據，以作保證，此舉將先在粵北各縣舉辦之。

(三) 建與生產

全國經濟建設概覽

本季經濟建設狀態，側重農業，各省企業公司經之營運業績，亦可稱推進中。茲分誌如下：（一）鄂主席陳誠發表新湖江計劃，陳氏強調經濟建設在現階段中之重要性。（二）湘省成立農金金鑄促進機構，余錦傳任主委，省府爲控制糧食，採用若干萬元購糧。改良水利及開墾湘西，皆在推進。（三）贛省成立糧增產委員會，熊主席任總督導，各行政區設督導，各縣由縣長兼任，成績劣者，皆予停職處分。刻向金鑄糧關貸款三百萬元，改進水利。又經興業公司，接管各項工礦事業，麻織廠及天蠶絲廠皆有新發展。（四）浙省現統一運輸機構，改進交通。金華等十三縣。由農改所擬廣綿系小麦八萬畝，以增民食。（五）桂省企業公司即成立，並決定二原則，即不壟斷與不防礙經濟發展。近又組航業公司，官商合辦，雖全戶亦不可入股。（六）粵省積極籌畫建立麵粉，紡織等民生公業，並擬有一「三年計畫」，自明年開始。（七）閩省本月份起製良管理辦法及機構皆改變。公沽融處撤銷，省糧管局增業務處，小量糧食已准自由流通。（八）滇省建廳決定試種熱帶作物，在滄浪兩江沿岸舉辦各項試驗場，以供給全國熱帶作物之需要爲目的。

九) 湘貴閩三省因交通便利，貴州境內已起本質的變化。

(十) 第二戰區以陝晉工業日趨發達，乃於某地設立鋼鐵廠，預定十月開工。

建設新湖北

湖北省主席陳誠，發表建設新湖北計劃大綱，並闡明建設新湖北主要意義，計分三點：(一) 為在本省建設中澈底奉行吾人所信仰之三民主義，以為一切工作準繩。(二) 為嚴格遵照中央所定之國策與命令，使湖北在神聖之物戰建國大業中，完成其省區所應負之職責。(三) 為依據全省實際需要，釐定方案，逐步實施，務期各項建設皆能本一貫計劃，次第推行，其在新湖北建設中之主要任務，亦分三點：(一) 開發資源，增進生產，提高人民經濟生活水準。(二) 加強訓政，推行日治，提高人民政治生活水準。(三) 普及教育，倡導學術，提高人民文化生活水準，建設計劃中，分甲；經濟部門。(一) 工建(二) 農林(三) 水利(四) 礦業(五) 交通(六) 合作(七) 金融，乙 政治部門。(一) 人事(二) 訓練(三) 檢舉(四) 地權(五) 地政(六) 財政(放役)(八) 社會福利(九) 衣食儲備(十) 衛生(十一) 警察，丙：文化部門，(一) 學前教育(二) 國民教育(三) 中等教育(四) 高等教育(五) 社會教育(六) 文化事業，此種計劃，業已開始實施，至全部計劃，則定為五年云。

湘籌設道縣製糖廠

湖南省建設廳鑑於本省道縣寧鄉一帶，氣候土質，適宜種植甘蔗，遠縣一縣，產糖數量，二十八年即達五萬擔，若能設立糖廠，發展可以預期，爰擬設立道縣製糖廠，並已委定劉基璿為籌備主任，積極進行，該廠業務及概預，業經省府第三二零次常會通過，其重要部份為(一) 除以甘蔗製糖外，並利用蘿蔔，紅薯等農作物製糖。(二) 製糖剩餘蔗水渣滓，仍利用製造酒精，(三) 資本定為二十三萬元，在三十年度第二預備金項下動支，追列省概算，營業投資支出，由省庫分兩次發付，茲開廳方計劃，對改良蔗種推廣新法種植，與改善製糖方法，同時並進，動力方面全用新式機械，固使產品精良，成本低廉。惟抗戰期間籌辦匪易，故決定先利用牛力水力榨製，並用手搖離心機分密製糖，俟可能時，再行擴充機械設備，所有應用之各種機械，已在湖南機械廠承造，一俟製就，即可應用。

黔省新企業

黔企業公司本年舉辦之新企業，其近況探訪如下，大興麵粉廠，機器裝設後，每日麵粉裝量已增至四百餘袋，大肆運銷黔北黔中各地，水泥廠機器裝置最安全，防航設備不日裝竣，下月內可正式開工，產量估計日達四噸，陶瓷廠已正式開鑄，所出樣品極細緻精美，暫僅燒製陶盆日用家具，糖廠開工已逾半月，16月可出自白糖一百餘担，桔糖一百餘担，黏質精純，鐵廠，自鑄鐵產深期園分別在黔省各產鐵區作

精密勘測，鐵礦廠址大致將決定設於○○之○○，資本暫定為○○萬元，適用改良採鐵土法開採。

經部開發川黔礦產

經濟部以西南各省鐵礦產極豐，且多為抗戰建設所必需之資源，該部特多方設法開採，以資地盡其利，近據記者探悉，四川方面已與川省府合作組四川鑄業公司資本六百萬元，現已大規模進行開採省內各項重要鐵產，此為川中就健全之開採機構，人力才力均甚集中，預期必有良好成績。又該部近為開發黔省煤礦，特與該省府合作將筑東，林東兩大礦公司擴充資六百萬元，擬購置機器開採云。

川廠鐵砂增產良好

本年川康鐵礦之開採及煉鐵生產均甚良好，經濟部之國營五處一區，每月已能生產鐵砂○百噸，○鐵礦現開始出砂，且多用新法開採，用土法開採也逐漸增多中，○區已達六十座年產不下二萬噸，○等三處之產量亦在逐漸增加，至於鍛鐵設備新式化鐵爐，亦逐漸增加，現出鐵砂十數噸，產量可達○百○十噸以上，土法生產者本年可望達○萬○千至○萬噸，合計產量當在萬噸以上，然後方建設，鐵之需要激增，生產與需要向方不能銜接，故生產與管制均須予以改善，後方工業始更能突飛猛進。

屯懇洞庭湖荒

湖南省建設廳對於洞庭湖荒，年來繼續增長，凡從前瀆所之湖或昔日低洼之區，多已逐漸淤成高阜蘆葦叢生，省府長制定草山復耕章程，俾農地適章領取耕種，以期增加生產，乃利之在，反之若無，則致爭端時起公案紛擾，不特與政府增加生產之初旨，大相背弛，且與本黨土地政策，實現廢者有異，旨尤不符合，爰遵照行政院公布督導原則第三項之規定，擬於瀆湖適中地點，設置湖南省湖荒屯業處，除核洽方案者外，並印發發草照，以後凡屬後添新堤，新淤官荒，均歸該處管理，一面清查以前照實，一面勘定淤荒，再行斟酌事實，或由公家經營，或直接發交農民，承佃開墾，產權還之政府，則公家人民，利益，當可互顧，一以快刀斬亂絲辦法，擗除以後一切爭奪糾葛，二以科學耕種方式，改進農產收穫，增加省庫稅入，三則政府，有適富肥沃稅地，可為流寇結束後解軍士兵謀安插之所，一舉數便，俾益良多，建廳務實現上項計劃，經擬具湖南省湖荒屯業處組織規程草案，及概算書提經省府委員會第二十二次常會決議，即日停發草山執照，並將規程及概算交付，審查云。

整理國有林業

農林部為積極整理國有林業，近轉成立國有林業管理處三所；並派白榕森為秦嶺區主任，康兆木為大渡河主任，周映昌為洮河區主任，該部之中央農林實驗所現正積極籌備中，內設造林組，利用組，推廣組，所長韓安榮利用組，副所長耕叔華兼造林組，推廣組由梁希擔任，造林擬在洮河流域

云。

全國第一次農林會議會議決於各省設農林廳或農林局，以利農政。現農林部鑒於業務日益開展，頗有加強各省農務機構之必要，已擬定具體辦法，連同農林會議原決議案一併送呈政院，請於各省設農林廳處局，一俟通過後即可實行云。

農林部為改良農業生產，決設國營農場三所，於四川，貴州及湖南分設之，每所開耕地萬畝，本年内至少每場耕植三千至三千五百畝云。

湘農業改進所計劃發展棉業

湖南省農業改進所，本年（三十年）度推廣湘西，湘南種棉計劃，試驗育種方面，除常德區棉場代表瀆瀘，照舊進行；芷江區棉場代表湘西，擴大範圍外，擬於湘中之武岡，湘南之永陽或衡陽，各設棉區場一處專事栽培，研究試驗工作。區域試驗方面，除區棉場外，擬於茶陵、衡陽、郴縣、祁陽、邵陽、昆縣、黔陽、麻陽、漁溪、乾城等十六縣，分設十六指導處，一面貸放良種，一面指導栽培，共擬推廣十一萬畝。生產貸款方面，擬由該所向金融機關合作貸款，每植棉一畝，貸放生產資金五元，計十一萬畝，其需貸款十五萬元，輒花運銷方面，擬於乾城、漁溪、麻陽、芷江等十縣，設立十個指導處，各設主力或水力輒花廠一處，每處各置三十三寸蹄軸式輒花車五部至十部，專供給合作社輒花之用，輒得皮棉，並由指導處及輒花廠，辦理外運，以暢銷。

行，此項計劃，將分四期舉行云。

浙鼓勵樟油生產

浙江省交通管理處以樟油可為汽油之代替品，經一再試用結果，尚稱良好，除向浙江樟油廠承購外，為鼓勵大量生產起見，特擬定辦法，凡擬設廠製油者，可向該處登記訂約，得預借資本一千元至五千元，交油時分批扣回，呈請省府審核中。

（四）糧食

糧食部積極增設倉庫

四川省糧食徵購及田賦征實中心問題，在於儲運，糧食部現有之倉庫，正謀擴充，以便儲蓄糧三百萬石。並令飭借用民間倉庫，銀行倉庫及官庫，以為儲糧之用。鄉間廟宇祠堂亦擬加以修整，改為倉庫。運輸方面，則擬將征購征實之糧，就地分配後，所餘數額，動用各項運輸工具以便集中云。

四川開始實行糧食緊急管理

川省府現特制定「四川省三十年度秋收年糧食管理緊急實施要項」三十二條，通令各縣切實遵行，以控制糧食之產量節量，調節供應，穩定市場。內分產儲供銷兩部，對新穀存糧倉庫加工之管及成縣重慶自貢，瀘州北陸區糧食供銷。均定有詳細辦法，對新穀及趕速完成生長情報收穫報報及新穀登記準備，舊存糧統限七月二十日前補行登記完竣，

已登記者除留用外，餘衣限出售。七月底後禁固黃谷，違者賣出沒收，並依法治罪，成都市由附省十縣供應，重慶市由渠江涪江揚子江上游計十九縣供應。鹽樂區由岷江上游十縣川北鹽區由綿陽安縣江油彰明接濟。

長官部重定糧食查禁終點

省政府頒准第×戰區司令長官司令部電以最近糧食走私出境之風日甚，查禁終點，實有改進之必要，茲規定鐵路以粵漢線之銀家塘車站，湘桂線之井頭墟車站，公路以宜章縣，及零陵縣為查禁終點，凡運糧食、有穀米、小麥、麵粉等，利用鐵路越過銀家塘，及井頭墟，利用公路線越過宜章，及零陵轉城，如無湘糧管局所發之運糧許可證，或本部特准命令者，均以走私出境論，並按照糧管局查獲私運糧食出境，充公給獎辦法辦理云。

甘肅舉辦糧食增產貸款

甘肅省政府為增進糧食生產，特約中、中、交、農四行舉辦增進糧產貸款，貸款總額為二千二百五十萬元。貸款區域為皋蘭、臨洮、洮沙、康樂、定西、會寧、渭源、隴西、靖遠、景泰、臨夏、永清、甯定、和政、永登、古浪、武威、永昌、山丹、張掖、平涼、靖川、隆德、靜寧、茫湧、靈台、鎮遠、天水、泰安、清水、通渭、徽縣、禮縣、武山、西和等三十六縣上列區域各合作社社員均已貨得款項，每種雜糧或小麥一畝，即可貸款十元至十五元，秋收後，每畝至

少儲糧五市斗，於各縣特設倉庫或合作社簡易倉庫，除依市價抵還借款外，其餘由農倉統籌銷，並由省府介紹購糧機關，依市價收買。該項增產貸款圓田各銀行推派代表組成，由建設廳長張心一氏兼任常務董事，預計可擴張耕地面積二百三十萬畝，增加糧食生產一百一十五萬市石云。

贛糧管局令游擊區搶購糧食

省產糧，以贛江下游最豐，但自敵寇侵入省境以來，贛江下游各縣大半為敵所佔，糧食一項，資敵甚厲，省府於二十九年九月間，曾派員並合各縣分頭搶購，但並未能達到預定目的。究其原因：一、限價太廉，不能大量搶購，二、運輸困難，無後運，現在早稻收成在望，搶運工作一刻不容緩，省糧管局為完成此項任務起見，特訂定「搶購游擊區糧食暫行辦法」，通飭所屬遵照，內容共分三點，第一、搶購的意義，第二、搶購的方法，第三、應注意之點，茲將二三兩點摘錄如下：

預購糧食，除了主管糧食的機關應該負責組織購運機關前往搶購外，最重要的，還在於游擊戰區內各縣的縣政府，廣泛的組織糧商，策動保甲，發動民衆的搶購，因為惟有當地的商人，保甲長，民衆才能對當地的情形最熟悉，無論糧食怎樣的搬動，它是絕對逃不出民衆的耳目，因此在搶購糧食工作的過程中，凡留游擊戰區內的商人，保甲長及民衆，必須負起責任，對我們的糧食趕快設法搬運，將敵人的糧食盡可能的搶運過來。

搶購糧食，應當注意的幾點：

第一、就是搶購的區域，應當劃分，各縣自行搶購，要以本縣境內為限，倘主管糧食管理的機關已派員前往搶購，彼此應該切實商討劃定區域，以免發生紊亂或甚至形成競購的局面。

第二、搶購糧食的價格，應照市價計算，不能過分壓低，最好是隨時偵察敵人收購價格，以為我們定價的標準。

第三、搶購的糧食，應隨即運至後方安_立食庫。當地政府及軍事機關並要切實負責協助，不得留難扣阻，以上幾點是辦理搶購工作，應當注意的問題，希望大家切實注意，努力執行，以期完成我們經濟反封鎖的任務。

(五) 產銷與貿易

緬對運華美貨免征進口稅

羅斯福總統宣佈，對開抵美國各港之緬甸船隻，停止征收噸稅及差別進口稅，其有效期間，追溯至自六月十日開始。總統並下令凡屬緬甸在產製造之貨物，由緬甸船隻自任何國家裝運來美者，均可免納噸稅。此項措施之目的，在使緬甸方面，對於美國船隻及貨物，亦採同樣待遇，俾美國接濟品，能經由滇緬路自由運往中國，是項命令之宣佈，係由於緬甸方面已發佈同樣之命令，停收美輪及貨物稅收之故。美方停止征稅之時效，以緬甸之時效為依歸。是項命令中，未提出中日戰爭事宜，惟少目的，顯在便利貨物之運往中國。

廢金屬棉絮禁運往戰區

軍政部以抗戰時，統制廢金屬及棉絮重要，特規定，發給戰時內地轉運廢金屬廢棉絮小業執照，轉行規定，並按照以下各項統制轉運：(一) 禁止出口，(二) 禁止運往已被敵人暴力控制區域，(三) 接近被暴力控制區域一百公里以內，如因正當用途，由地方主管官署發給許可證，方准轉運云。

甘肅省營貿易公司刻與該間工合事務所實行商賈合作，其第一步辦法，為由貿易公司向工合訂購出品一百萬元，代為推銷，全時該公司以一百萬元之原料供給工合。

川鹽製造力圖改進

自流井通訊，川省富寧鹽場原產一萬市担，約佔全省總量之半數，惟其製鹽成本，在戰前已日漸增高，抗戰後收噸稅及差別進口稅，其有效期間，追溯至自六月十日開始。總統並下令凡屬緬甸在產製造之貨物，由緬甸船隻自任何國家裝運來美者，均可免納噸稅。此項措施之目的，在使緬甸方面，對於美國船隻及貨物，亦採同樣待遇，俾美國接濟品，能經由滇緬路自由運往中國，是項命令之宣佈，係由於緬甸方面已發佈同樣之命令，停收美輪及貨物稅收之故。美方停止征稅之時效，以緬甸之時效為依歸。是項命令中，未提出中日戰爭事宜，惟少目的，顯在便利貨物之運往中國。

底鍋或蒸空管製鹽，則成本可以減輕，鹽質上可改良，其次現產之巴鹽，因便於運送，鹽田人民均重於馬哈，巴鹽之製造，費時費工，均較花鹽為多，故正提倡全部改煎花鹽，煎鹽用高壓機將花鹽壓成鹽磚，俾便於運輸，減低成本，至於火井方面，亦擬組織天然瓦斯工廠，將瓦斯集中，加以壓力及相當空氣，使透澈燃燒，減少消耗，按目前製鹽工作中最不經濟者，即為濫費火力未能充分利用餘熱，對滷不知縮濃，減少火力消費，故該場一面建設枝爐架，利用日光風力縮濃，一面建設塔爐灶，利用烟和餘火預熱滷冰，如炭爐試驗成功火爐亦將仿辦，倘便利用餘熱及縮濃二者均能收效，則每月煎鹽所用之炭，可較過去節省四分之一，約合一萬公噸，關於運輸方面，目前富榮食鹽之運輸，均賴水運，惟主要水路之咸連河及井河，均苦於水量不足，刻正在由××至××一段，分別建築新式水閘，以利運輸自由，自流井至鄧關一段，則水量較多，輪船開三道，此後不僅運輸速度及運輸力量可以增加，且運費亦可減省云。

湘甘簽訂內銷磚茶售交合約

湖南省磚茶廠廠長彭先澤，赴西北考察磚茶運銷，事畢，業已返湘復命，其在甘所得結果除已陸續奉奏外，最大成就，為（一）與甘肅省貿易公司籌劃處主任委員趙龍文氏，簽訂內銷磚茶售交合約，內容共十一條，即貿易公司向湖南磚茶廠批購磚茶五十萬片，首批十萬片，分天地人和四種，分別載明，定本年十月在四川慶元交貨，簽約後，公司預付

定國幣四十八萬三千元，若此磚茶安全到達蘭州或一地，可續運，此約訂後，彭即電知廠方已趕速裝箱，向湖茶公司領取內銷證，交招商局承運，（二）在龍潭與水陸聯運處龍潭辦事處負責人商定磚茶交運辦法，決定運至廣元，其運費三千餘元，時間定為六十天，此約旋與水陸聯運處主任蔡方南氏簽訂磚茶運銷問題，均已解決。

（六）敵國經濟

越倭協定後英美對日經濟制裁

（一）美國於二十五日下令從二十六日起封存日本在美資金。（二）同日英國與美採取平行行動，宣佈自二十六日起，所有英帝國各地之日本全部資產予以封存。（三）英國於二十六日廢止一九一一年四月的英日商務航海條約，一九三四年七月關於日本與印度貿易關係的協定，一九三四年六月關於日緬貿易協定。并通知斷絕英日間貿易關係。（四）荷印在英美策動下，於二十八日廢止一九四〇年十一月十三日所成立的荷日油類供給協定。（五）美英採取憑證購買制度，羅斯福並於八月一日下令禁止一切馬達原料及飛機所適用的各種油類輸入日本及其他軸心國家。

倭對英美平行經濟制裁之反應

（一）七月二十八日敵大藏省宣布封存英美資金，（二）「偽滿」於同日下午宣佈封存英美在東北之資金。（三）敵在中國渝陷區實行封存英美資金，英美商人及英美僑民之眷屬，

僅准提用聯銀券五百元。(四)二十八日敵大藏省宣佈旅日外
僑商人交易之規則，除對美國及菲律賓實施外亦對加拿大實
施此條例復經修正，七月二十六日已將票據之買賣或各銀行
所收受之款項，無須領取許可證。(五)同日朝鮮政府及渾平
日領當局宣佈統制其轄境內日美兩國人民間之一切交易。(六)
敵商工省宣布自三十日起凡生絲及其他絲質之出口應一律
依照修正後之出口統制辦理，(七)上海海關宣布自二十八
日停止發給出口憑單，但運往日本滿州及日軍佔領區者除外
，此項條例受影響者六種：大宗出口貨即機器及零件，金屬
及五金用品，食糖，穀類，肥料飲料，植物油，棉紗紡織品
棉花及化學工業品。

侵對外貿易減縮

敵政府因現行世界大戰逐漸擴大之結果，預料敵對外貿
易必將減縮，刻正設法尋覓新市場，以代替美國市場，商界
負責人士，目前大部份之注意力，已轉移至印度南洋方面，
日方希望藉以生絲供給印度之紡織工業，東京橫濱方面，以
前專供國外市場之貨物，此事足以證明敵刻正需要國外市場
，敵商人均預料美國政府將嚴格限制一切敵貨物之進口，且
一般結論，認為此項限制，將日益嚴緊，敵政府及商界人士
對於擴大中美市場之可能性問題，極為注意，敵正在中南美
各地舉行敵貨流動展覽會，惟據各商務司物之報告，敵擴大
中南美市場之希望，殊屬微少，至於向中南美取得美國所不
再供給之物資，更屬無望，職是之故，敵方專家極特地就獲

取原料之新計劃，即曰「東亞共榮」一努力取得一切可能之
原料也，敵向荷蘭提出之經濟要求雖已失敗，但須候該會成
熟，仍有再度提出可能，日越最近所訂之經濟協定，可使日
本積極「開發一越南」，敵政府人士認為日本之外市場緊縮後
，益將依賴日圓集團國家，以取得原料品，日本原與蘇聯繼續
進行商務談判，惟蘇德戰爭發生後，談判之前途殊不敢保
其必有所成就，蘇日雙方日前締結新商約，規定易貨額可達
三千萬元，現該約尚未批准，但日官方人士表示，日本決不
放棄該約，值蘇聯捲入戰爭後，日蘇間之商務發展必將大
受影響，西伯利亞鐵路停運後，日本在歐之最後一市場亦告
消逝，日本對歐美及亞洲南部之貿易短縮後，國外日商返國
者達數百人。

(七)經濟法規

省市直接稅局組織條例

國民政府七月十日令，茲制定財政部各省市直接稅局組

織條例，公佈之。此令。

財政部各省市直接稅局組織條例。

第一條 本條例依財政部直接稅處組織法第十四條之規定制

第二條 各省市直接稅局承財政部部長之命，並受直接稅局
之監督指揮，辦理各該省市直接稅並兼辦印花稅稽徵事務。

第二條 直接稅局置左列三課：一、所得稅課辦理所
得稅，並兼辦過分利得稅之調查審核催征督徵稅額之退

補及其他稽徵事項，二、遺產稅印花稅課，辦理遺產稅及印花稅之調查審核催督征稅額之退補及其他稽徵事項，三、事務課辦理文件之收發轉換保管，印信之典守，本局及所屬各機關職員之監督考核及庶務出納事項。

第四條 直接稅局設局長一人，簡任或薦任，承財政部長之命，綜理全局事務，并監督指揮所屬職員。
第五條 直接稅局設祕書一人或二人，薦任或委任，承署官之命，辦理機要文書，綜核稿件。

第六條 直接稅局設審核員一人或三人，薦任或委任，承~~最~~官之命，辦理有關直接一務爭議之審核事項。

第二節 直接稅處
處長三人，副處長一人，處員十二人至二十四人，辦理各課主管事項，稅務員十六人至四十八人，稅務助理員二十人至六十人，事務員八人至二十人，事務助理員十人至三十人，委任，承長官之命，分別辦理各課事務，前項人員，除課長外，其名額視事務之繁簡，由直接稅處酌定之。

第八條 直接稅局監督察一人至二人，薦任或委任，承長官之命，督察轄境稅務及印花推銷抽查事宜。

第九條 省直接稅局以下設置道採稅分局，辦理各該管轄
境內，直接稅及印花稅稽徵事務，受省直接稅局之監督指揮。

第十條 分局設局長一人，薦任或委任，承省直接稅局局長之命，辦理分局一切事務。

第二條 分局視其稅收狀況及事務繁簡，分爲特等及一
二三等，由財政部以命令定之。

第二條 特等及一等之局得設三股，二三等分局得置二股，分掌直接稅印花稅之稽徵會計文書庶務由納各事項。
第三條 分局各設股長一人，稅務員，會計員，事務員及助理員各若干人，委任，承長官之命，分別辦理各股事務，前項人員，除股長外，其名額視事務之繁簡，由直接稅處酌定之。

第四條 分局為便利調查及催徵起見，得呈准該管省直接稅局，在其轄境內派員就地查徵。

第五條 直接稅局局長，分局局長，課長，督察，審核員及股長，得由財政部以命令調動其服務處所。

第六條 直接稅局及分局辦理稅務人員，由直接稅處試考試訓練合格人員遴選任用，其任用條例，以法律定之。

第七條 直接稅局設會計主任一人，荐任或委任，會計助理員八人至二十四人，委任，分別辦理會計統計歲計事務受局長及直接稅處會計主任之監督指揮。

第八條 直接稅局因本局或其所轄分局事務之需要，得呈准直接處，考取稅務生，其待遇視同雇員。

第九條 直接稅局及分局得酌用雇員，辦理稽核及其他事務。

第十條 直接稅局辦事細則，由各局擬訂呈請直接稅處核定，呈部備案，分局辦事細則，由各分局擬訂，呈請直接稅局核定，呈處備案。

第六條 直接稅局因本局或其所轄分局事務之需要，得呈准直接處，考取稅務生，其待遇視同雇員。

第九條 直接稅局及分局得酌用雇員，辦理稽核及其他事務。

第十條 直接稅局辦事細則，由各局擬訂呈請直接稅局核定，呈部備案，分局辦事細則，由各分局擬訂，呈請直接稅局核定，呈處備案。

總三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貨物統稅暫行條例

國民政府七月七日令：茲制定貨物統稅暫行條例，公佈之，此令。

第一條、本條例所載之貨物，不論在國內產製或自國外輸入，除另有規定外，均應依本條例分別徵收統稅。

第二條、貨物統稅為國家稅，由財政部稅務署所屬稅務機關徵收之。

第三條、徵收統稅之貨物，分列如左：1.捲菸，凡用捲煙紙捲成之紙捲菸，皆用於葉製成之雪茄菸，及其他仿照洋式之菸類均屬之。2.重於葉。3.洋酒。4.火酒，凡普通酒精，改性酒精，動力酒精，及木酒精（淡椰子酒在內）均屬之。5.飲料品，凡汽水，菓子露汁，及濃縮水等均屬之。6.火柴，凡硫化磷火柴，安全火柴均屬之。7.糖類，凡紅糖，白糖，桔糖，冰糖，方糖，塊糖糖精，及其他糖類，經財政部核定者，均屬之。8.水泥。9.棉紗，凡織製本色棉紗，燒青棉紗，下腳棉紗，及其他各類棉紗均屬之。10.麥粉，凡機製或用電力推動之半機製麥粉及麩皮均屬之。

第四條、貨物統稅稅率，分別規定如左：1.捲菸，從價徵收百分之八十，2.重於葉從價徵收百分之二十五，3.洋酒，啤酒，從價徵收百分之六十。4.飲料品，從價徵收百分之二十。5.火酒，普通酒精從價徵收百分之二十，改性酒精及木酒精百分之十，動力酒精百分之五。6.火，從價征收百分之二十。7.糖類，從價徵收百分之十五。8.水泥，從價徵收百分之十五。9.棉紗從價征收百分之三、五。10.麥粉，從價徵收百分之二、五。

第五條、凡從價征收之統稅貨物，應以出產地附近市場每六個月內平均之批發價格，為完稅價格之計算根據。前項平均批發價格包括甲、該貨完稅價格，乙、原納統稅之數，即該貨完稅價格應徵稅率之數，丙、由出產地運達附近市場所需費用，定為完稅價格百分之一十五，完稅價格之計算公式如左：（略）

第六條、各種統稅貨物售價之調查，物價指數之編製，以及完稅價格之評定修訂等項，由稅務署設置評價委員會辦理，其辦法由財政部定之，前項評價委員會應由財政部酌聘關係部主管人員充任評價委員。

第七條、第三條所載之貨物，凡由國外輸入者，除繳納稅外，應按照海關估價，折合法幣數，征收統稅。

第八條、凡以完納統稅之貨物，運銷各省，地方政府一律不得重徵任何稅捐。

第九條、凡國內出產之統稅貨物，應由各省區稅務局派員駐廠或駐場征收，其有特殊情形者，得由稅務署直接派員征收，事實上不便派員駐廠或駐場征收者，得由該管統稅機關查定產額，分期徵收，或由商人報請據一道主管統稅機關照章徵收。財政部對於統稅省區之劃定及變更，應先呈報行政院核准備案。

第十條、貨物完納統稅後，於捲，火柴，火酒，洋酒，糖，飲料品等項，應由駐廠員或經徵機關監貼印花，其報

如左：（略）

運外埠者，並應填發印照。2.麥粉應由駐廠員或經徵機關填
驗完稅。3.棉紗，水泥，草菸葉，糖類等項，應由駐廠或
駐場人員或經徵機關填發完稅照，並於包件上置貼印照，方
准行銷。

第十一條、關於貨物統稅之稽徵登記及查驗各規程，由
財政部定之。

第十二條、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國產菸酒類稅暫行條例

國民政府七月八日令，茲制定國產菸酒類稅暫行條例，
公布之，此令。

第一條、凡國內產製之菸類，酒類，除應徵統稅者另有
規定外，均應依本條例分別徵稅。

第二條、菸酒類稅為國家稅，由財政部稅務署所屬稅務機
關徵收之。

第三條、於本類稅稅率如左：（一）菸類稅分菸葉菸
絲兩種，菸葉稅按照產地核定完稅價格徵收百分之三十，菸
絲稅徵收百分之十五。（二）酒類稅按照產地核定完稅價格徵收

百分之四十，前項第一款刨絲菸葉，仍應先繳菸葉稅。

第四條、國產菸酒類之完稅價格，應以出產地附近之市
場每六個月內平均批發價格，作為完稅價格之計算根據。前
項平均批發價格，包括甲、該類完稅價格，乙、原納稅款，
即該類完稅價格，應徵稅率之數。丙、由產地運達附近市場
所需用費，定為完稅價格百分之十五，完稅價格之計算公式

第五條、菸酒售價之調查，物價指數之編製，以及完稅
價格之評定修訂等項，由稅務署評定委員會辦理之。
第六條、於酒類稅，均就產地一道徵收，行銷國內，各
地方政府，一律不得重徵任何稅捐。

第七條、菸葉菸絲及酒類完稅後，准予免徵轉口關稅。
第八條、菸酒由稅務財政部稅務署領發之完稅印為納稅
憑證，並於包件上或容器封口處實貼印照，但零星門售之菸絲
及散裝零星門沽之酒，不能蓋貼印照者，紙發給完稅票。

第九條、凡經營菸酒類之商人，概應報請當地稽徵機關
轉請區稅務局核准登記，並由局彙報財政部備查。

第十條、關於菸酒類稅之稽征登記及查驗規程，由財政
部定之。

第十一條、本條例自公佈日施行。

民國三十年糧食庫券條例

國民政府四日令，茲制定民國三十年糧食庫券條例公布
之，此令。

民國三十年糧食庫券條例。

第一條、國民政府年抗戰期間為籌集軍糧，調劑民食，
特由財政部糧食部發行庫券為收購糧食兌付代價之用。

第二條、本庫券由發行機關依三年度需要收購糧食數
量分別省區發行，於券面載明省區，並加縣名戳記。

第三條、本庫券於民國三十年九月一日發行，自民國三

十二年起，分五年平均償還。即自是年起每年以商額五分之一抵繳，各該省田賦應征之實物，至民國三十六年，全數抵清。

第四條、本庫券利率定為週息五厘，以實物計算，即自民國三十二年起，隨同券面額，按年抵繳，各該省田賦應徵之實物。

第五條、本庫券面額分為一市斗，五市斗，一市担，五市担，十市担，一百市担六種，並分為稻穀小麥二項。

第六條、本庫券以田賦徵收實物後得之糧食為田保，並得法律上之保證。

第七條、對於本庫券之偽造或毀損信用之行為，由司法機關依法懲治。

第八條、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合作組織與農工團體配合推進辦法

社會部鑒於各地合作組織與農工團體逐漸普遍，亟應配合運用。力求密切聯繫以適應相互之需要，使此共同發展，特制定合作組織與農工團體配合推進辦法，茲將推進辦法誌後：合作組織與農工團體，一、除各依其法定組織系統外，應力求相互關係之協調，與相互需要之適應，使之發揮各該團體組織之機能，配合運用。二、各地方已設有農工團體，而無合作社之區域農工團體應依會員之需要，領導其依法發

起組織，各種合作社農工團體會員，且有合作社法定社員資格，尚未加入合作社者，各該團體應按照「縣各級合作社組織大綱」第四條之規定，引導其分別入社。三、各地方已設有合作社，而無農工團體之區域合作社，應查明社區中農民和工人倡導，其依法發起農會或工會之組織，四、農工團體原已辦理之經濟事業，各農場，農倉，勞動保險，農業推廣公用設施等業務，應逐漸採用合作經營方式合作社及其聯合社，各種業務之經營，如生產運銷，供給消費，信用公用保險等，除適合一般社員之共同需要外，並應參酌經濟環境，針對當地農工之迫切需要，積極辦理農工團體，對合作社及其聯合社業務經營，所提供之意見，合作社應盡量採納。六、農工團體，應協助合作社訓練社員之農工業技術合作社，及其聯合社，應協助農工團體訓練會員之合作技能。七、合作社及其聯合社，因業務之必要舉行經濟調查，成租購場辦理造林，護林，或水利，農具種子肥料之改良，暨防治病蟲害及農業推廣，或手工業改良等事項有關之農工團體，應積極協助其進行。八、合作社及其聯合社業務之經營，需用勞力時，除由社員照章服役或由社僕先雇用社員外，農工團體應督飭協助進行，以便利，並得由雙方依法締結團體協約，呈經主管官署認可之。九、合作社及其聯合社與農工團體，如遇有關雙方配合推進事項，舉行兩席會議，商討進行各該社團體舉行各種會議時，雙方均得互派代表，列席會議。

工廠登記規則

經濟部鑒於工廠登記於工業建設之規劃進行，頗關重要

●現行工廠登記規則，規定間有未週，推行未能普遍，經加修正，規定由各工廠逕呈經濟部登記，經核准後，由部發給工廠登記證。凡未經登記之廠，不得享受政府保息補助貸款國貨證明及其他各項獎助，登記表仍用原訂式樣，該項修正規則，即已呈奉行政院核准備案，由部公布施行。茲將修正規則條文採錄於後：

第一條：凡中華民國境內之工廠，除軍用外，具有左列各款之一者，均依本規則呈請登記：（一）實收資本在一萬元以上者；（二）平時雇用工人在三十名以上者；（三）用機械動力製造出品者。

第二條：工廠設立應於開工後一個月內由工廠主體人或經理廠長，填具登記表一份，備文呈請經濟部登記，設立分廠時亦同。

第三條：凡以製造為業務，具有工廠性質，不論是否用工廠名稱，除依其他法律登記外，仍應為工廠之登記。

第四條：工廠經核准登記後，由經濟部發給工廠登記證，前項登記證不收費用，由工廠自行購貼印花稅一元。

第五條：工廠登記後，如因故休業或原登記表內所載事項有變更者，應將原因一報經濟部備案。

第六條：工廠登記後，如廠名更改，應依本規則第二條之規定，重行呈請登記。

第七條：核准設記之工廠，應於每年度營業終結後兩個月內，編製上年度廠務報告，呈報經濟部備案。

第八條：本規則施行前，已設立及已經地方政府登記各

工廠，應於本規則施行後三個月內，依第二條之規定，呈請登記。

第九條：工廠呈准經濟部登記後，及呈送廠務報告表時，應備文抄附原表二份，分別呈報所在地縣政府備查，並轉報省主管廳備查，在直隸行政院各市者，附表一份呈市社會局備查，其他應呈報經濟部備案者亦同。

第十條：工廠未經核准登記者，不得享受政府之保息補助，款國貨證明及其他各項獎助。

第十一條：登記表登記證及廠務報告表各式樣，由經濟部定之。

第十二條：本規則自公佈之日起施行。（附註）本規則第四條規定之印花稅，依非常時期征收印花稅暫行辦法，應為國幣二元。

經濟部製發華僑工業製品證明書規則

經濟部為便利與提俱僑胞發展工業起見，特製定華僑工業製品證明書規則，全文共計八條，茲採錄于次：

第一條：凡華僑設廠製造之工業品，品質優良其工廠具備左列標準者得呈請經濟部發給華僑工業製品證明書，一、以華僑資本設立或其利用外資未超過資本總額二分之一并未附有妨礙經營權之條件者。二、由華僑經營並有實際之管理權及營業權者（前項工廠利用外資或外國原料工人在職時以不屬於敵國者為限）

第二條：凡呈請證明者須呈請書及事項表連同工業品

送部審查但笨重工業品不便呈送樣品者得呈驗影片依前項規定

所具之專項表格載明下列各專項並須送由當地發領館或合法華商團體查明確實後加蓋印信及負責人簽名蓋章以資證實

一、公司工廠之名稱所在地及設立年月。二、資本總額來源及有無外資與真料額。三、董事長經理廠長之姓名籍貫及履歷。四、工人之人數及國籍。五、原數名稱產地平均每月用量及價值。六、主要作業機之名稱及數量。七、製品名稱銷行區域平均每月產量及價值。八、商標名稱註冊處所年月及號數。九、製造方法說明。十、備註。

第三條、呈請證明時每項製品須隨繳審查費銀幣二元及法定印花稅費(每項印花稅費於審定不合法時發還之)。

第四條、華僑工業製品審查由經濟部國貨審查委員會辦理。

第五條、審查合格後，給華僑工業製品證明書，并按期登報公報公告。

第六條、凡領有華僑工業製品證明書之工廠得於出品上加以經濟證明，華僑工業製品證明書印入廣告。

第七條、凡領有華僑工業製品證明書之華僑工廠有左列情事之一時撤銷其證明書一、以欺詐方法領得證明書者二、以不正當行為使用證明書者三、以工廠變更致違背第一條規定者。

第八條、本規則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土地權利處理暫行辦法

湖南省銀行月刊 第一卷 第三期

行政院十二日頒布戰時土地處理辦法如左：

第一條、戰時土地權利之處理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第二條、凡僑組織機關，對於公私所有土地所為之處分及所發證件一律無效。

第三條、土地權利人，應有存執左列各款之一者，為其產權證件。(一)依法辦理土地登記所發之土地權利書狀。

(二)依照其他經國府核定之法令，舉理其籍所頒發之土地權利證件，凡未經依法辦理之地方土地權利，以人民原有之證件為憑證。

第四條、土地權利如有移轉，由縣市府行使政權之地方，應向該省市縣府依法聲請為移轉之登記，或註冊接收，在市縣府不能行使政權之地方，其土地權利之移轉，得由雙方立約附以本辦法，第3條、所列之證件為憑，俟該管市縣府總行使政權時，再依法補行聲請登記，或許冊接收。

第五條、本辦法第三條所列之土地權利證件，如有加蓋僑組織機關之為印者，應視為無效。

第六條、凡僑組織機關，所發之地權證件，及其加蓋僑印之地權證件，如有賣買典當抵押，或設定其他權利，一律視為無效。

第七條、本辦法自公布日施行云云。

行政院頒訂

獎勵民間運輸推進運銷合作兩項辦法

戰時運輸，對於物資貨品之流通，人民生計之調劑，關

保至鉅，抗戰以來，各省交通運輸，除公營商營者外各地合作社亦有適應事實上之需要兼營運銷業務者，惟尚未稱發達合作社業務將往往因運銷困難，而未盡量發展，行政院有鑒於此，特訂定「獎勵民間運輸及協助合作事業辦法」，暨「運銷合作事業推進辦法」兩種，經國防最高委員會核定，並奉國政府令行，浙建設廳奉令後，業經轉飭省合作社物品供銷處，交通管理處暨各區專員，各縣縣長遵照，切實推進，茲探詳該項辦法如左

屬於聯運方面：甲、便利合作運輸部份。

一、在交通部驛運總管理處或各省驛運管理處，辦有運輸之幹支各線內，驛運總管理處或省驛運管理處所屬各驛運機關擔任該項合作運輸，其在驛運幹支線所不及之鄉鎮，得由各級合作社物品供銷處，及運銷合作社自行設立合作運輸組織。

二、為便利鄉鎮與驛運幹支線間運輸起見，得舉辦貨物聯運，其辦法由運輸合作社與各驛運機關商訂之。

三、驛運機關對於合作社物品，除軍用物資外，得優先予以起運，并酌予以運銷上之優待。

四、各驛運機關倉庫或貨棧，得予合作社以儲存之便利，儲存費按照規定費率減半收費。

五、各驛運機關所設電台或電報房，遇合作社有緊急事項，得予以通訊之便利，其限制辦法另訂之。

乙、獎勵民間運輸部份

一、關於民有之板車木船駄馬等工具之數量，及其行使

一、關於民有之板車木船駄馬等工具之數量，及其行使

情形，由各驛運機關調查登記，並酌予協助保護，以不妨礙其展行路線，不變更其既有習慣為原則。

二、人民遇製造板車木船，或增殖牲畜，得向驛運機關

聲請貸款，其詳細辦法另訂之。

三、民有運輸工具，倘遇裝載不足，或放空行駛，得請求驛運機關代為招攬貨物，其運價照驛運運價之規定，由貨主逕自付與民夫，驛運機關不向遠方收取任何費用。

四、驛運機關之食宿費藥等設備，得酌量供給民夫使用

○屬於聯運方面：甲、便利合作運輸部份

五、民有驛運工具。如在損壞，可請驛運機關附設之修理廠所，代為修理，應從廉收費。

屬於公路方面：

甲、便利合作運輸部份

一、各公路運輸機關與各驛運機關，密切聯繫，與各

地物品供銷處，切實合作，並盡量舉辦聯運。

二、對各地合作社物品供銷處物產運輸，儘量予以提前

運送之便利。

乙、獎勵民間運輸部份

一、對於民營汽車組織，予以扶植指導，舉凡購置車輛油料五金配件，在運輸上儘量予以便利。

二、鼓勵人民研究創製汽車配件及燃料代用品，必要時撥款補助。

三、公路沿線行車設站，如車站車廠電訊倉庫油站橋渡等，儘量予民營汽站使用之便利，（酌量收費或免費）

四、公路沿線修車廠所，對民、汽車予以代修車輛之便

利。

五、凡民用運輸車輛，非依法不得任意徵扣留難。

嚴禁挾帶私貨

軍委會製頒告密辦法

軍事委員會據報，近來軍公商車，往往有挾帶私貨情事，影響稅收，破壞法紀，莫此爲甚，爲獎勵告發計，特頒發私貨告密暫行辦法，令全國各機關，遵照施行，該項辦法如下：

第一條、凡行駛鐵道公路海河驛站之軍公商交通工具，如有挾帶私貨違禁品者，不論個人或機關，均得向運輸統制局監察處（下稱監察處）或各線路檢查所站密告。

第二條、前條所稱私貨指下列貨品而言：（一）敵偽貨物經政府明令禁止進口者，（二）違法漏稅商貨，（但數量微少或依當時情形確係自用或餽贈友好，無營利企圖者不在此限），（三）公務人員利用其職務上之權利，違法販運或包運之商貨，（四）其他經政府明令，規定禁止輸出或輸入之貨品。

第三條、告密應注意事項如左：（一）車船號碼名稱所有人姓名及起訖地點與時間，（二）裝載、挾帶私貨之種類數量及藏置處所，（三）駕駛人及駕駛押運員之部屬番號姓名及相貌特徵，（四）告密人應將前開各類詳細列明，並親自署名蓋章，密交監察處或駐在地檢查所站，如有證據，

亦應檢同附交。

第四條、監察處及各監察所站，對於告密人應絕對嚴守

秘密。

第五條、各線路檢查所站，對於查獲私貨違禁品及案犯，應依左列程序處理之，（一）案犯應由各檢查所站解交監察處，傳送軍法執行總監部，或函送就近軍法機關及司法機關依法審辦，（二）扣留之私貨或違禁品，其數量應立即檢點清楚，填具「私貨告密查獲報告表」，由檢查員會同押運員駕駛員憲警及保甲長（或告密人）簽蓋章，並取具案犯手模，呈報監察處，並分送於受理該案件之機關。

第六條、告密人之獎勵，除法令另有特別規定外，依左列標準給獎與之，（一）查獲之私貨或違禁品，值價在五百元以上，三千元以內者，得按私貨拍賣所得價金獎給百分之四十，（二）價值三千元以上，一萬元以內者，除三千元照前項標準給獎外，其超過數得按私貨拍賣所得價金給獎百之二十，（三）價值在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內者，除一萬元照前一二兩項標準給獎外，其超過數得按私貨拍賣所得價金給獎百分之十，（四）如查獲之私貨或違禁品，價值過鉅或依其性質情勢上不能拍賣者，得呈請酌給獎金。

第七條、獎勵金領取手續：（一）獎勵金應由監察處於查獲品拍賣終結核定數目填具支配表，呈核軍事委員會運輸統制局後，發交檢查所站通知原告密人領取，（二）原告密人於得接領獎金通知後，必須備具領條，簽名蓋章向檢查所站親自領取，並由各檢查所站按月匯呈監察處備查。

(第八條) 告密人如不願領取，或因故不能領取獎勵金時，其獎金由所站存滿三個月後，即移繳當地銀行暫解國庫。

湘田賦改征實物實施辦法

中央為調劑戰時軍糈民食，平均人民負擔，決議自三十一年起各省田賦一律徵收實物，湘省奉令後，經成立田賦管理處，計劃進行，胡兼處長以新政實施，首宜注重便利人民及買物儲存之安全，撥還之經濟，依據院頒通則及地方情形，詳定實施辦法，定於本年十月一日起開征，其收穫較早之縣份，仍於九月十五日開征，據悉所擬本省田賦征收實物實施辦法，極為周妥，業經報部備案，並頒行各縣，茲將辦法原文照錄如次：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辦法依照行政院制戰時各省田賦徵收實物暫行通則第十四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省田賦戰時徵收實物，所有關於征收倉儲報解獎罰事宜，除法令別有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之。
●
(第三條) 實物折合率，依各縣三十年份省縣正附稅總額，每國幣一元，折徵稻穀二市斗，計算單位至合為止，合以下四捨五入，前項所稱田賦正附稅總額，謂糧券上列載之數目，其他任何依田賦為標準帶徵撥派之捐費，概行免。

(第四條) 各縣田賦征收實物，應於稻穀收穫後兩個月內徵足，其開征日期，由省田賦管理處規定，先期公布。
(第五條) 徵收實物，一律用預定市制標準量器，並應法定機關檢定烙印後始得啓用。

(第六條) 穀物驗收標準，以本年所產乾燥純淨粒穀無潮溼霉爛泥浸蟲傷鼠嗑沾芽飄回稈卡者為合格。

(第七條) 驗收穀物，必要時，得過風車一道，其車出不合標示份，應交還糧戶，不得扣留。

(第八條) 糧戶對於驗收人員執行前條驗收標準有異議時，得口頭申請當地保甲長會同驗收人員覆驗核定，前項覆驗手續，限立即辦畢，不得逾四小時。

(第九條) 徵收區域，以舊有糧區配合鄉(鎮)區域設置糧櫃糧倉為原則，但各縣糧區跨數鄉鎮，或一鄉鎮跨數糧區，征糧券票無法分割者，得斟酌實際情形辦理之。

(第十條) 凡客籍或寄莊糧戶，不自行完納田賦者，應由佃戶代完，待憑糧券收據聯抵繳佃租。

(第十一條) 糧戶如有短匿糧額情事，准由人民報告，經查實後，按其短少糧額科以二倍之處罰額，以半數歸公，半數獎給告密人。

(第十二條) 穀物驗收入倉後，管理員應負善良保管之責，非經呈准，不得藉故車晒，盤量濫報損耗。

(第十三條) 稻穀入倉出倉所生之差率，其羨餘應消滴歸公，其損耗在六個月以內出倉者，不得減千分之五，在六個月以外出倉者，不得逾千分之十，前項損耗，不得向糧戶

收取，違者以舞弊論。

(第二章) 徵收程序。

(第十四條) 每年田賦開徵前一個月，應由各縣經徵機關發征冊糧券倉庫量器分別繪製準備，前項糧券，統由省田賦管理處製發。

(第十五條) 各縣經徵機關於開徵半個月，應將左列事項於鄉鎮公所及保甲長辦公處公告之，(一)開征日期。(二)糧橫所屬糧區名稱，(三)實物驗收標準，(四)量器，(五)糧橫倉地點，(六)早完給獎及滯納處罰規定。

(第十六條) 粮券分通知據員存根三聯，通知辦員由經征機關於開徵時截送，糧戶令即持赴該管糧橫倉繳納稻穀，掣取糧券。

(第十七條) 粮戶完納時，先由糧橫核算，載明該日完糧額，填入核算，繫交糧戶持赴糧倉繳納稻穀驗收入倉，後由糧倉主管人員及經手驗收人，在核算單上加蓋收訖戳記，並署名蓋章，仍交糧戶持送經征人員覆核掣取糧券，收據聯。

(第十八條) 粮橫倉應於每日收穀後，會同造具征糧日報單四份以二份分別存查，一份送縣經徵機關，一份送當場糧食機關查核，(前項日報單應由管糧倉人員互核署名蓋章。)

(第十九條) 各縣經徵機關按旬造具旬報表，按月造具報表各六份，一份存查，一份送當地糧食機關，四份呈報省田賦管理處分別存轉。

(第二十條)，各縣得按實際情形准由糧戶集體納糧，

其辦法由經徵機關擬定呈核。

(第二十一條) 各縣田賦正附舊欠，自征收實物之日起，六個月內仍照舊章辦理，徵收法帶與與征收實物部份業務，編織辦法，應由經征機關自定之。

(第三章) 粮橫及糧倉

(第二十二條) 各縣設置糧倉糧橫地點，除應依照第十九條規定外，並應以該糧倉為中心，與其四週糧戶最遠之距離不逾三十華里為原則，但有特殊情形或賦額較多之縣，應該實際需要情形設置之。

(第二十三條) 粮倉容積應配合該管糧橫區內賦額折征實物總量。

(第二十四條)，各縣如設臨時分倉，其設置期間，以六個月為限，在期滿停止征收間，糧戶欠納實物應仍向該管常設糧橫完納。

(第二十五條)，瀆湖各縣境田無糧倉者，得以運船代之。

(第二十六條)，糧橫倉，應備有糧戶休息及置放穀物場所。

(第二十七條)，租賃借撥或設置糧倉，應注意下列條件：(一)在交通線及市鎮附近兩公里以內，(二)接近鄉鎮公所，(三)堅固乾燥，(四)防火隔離，(五)避免盜賊(匪徒)蟲蛀及水患，(六)便利機運分配，前項第二條件於糧產不足自給之縣所徵收實物不須輸運出境者得變通之。

(第二十八條)，臨時租賃借撥之公私糧倉，其座落地點

不能（糧倉遭賊者）應以倉為主體，擴隨倉設不得分隔，前項糧倉權值移動前，應用最妥當迅速方法，通知該管糧戶。

（第二十九條）各縣得委託著有信譽之殷實糧戶或糧商代理糧倉。

（第三十條）委託代理糧倉，應訂立代理契約，其條款

格式另定之。

（第三十一條）各縣糧倉設管理兼監收員一人，由當地糧食機關委派駐倉辦公，並受經徵機關長官之指揮監督。

（第四章）報解。

（第三十二條）各縣經征機關，徵獲之穀物，應按旬由當鄉糧食機關接收，撥配軍糧支食，但倉（或櫃）已盈滿時，得隨時通知糧食機關接收和撥。

（第三十三條）各縣經征機關撥解穀物時，應取具糧食機關正副印收，副印收存查，正印報請省田賦管理處造報，應按旬按月由省田賦管理處，報請中央主管田賦及糧食機關查核。

（第五章）早完獎及滯納處罰。

（第三十五條）各縣自開徵日起，糧戶於一個內月納者，扣給應完總額百分之五，於二個月內完納者，扣給應完總額百分之二。

（第三十六條）一糧戶自開徵日起，逾至一箇月尚未完納者，依左列之準予減滯納處罰之，自逾期次日起至不滿四個月者，照應完總額加罰百分之二，自逾四個月起至不滿五個

月者，加罰百分之五，自逾期五個月起至不滿六個月者，加罰百分之八，逾期六個月以後，除照應完總額加罰百分之八外，由經徵機關查明欠戶的名拘追。

（第二十七條）本辦法所定早完獎及滯納處罰，均折合實物為之。

（第六章）附則。

（第三十八條）湘西有屯七縣屯租徵收辦法另定之。

（第三十九條）稻穀驗收規則另定之。

（第四十條）徵收考成辦法另定之。

（第四十一條）本辦法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正之。

（第四十二條）本辦法呈報，財政部備案施行。

湖南省公買餘糧辦法

湖南省府為調節戰時軍民糧食，特制定湖南省公買餘糧辦法十二條，及施行細則十八條，并已呈准薛司令長官兼主席核准公布施行，茲將湖南省公買餘糧辦法如次：

（第一條）調節戰時軍民糧食，充實抗戰力量之目的，特先就本省產糧較豐之華容，南縣，安鄉，澧縣，常德，漢壽，沅江，湘陰，益陽，寧鄉倉一縣，，按畝公買餘糧，次及全省其他各縣，以裕軍糧，而維民食。所有公買事項，由省糧警局指揮各縣縣政府辦理之。

（第二條）根據各縣田賦畝畝及當地平時按畝開獻冊籍，縣鄉保調查報，無論公私田畝，暫定由田每畝由政府公買田東北粒穀五斗，水田每畝公買本耕用東北粒谷七市斗，外

籍田東一市担佃農三市斗，如畝冊未及趕造，指定餘糧之戶，按鄉分派公買，其穀價，另令公佈，如一縣或一鄉係產其他穀米者，（例如早稻晚稻紅米等），則由該管縣政府呈報省糧管局另行規定。

第三條、田東應徵之穀，由佃農逕交糧管局公買餘糧收運所，由該所給予收據，轉交田東據據兌價。

第四條、自新穀登場之日起，至十月底止，為交售期間，十一月初，應全部速達指定之收運地點。

第五條、各縣政府應將糧食集中市鎮及水陸交通便利有倉儲設施安全條件之下，指定地點，設立公買餘糧收運所若干，（組織辦法另定）其經費除所長薪俸及運費由糧管局負貲外，其他學務均在（金）每石一角二分項下開支，不足時，得呈請糧管局核補。

第六條、名縣公買餘糧收運所之臨時倉庫，以租用民房民倉公倉，廟宇分別經營為原則，但每日所收糧食數目及糧戶姓名，應由收運所於三日內列表公佈。

第七條、各縣糧戶如不按期交售，或疲玩不售，或屯積居奇者，照中央非常時期違反糧食管理治罪條例，及本省民生公約查辦嚴懲，其在公買額外貯藏販售，或無價缺糧者，照湖南省政府公佈之各縣人民歐糧糶獎辦法獎賞之。

第八條、如遇特別豐稔或蟲旱災歉，經糧管局會同縣政府派員查勘確實，得按豐稔成分及災情輕重呈准省政府增減公買額額。

第九條、公價餘糧均以檢定之市斗為準，不得沿用當地

舊制之斛量折合，以杜流弊，違者依度量衡管理法嚴辦。

第十條、為糧主收款便利起見，應由縣政府視各該地情況呈准糧管局委託當地之省銀行分支行處，及鄉鎮之殷實商店，隨時憑糧管局製發之繳糧收據付款，但每日所付數目及收款人姓名，應于三日內列表公布。

第十一條、本大綱如有未盡事宜，呈請省政府以命令修正之。

第十二條、本大綱呈湖南省政府委員會通過公布施行，並呈報第九戰區長官部及糧食部備案。

（湖南）公買餘糧辦法施行細則

（第一條）本細則依據湖南省公買餘糧辦法製定之。

（第二條）關於公買實施事項，由各縣縣政府辦理之其職掌如下，（一）關於田畝及產量之調查事項，（二）關於公買餘糧數額之分配事項，（三）關於糧食之管理及採購與督催事項，（四）關於糧食之調劑及糧價評定事項，（五）關於糧價之交撥事項。

（第三條）糧管局根據縣政府之調查就原有之糧食市場及交售安全水陸交通便利之適中地點，可縣設立公買餘糧收運所一所至五所，辦理左列事項，（一）關於驗收及起運事項，（二）關於運送划夫之組訓管理事項，（三）關於保管及檢定衡量器具事項，（四）關於臨時倉儲之設立及保管事項。

（第四條）公買之倉以上粒谷為標準，如有特殊情形經糧管局核准，得以早稻紅穀抵繳公買數額，但穀質仍須合於

驗收標準，其價格照當時粒穀定價減少百分之二。

(第五條)各縣公買餘糧收運所於驗收穀籽時，應隨到隨收，并即妥給收據，詳告領款處所，以便糧主持往領取，隨時兌現，不得留難折扣。

(第六條)糧主與代田東交售穀籽之佃農，以直接將穀運送至各縣所設立之公買餘糧收運所，公買為原則，如距離較遠可送至指定之臨時倉庫，集中驗收償買。

(第七條)臨時倉庫驗收之穀，須隨時通知各縣所設之收運所接運，以免久儲損耗。

(第八條)臨時倉庫管理人員，應將收購入倉出倉穀數，逐日登記，填表分送該管縣政府及所屬之運所備查，(其表示另定之)。

(第九條)各縣政府承辦公買餘糧，每購谷一市石，由糧管局給付佣金一角，交縣政府統籌支配辦理公買糧食，一切事務之用。

(第十條)糧金之支付，由縣府於每月底將本月份收支數彙列報局，以釐清結撥付，但為增進工作效能起見，得請領預付金若干以資週轉。

(第十一條)臨時倉庫之設置費，由縣政府呈報糧管局依照規定核付，其倉儲定期發在三月至六月以內者，九九五折計算，出倉在六月以上者另定之。

(第十二條)公買餘糧之價款，由糧管局匯發各縣存放，當地省銀行分支行或辦事處，在任何情況下，不得挪作別用，糧管局各地辦事處及各縣督導專員辦公處屬隨時監督之。

(第十三條)糧款之支付，由縣政府斟酌情形，呈准糧管局委託當地名分行辦事處，或各鄉鎮之殷實商店，隨時兌付，除逐日將糧主姓名款數填數付款，聯繫並繳糧管局備核外，並應於三日內列表公佈。

(第十四條)糧主於公佈公買之日起，第一個月內，將糧食照類交售者，得按照定價，每市石加發二角，在第二個月照定價減少一角，但逾第二個月者，每市石應照定價減少一角，其餘按月遞減，如有隱匿，或包庇隱匿者，除按原額加倍公買外，並依照非常時期違反糧食管理治罪條例，及民憲公約治罪。

(第十五條)代田東交售穀籽之佃農，有接受前條規定利益與處罰之權利及義務。

(第十六條)如有公買餘糧於額外自動輸銷，或無價獻糧者，照湖南省政府公布之各縣人民獻糧獎辦法獎賞之，其有秘密檢舉囤積居奇，因而查獲者，依頒規定給獎。

(第十七條)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呈請省政府以命令修正之。

(第十八條)本細則呈湖南省政府委員會通過公布施行。

渝市憑證購糧暫行辦法

渝市憑證購糧，即將實施，各項調查已告完竣，購糧證亦已印就，茲將此項暫行辦法錄誌於次：

(一)重慶市糧食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為使糧食

合理分配，杜絕囤購黑市等弊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二) 本辦法所指糧食，暫以米及麵粉為限。

(三) 購糧證之填明，由市警察局會同本會辦理之。

(四) 按戶填發購糧證時，警察須攜帶購糧證冊三本，保甲長須攜帶甲冊。

(五) 按戶調查時，須先詢明各戶每月需用米或麵粉數量，但不得超_過下列標準：(一)大口(十五歲以上)每月米二斗二升半或麵粉四十八斤；(二)中口(十歲以上至十五歲)每月米二斗或麵粉三十七斤；(三)小口(五歲以上至十歲)每月米一斗或麵粉十八斤。

(六) 一戶之中有已購平價米或領軍糧者，應查詢清楚，於購糧證內填明，其尚需購米麵者，只填除平價米及領軍糧外，尚需應用之數。

(七) 填發購糧證人員向各戶查詢清楚後，即當戶主或其代理人前填發購糧證，同時警察即在其購糧清冊內逐項照填，保甲長亦在甲冊內註明各戶所需糧食總數。

(八) 警察將上項購糧證清冊填竣後，一本存局備查，一本送本會轉發各糧食店或合作社，一本送存本會備查。

(九) 凡登記遺漏及新遷入之戶口，應向保甲長申請，報經該管警所復查後，始得轉請該管分局補發購糧證或予以更改，同時於購糧證冊內註明，並通知本會及有關糧食店或合作社，上項手續，須於申請後一日內辦竣。

(十) 死亡遷出及出生等戶口異動，應由警察分局每半

月於購糧證清冊內註明，並通知本會及有關糧食店或合作社辦理。

(十一) 機關，團體，工廠，學校購糧手續，除由全國糧食管理局所指定購糧區域自行採購者外，照普遍住戶辦法辦理。

(十二) 臨時停泊市內之船戶，應向其船首登記，估計所需糧食數量，列表送派出駐市場糧業公會查明後，指定糧食店發售。

(十三) 餐館旅館及食品經營業者，所處糧食，應由該業同業公會或職業工會估計每月數量，造冊送派出駐市場糧營人員暨同業糧業公會酌定後，指定糧食店發售。

(十四) 警察局應隨時派員調查各保甲有無浮報戶口情事，如發現有浮報戶口情事，應懲辦其原查人。

(十五) 所有住戶，應向指定之糧食店或合作社購買糧食。

(十六) 無購糧證或有證而向指定以外之糧食店或合作社購買者，各該店社應予拒絕。

(十七) 各糧食店或合作社售糧食後，應於購糧證之上填明出售日期，數量，同時應備具帳本，逐項登記，按期報請本會查核。

(十八) 浮報戶口及冒購者，除拒售外，按其浮報數量，處三倍至十倍之罰金，承辦購糧證人員如有舞弊情事，依修正懲治貪污條例從嚴處罰。

湖南銀行月刊

第一卷 第四期

目 項 告

泛論公債之意義及其影響

張人介

公債與濟資

邱人鎬

我國戰時公債的綜合研究

招裕坤

農貨賣金籌措之管見

姚漣蓀

由英美凍結中日賣金論今後國民心理應具之趨向

王中行

安仁縣經濟概況調查

洞口經濟概況調查

慈利零陽鎮及江壩市木瓜五棓子調查

經濟研究室

東安之紙

各地金融物價調查

湖南永陽零售物價指數

田賦改征實物實施問題之研究

關季平

和約後的國際動態

勞紹璣

湖南省銀行月刊 第一卷第三期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一日出版

編輯者 湖南省銀行經濟研究室

發行者 湖南省銀行

印刷者 耒陽正文印刷局

徵稿簡則

一、本刊文字除由本行同人及特約專家撰述外，并歡迎各界惠稿。

二、本刊文字分論著，譯述，研究，調查，統計，通訊等各欄，凡關於金融財政及一般經濟學理之研究，問題之探討，事實之敘述制度之批判等著述，均所歡迎。

三、來稿不拘文言白話，惟須繕寫清楚，並加新式標點。

四、譯文請附寄原文，否則亦請註明原文題目，或原書名稱以及原著作者姓名出版日期與地點。

五、來稿請附註真實姓名及通訊處，以供通訊，但揭載時署名，由作者自定。

六、來稿經刊載後，酌致酬金，每千字國幣二元至十元，有特殊價值者，得酌送特酬，惟同時或已在其他處發表者，恕不致酬。

七、本刊對來稿有刪改權，不願修改者，請預先聲明。

八、來稿一經刊載，版權即歸本刊所有，作者如欲保留版權，請於來稿上特加聲明。

九、未經登載之稿，除預先聲明并附足郵票外，概不退還。

十、來稿請寄湖南耒陽湖南省銀行總行經濟研究室。

定價表

附註 郵費在內	半 年	六 冊	三 元	期 間	冊 數	價 目
附註 郵費在內	每 月	一 冊	五 角	底 封 面 之 裏 面	封面及底封面	五十 元
附註 郵費在內	三 等	正 文 前 後	三 十 元	三 十 元	二十 元	四十 元

廣告 目 價	等 級	地 位	每 期 單 價
廣告 目 價	等 級	地 位	每 期 單 價
一等	底 封 面 之 裏 面	全 面	三十 元
二等	封 面 及 底 封 面	半 面	十五 元
三等	正 文 前 後	四 分 之一	十 元
註	三 等 以上照上 用白紙黑字		

